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公报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双月刊)
2021年第2期
(总第149期)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文件

-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1年武隆
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要点的通知…1
-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隆区国民
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
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6
-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关于武隆区部分乡镇
道路命名的通知 ……………50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隆
区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实
施方案的通知 ……………51
-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隆
区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实
施方案的通知 ……………54
-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隆
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方案
的通知 ……………57
-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隆
区特种设备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 ……………61
-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学习宣传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的通知 ……………66
-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隆
区12345便民服务热线整合工作方案的通知…68
-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
年武隆区政务服务工作要点的通知 ……………71
-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防止
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工作方案
的通知 ……………74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隆 区政府信息公开审核管理办法的通知	77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隆区 废弃农膜回收利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79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畜牧 业高质量发展的工作实施意见	82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隆 区建设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实施方 案的通知	85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 年区领导联系重点项目用地保障方案的通知...	89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打击整 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的通知...	95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武隆 区世行贷款城乡塑料垃圾综合治理项目 专项领导小组的通知	97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武隆 区违法建设治理工作指挥部的通知	98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武隆 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99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武隆至 两江新区高速公路建设协调指挥部的通知.....	100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武隆 区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与联网工 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101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打击 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联席会 议制度的通知	102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武隆 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	103
文件检索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1年3、4月 主要文件目录.....	104

编辑委员会

主 任： 胡珍强

副 主 任： 邓 涛 冉 洪

委 员： 谢俐俐 黄 锋

肖 力 邓 伟

任良生 肖朝旭

王廷均 刘 印

蒋 斌 罗 维

主 编： 冉 洪

责任主编： 刘代洪 蔡远青

应朋佳

主管单位：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

主办单位：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出版：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公报编辑部

地 址： 重庆市武隆区芙蓉街道芙蓉中路9号

电 话： 77726209

邮 编： 408500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网站： <http://cqwl.gov.cn>

出版日期： 2021年5月10日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文件

武隆府发〔2021〕6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2021年武隆区安全生产与自然 灾害防治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
关单位：

现将《2021年武隆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
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

2021年3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1年武隆区安全生产与自然 灾害防治工作要点

为切实加强全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
坚决防控较大及以上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
产安全，按照《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1年全市
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要点的通知》（渝府发
〔2021〕1号）精神，结合我区实际，特提出本工作
要点。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
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
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
上、生命至上，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
安全，以“控大事故、防大灾害”为目标，以大排查
大整治大执法为主线，持续深入实施安全生产专项整

治三年行动；全面加强应急管理治理和防灾减灾救灾
能力体系建设，为推动“十四五”良好开局，庆祝建
党100周年营造安全稳定环境。全年生产安全事故死
亡人数控制在市上下达指标以内，力争与2020年同比
下降5%，坚决防控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力
争实现已监测地灾点亡人事故零发生和其他自然灾害
亡人事故零发生；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3%以
内。争创全市年度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考核
区县先进单位。

二、重点任务

（一）压实各方责任，推动安全发展落到实处。

1. 压实党委政府属地领导责任。要严格落实
《武隆区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办法》
（武隆委发〔2019〕4号）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

统筹推动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将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纳入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同研究、同部署、同考核。要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进一步强化党政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和班子其他成员直接领导责任。要持续传导压力、推动工作落地见效。要扎实推进应急组织指挥、行政管理、救援力量、制度保障“四大体系”建设进程，持续提升全区应急能力。要进一步健全区安委会及其专项办公室、区减灾委及其专项指挥部组织指挥体系，强化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统筹协调。各级党政领导干部要切实改进作风，深入基层检查督查，解决安全发展过程中的重要问题，努力促进各时段应急工作落实落地。

2. 压实行业部门属事监管责任。全区各负有安全生产监督职责的部门要严格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三个必须”原则，切实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强化行业主管部门对行业安全的统筹监管责任和各领域主管部门对安全的专项监管责任，确保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全覆盖。要坚持“预防为主、防治救相结合”的原则，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水利局、区林业局、区气象局等部门要认真落实灾害防治主体责任，区应急局要着力强化自然灾害防治综合监督和应急抢险救援职能职责。

3. 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要严格落实企业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的安全生产法定职责，切实做到责任、投入、培训、管理、救援“五到位”。要坚持长期抓好企业安全标准化创建，着力以构建符合企业生产经营建设实际的管理体系为核心，以建立落实全员责任制为基础，以推动双重预防机制为重点，持续开展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三年行动。要坚持平常抓实安全“日周月”隐患排查治理和“打非治违”，扎实开展企业班组日排查、部门周排查、厂长经理月排查。对企业关键环节、关键部位要执行好技术负责人制度，在交通、矿山、建设、危化、工贸、电力等高风险企业设置安全总工程师或安全技术负责人岗位，不断强化安全技术人员在编制、论证、决策、实施、监督等方面的权重。

（二）推动执法改革，形成重典治乱高压态势。

1. 推动应急管理综合执法改革。要将区应急局负责监管的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矿山等行业领域的安全监管与地质灾害、水旱灾害、森林草原火灾等

有关应急抢险和灾害救助、防震减灾等方面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进行整合。按照市上要求积极推动组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实施“局队合一”，避免多层多头重复执法。区应急局和区级相关行业安全管理部门要进一步明确职责、细化措施、严格执法，扎实开展责任行业领域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同时，要进一步加大乡镇（街道、园区）委托执法力度和处罚权重。

2. 开展执法攻坚年行动。要将开展安全监督执法检查作为区级部门、乡镇（街道）尽责履职重要标准，确保执法检查、问题查找、隐患处罚“三个强度”进一步得到提升。全区所有负有安全生产监管与自然灾害防治职责的区级部门、乡镇（街道）必须认真落实监督执法检查主体责任、依法开展执法检查。要严格执行“检查诊断、行政处罚、整改复查”闭环管理，严格监管执法与安全标准化评审“二合一”制度落实，切实做到简政不可减责、放权不是放任。要序时推动“执法清零”“执法量提升”行动，加强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督执法检查月通报、月考核。并健全完善安全生产“四不两直”、明察暗访长效机制，认真落实有奖举报制度。

3. 实施严厉的追责问责。要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严格落实生产安全事故“一案双查”和“三责同追”，对典型事故查处实施挂牌督办。落实行政与刑事责任追究衔接制度，广泛宣传并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十一）》有关规定，对强令他人违章冒险作业，或者明知存在重大事故隐患而不排除仍冒险组织作业，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或者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以及在生产、作业中违反有关安全管理规定，具有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或者其他严重后果的现实危险法定情形的，严格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要严格自然灾害调查评估制度，死亡（失踪）1人及以上的均要开展调查评估。要严格“黑名单”管理制度落实，加强失信联合惩戒和失信制约。

（三）深化三年行动，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

1. 聚焦根本性问题落实根本性措施。要将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作为推进全区安全发展的关键举措和重要途径，围绕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严格按照《武隆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任务清单》实行挂图作战，确保任务清单中明确的3个专题、11个专项、709条工作任务得到序时推动落实。

要深入查找影响全区安全生产的本质性、根源性问题，并研究制定解决问题的针对性、根本性措施，健全完善问题隐患责任清单和整改措施落实清单，把各类问题和隐患整改到位并按时销号。要健全部门和乡镇（街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专班，加强牵头部门统筹协调和检查督促，确保责任到位、措施到位、整治到位，推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长效机制取得实效。

2. 务实开展重点专项整治。一要各行业领域聚焦重大事故风险、重大事故隐患和突出违法行为，深入开展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整治。二要扎实推动全区非煤矿山规模化、标准化、现代化整治，加强矿山附属加工作业、尾矿库（含头顶库）、矸石山、油气企业承包活动、地勘企业钻井等专项整治，适应国家矿山安全改革发展要求；抓好页岩气物探、开采、运输、贮存和使用中的安全管理；抓好关闭矿山的常态化安全监管，坚决杜绝私自打开井口导致事故发生。三要持续深化道路交通安全保障标准化、安全管理规范化、安全手段科技化和安全责任体系、安全监管体系、安全防控体系、安全科技体系、安全宣传体系、安全评价体系“三化六体系”建设。严格对从事旅游的包车、三类以上班线客车和运输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爆物品的道路专用车辆“两客一危”动态监管，开展客运车辆、租赁客车、旅游包车安全专项整治。全面推动货运车、三轮车、农用车、残疾人代步车和货车非法改装、大吨小标、“百吨王”等安全专项整治。强化客运公共交通驾驶员的法制保护和驾驶空间的物理隔离，严厉打击影响和干扰驾驶员正常驾驶、安全驾驶等违规违法行为。突出抓好重要节气、重大活动、重点路段和极端天气、春运期间的道路交通安全管控；认真落实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劝导站（劝导队）建设、管理和使用，充分发挥“看、查、劝、宣、纠、报、封”的作用。加强道路交路产路权维护和养护管理，确保道路安全通行。要严厉打击水上交通超员超载、冒险航行、非法载客、违规作业等行为。强化上游水库下闸、泄洪统筹调度，严格灾害性天气预警未来0—2小时内应急响应，确保船舶和驾乘人员安全。四要持续开展建设工程施工防高处坠落事故、防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发生群死群伤事故（两防）的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无证施工、违法发包转包、违法分包和违法挂靠等行为。五要大力推进新一轮危险化学品行业领域工艺设施改造和自动化、智

能化运用，全面落实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危险化学品安全稳定风险管控。严格落实烟花爆竹禁放管理，严厉打击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非法违法生产、运输、贮存、经营行为，推动危险品和烟花爆竹行业健康发展。六要持续开展工商贸企业涉尘涉气涉火涉电以及有限空间作业“四涉一有限”安全监管，推进涉毒防爆、涉氨制冷、涉铝加工、动火作业条件确认专项整治。严格按照安全监督执法检查计划扎实开展安全专项执法检查并对重大事故隐患实行定时“销号管理”。七要持续深化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电气火灾和人员密集、易燃易爆、地下工程、群租房屋、消防应急通道、“三合一”场所等高风险场所的消防安全专项整治。要对电动自行车、博物馆和文物建筑消防安全治理情况开展“回头看”。进一步强化消防“四个能力”建设和应急救援工作。八要规范电商服务，落实电商企业安全主体责任，把安全监管摆在更加重要位置，从源头监管电商产品质量安全；加强寄递物流企业运行安全管控，规范物流秩序，严格运输、寄存、转运和产品质量、消防、环保等环节的安全监督检查。九要持续深化市政设施、特种设备、养老机构和电力、民爆、管道、机场、铁路、旅游、学校和人员密集场所等行业领域安全管理。十要认真落实极端天气条件旅游景区（景点）关停制度和最大承载量管控规定，不断提升全区本质安全保障能力。

（四）加强预防治理，改善安全保障基本面。

1. 改善安全生产基础条件。严格执行安全技术、环保、生态修复有关要求，实施安全生产负面清单制度，落实乌江干流岸线1公里范围内严禁新建或扩建危险化学品生产建设项目，加快推进城镇人口密集区中小型企业搬迁。新安装农村公路安全护栏60公里，推广应用道路危险化学品运输企业风险管理系统，完成辖区客渡船标准化率达100%。

2. 推动防灾减灾基础性工程建设。要统筹推进乌江（武隆段）两岸、大溪河等重点江流防洪护岸综合整治工程，推动城区低洼易涝区治理。要着力以威胁学校、医院、村居、大型水利设施等区域场所的地质灾害为重点，加快推动地质灾害治理工作。要对照森林防火实战要求，推动落实防火瞭望塔、消防水池、监控系统、防火阻隔“四大工程”建设工作。

3. 统筹城乡安全发展。要狠抓城乡安全风险辨识管控、隐患排查治理、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织密城

乡安全防护网；加强城乡安全应急知识普及，对接市上安排推进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加快城市安全监测预警平台建设。要按照市上下达任务及时启动安全发展示范乡镇（街道）和示范园区创建活动。

（五）强化应急准备，提高事故灾害处置能力。

1. 加强风险研判和落实管控。要建立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双重预防机制”，制定定期和重要时段节点、重大变化情况、重大活动风险辨识清单，强化动态风险研判，落实管控责任和措施。要开展安全生产风险普查行动，区级各行业安全主管部门、园区、度假区和乡镇（街道）要做好高危高风险企业安全现状评估。按照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要求，推动落实全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

2. 强化灾害监测预警。要加强灾害性天气预报预警；加强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员、片区负责人、驻守地质队员、区域技术管理员“四重”网格化监测和专业监测；开展群众避让知识宣传，严格群众避让搬迁程序。要加强江河水库特别是中小河流、小水库和病险水库水情汛情及土壤墒情的监测。要加强森林火灾防控，开展重点时段、重点人群、重点区域、重大隐患专项治理，织密森林防火安全网。要按照市级规划要求，推进实施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项目建设；序时推进各类灾害监测员多员合一，实现乡镇（街道）、村（社区）和灾害重点防御单位全覆盖。

3. 完善应急救援队伍体系。要坚持以区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为主力、以专职救援队伍为支撑、以地方政府专职救援队伍为支撑、以行业专业抢险救援队伍为骨干、以社会应急力量为辅助，认真打造“常专群”结合的应急救援力量。要加强地方政府专职救援队伍正规化建设，建立综合应急救援队伍财政保障机制、执行任务费用补偿机制，加强在岗救援队伍人员薪资、职业健康、心理干预、意外伤害保险的落实，切实解决队伍“易建难养”“专业不专”等问题。

4. 加强应急物资管理。区级各行业管理部门和单位根据各自职责，以政府储备和社会储备相结合的形式，分别承担本系统本单位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应急物资储备任务。建立健全本系统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应急物资管理制度。指导并督促检查本系统内相关单位做好相关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应急物资储备、调拨、发放、回收工作。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要加强本区域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相应应急物资的储备、调拨、发放、回收工作。

5. 提升安全应急救援能力。要加快推进新一轮应急预案修订修正工作，着眼于强化情景构建的实战化应急预案演练，落实事故灾害救援现场指挥官制度。要序时推进灾后倒房民心工程重建，确保受灾群众“五有”生活保障100%。

6. 强化周边区县应急联动。要扎实开展周边区县联合执法行动和应急响应联动，严厉打击“三不管”“流动作案”“灾情蔓延”等典型案例，积极配合周边区县开展重大灾害事故预防处置和紧急救援联动机制，加强事故灾害监测预警、跨区域快速会商决策。强化乌江流域联防联控联调、水库联合调度、江河洪峰应对措施，配合开展周边区县应急抢险救援联合演练。

（六）夯实基层基础，提升应急管理能力水平。

1. 推动基层应急规范化建设。要严格实施基层应急机构规范化三年建设计划，扎实推动乡镇（街道、园区）机构设置规范化、职能职责规范化、人员配备规范化、设施装备规范化、执法检查规范化、监管监控智能化、工作制度规范化、救援队伍规范化“八化”建设，竭力打通应急管理“最后一公里”。全面完成市上下达的2021年度乡镇（街道）和园区应急机构规范化建设目标。

2. 推动应急队伍准军事化管理。要积极推动落实全区应急管理系统推行准军事化管理要求，对接市上制定准军事化管理的标准规范、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统筹配备执法装备。要将应急管理执法工作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切实保障安全监管执法车辆和办公、训练条件。要按照市级规定建立应急综合行政执法人员依法履职制度，全面落实《应急管理系统奖励暂行规定》。

3. 推动应急管理科技化智能化。要加快推动《重庆市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规划框架》的实施，按时完成武隆区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应急卫星通信和应急指挥无线通信网络等信息化建设任务。全面推广“互联网+安全技术服务”，鼓励和督促区内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治工作重点行业领域、区属重点企业加快安全监督管理智能化信息化建设。

4. 推动社会共建共治共享。全区各级各部门要将应急管理工作纳入社会治理网格化服务管理，统筹社区综治网格员、安全信息员、灾害信息员、交通劝导员、森林防火巡逻员等基层力量，把日常管理触角延伸到社区和楼房、广场、公园等，让“微治理”释

放大能量。要完善有奖举报制度，鼓励企业员工和社会各界举报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和重大事故隐患。要严格“黑名单”管理制度的执行，切实加强对生产安全事故和重大事故隐患的责任单位、责任人按规定实施联合惩戒和失信制约，有效提高全社会安全应急诚信度。对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工矿商贸、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高风险行业领域要扎实推进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充分发挥安全责任保险的事前预防和事后保障作用；不断加强和改进企业标准化建设和现场安全管理，提高风险防控能力。

5. 提升应急管理队伍综合能力。要积极依托国家、市级、区级等培训机构扎实开展党政领导、应急管理干部年度轮训；执行应急管理执法人员入职培训制度，严格入职培训不少于3个月，每年复训不少于2周，有效提升应急管理执法人员专业化水平。

6. 推动安全应急知识大宣教。要将安全发展理念纳入全区各级各部门党委（党工委、党组）中心组开展学习的重要内容，不断强化新发展理念。积极面对新问题、新业态展现新作为。加快推动全区应急系统素质提升工作，扎实开展对党政领导、应急干部和综合执法人员专项培训。要加强企业员工入厂教育、车间教育和班组教育的三级培训力度，严格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积极组织开展全民应急知识宣传普及教育，推动安全应急知识进机关、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进网络“七进”活动落实到位；并深入开展好“5.12”防灾减灾日、6月份“安全生产月”“11.9”消防安全日和12月《安全生产法》宣传周等期间的安全宣传教育培训活动，开展好“最美应急人”评选活动。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政治责任。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和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要强化政治责任，深刻吸取近年市内外事故灾难教训，深入整改“两个不到位、两个不扎实”突出问题，推动全区应

急系统开展“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改进作风、积极作为”专题教育取得实效。要敬畏生命、敬畏责任、敬畏制度，切实承担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

（二）强化组织领导。要切实加强对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的组织领导，主要领导要亲自抓、分管领导要具体抓，层层组建工作机构、制定工作方案、推动工作落实，确保各项安排部署推动到位、落实到位。

（三）强化督查检查。要针对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十四五”开局之年、开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和常态化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等对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提出的新特点、新要求，进一步将全区应急管理工作纳入区委、区政府对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及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年度综合目标考核内容。在工作推进中将应急管理工作纳入区委、区政府重点督查巡查内容，切实加强督查检查、绩效考核力度，严格落实“一票否决”制度；并按照市上要求健全完善年度重点工作过程督办机制，全面落实季度通报、半年评估、年终考核流程。

（四）强化激励约束。要进一步加大对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和迎接上级巡视巡查实绩考核评价，认真落实应急值守、信息报送、应急处置，序时推动年度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重点工作任务落实，对工作不负责任、推诿扯皮或未认真履行职责造成重大损失或重大社会影响甚至发生致人死亡事故的，依纪依法严肃追究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责任。

（五）强化工作保障。要着力强化应急管理人員、經費、物資保障，加強對应急管理战线干部职工的关心支持，努力提升应急管理战线干部职工的职业荣誉感和工作吸引力。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文件

武隆府发〔2021〕7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武隆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 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有关部门，
有关单位：

《武隆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
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已经区第十八届人民代
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
行。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
2021年3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武隆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 远景目标纲要

2021年3月

目 录

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
第一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发展环境

第二节 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第三节 发展目标
绘就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新蓝图

第二章 创建文旅融合发展示范区

第一节 挖掘“文化+”旅游资源

第二节 丰富“文旅+”产品供给

第三节 发展文化旅游产业

第三章 提档升级全域旅游示范区

第一节 优化全域旅游空间布局

第二节 优化全域旅游精品线路

第三节 打造全域旅游精品活动

第四章 打造渝东南旅游集散中心

第一节 畅通对外开放通道

第二节 构建四级旅游集散服务体系

第三节 打造渝东南枢纽性旅游综合服务平台

第五章 加快推进旅游国际化试点

第一节 创优国际化产品品牌

第二节 提升国际化服务品质

第三节 加大国际化营销力度

第四节 加强国际化交流合作

打造“两山”实践创新示范区新典范

第六章 探索创新“两山”转化机制

第一节 创新“两山”转化政策

第二节 扩大生态产品有效供给

第三节 提供绿色金融保障

第七章 夯实绿色发展生态本底

第一节 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

第二节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第三节 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第四节 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第八章 构建现代生态产业体系

第一节 提质发展生态工业

第二节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

第三节 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彰显产城景融合发展先行区新颜值

第九章 高标准规划建设凤来新城

第一节 打造区域高水平协同联动桥头堡

第二节 建设全国近郊型公园城市新典范

第三节 建设高品质生活宜居样板地

第十章 建设主城都市区后花园

第一节 加快建设“特色山水·滨江休闲”旅游城市

第二节 建设仙女山国际知名旅游度假区

第三节 创建白马山国家级旅游度假区

第十一章 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第一节 做大做强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

第二节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第三节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第十二章 推动城乡融合发展

第一节 构建城乡融合发展新机制

第二节 统筹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

第三节 推动新型城镇化建设

激发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第十三章 全面融入新发展格局

第一节 全面促进消费

第二节 拓展投资空间

第三节 提高对外开放水平

第十四章 强化协同联动发展

第一节 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第二节 推动武隆南川一体化发展

第三节 引领带动渝东南及周边区域发展

第四节 携手主城都市区打造东三环产业带

第五节 联动黔北地区协同发展

第十五章 持续推进全面深化改革

第一节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第二节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第三节 完善高质量发展政策体系

第四节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第十六章 切实增强科技创新能力

第一节 培育壮大创新力量

第二节 激发人才创新活力

第三节 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

拓展社会发展新局面

第十七章 加强社会主义文化建设

第一节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第二节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第三节 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第十八章 全面增进民生福祉

第一节 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第二节 深入实施健康中国武隆行动

第三节 全面提升就业质量

第四节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第五节 促进人口均衡发展

第六节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第十九章 筑牢安全发展底线

第一节 坚决维护政治安全和国家安全

第二节 突出抓好经济安全

第三节 切实保障公共安全

第四节 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

武隆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根据《中共重庆市武隆区委员会关于制定武隆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战略意图、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规范市场主体行为，是未来十五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是全区各族人民共同奋斗的行动纲领，是政府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 and 环境保护职责的重要依据。

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

“十四五”时期是武隆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的关键时期，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系列重要指示要求，结合武隆实际，着眼长远，把握大势，描绘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美好蓝图。

第一章 总体要求

“十四五”时期，要立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发展基础，深入研判发展环境、坚定指导思想、科学制定发展目标。

第一节 发展环境

“十三五”时期是武隆发展进程中极不平凡的五年。最具战略指引意义的是，习近平总书记两次亲临重庆视察并对重庆提出系列重要指示要求，为全区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注入了强大动力；最具标志性意义的是，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全国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经济界联组会时，对武隆将特色生态资源转化为脱贫攻坚发展优势的做法给予充分肯定，称赞过去的“穷乡僻壤”现在都变成了“人间仙境”；最具里程碑意义的是，全区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凝聚力量，在全国首批摘掉了国家级贫困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第二十章 健全规划的领导和保障机制

第一节 坚持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领导

第二节 持续营造风清气正良好政治生态

第三节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第四节 凝聚全社会力量共同奋斗

第五节 推进全面依法治区

第六节 加强规划实施和管理

县的“帽子”，翻开了撤县设区的崭新一页。五年来特别是党的十九大以来，面对错综复杂的宏观形势、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和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全区上下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中央和市委决策部署，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持续打好“三大攻坚战”，深入实施“八项行动计划”，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坚决肃清孙政才恶劣影响和薄熙来、王立军流毒，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变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伟大历史性成就，为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奠定坚实基础。

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7%，达到224亿元；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接近1万美元，提前两年实现较2010年翻一番目标。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服务业占比接近50%。市场活力不断增强，五年净增市场主体10299户，民营经济增加值占GDP比重超过60%。

增长动力持续增强。创新活力充分释放。科技投入力度持续加大，R&D投入年均增长37.7%，增幅居渝东南首位；创新平台不断增加，成功入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武隆蔬妆仙女山星创天地获国家备案，挂牌中国科学院老专家技术中心武隆工作站，建成武隆绿色智库研究院和科技专家大院（工作站）13个、科技创新示范基地11个；企业创新活力增强，培育国家高新技术企业5家，科技型企业达到116家；人才不断积聚，人才总量达7.1万人，选派国家“三区”科技人才和市区级科技特派员651名。改革成效全面提升。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清退“僵尸企业”200余户，在全市率先退出煤矿产能，顺利完成新一轮机构改革，巷口、仙女山、羊角、土坎撤镇设

街道，双河、凤来撤乡设镇；要素市场化改革、“放管服”改革、农村承包经营权、集体产权制度、“三变”改革试点稳步推进；持续深化行政审批改革，建设运行“武隆区网上审批平台”，创新开展招商项目“四段式”并联审批，积极推进“就近办”“网上办”“马上办”“一次办”，全区审批效率提高68.3%；积极稳妥推进国资国企改革，19户区属国有企业一级企业合并组建“3+1”企业（集团）公司；荣获国家旅游业改革创新先行区，“柔性人才助推乡村振兴”获评第四届全国人才工作创新案例；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入选“重庆优化营商环境十佳创新案例”。开放层级进一步拓展。仙女山机场建成通航，渝怀二线铁路建成通车，G65武隆西互通建成投用，白马货运码头即将建成，渝湘高铁武隆段、渝湘高速复线、武道高速等开工建设，武两高速、垫丰武高速加快推进，加快推动武隆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全市“一区两群”，联通“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加强对外经贸合作，进出口总额突破2000万美元，是2015年的2.6倍；对外交流合作迈上新台阶，成为全市重要外事接待和入境旅游目的地，与瑞士、匈牙利、新加坡等22个国家进行了友好合作交流，与格林瓦德等6个国外城市达成“国际友城”意向协议，仙女山与瑞士少女峰结成“共建景区”。

产业体系更加完善。旅游“量”“质”齐升。游客接待量超过3700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突破180亿元；仙女山国家级度假区成功通过复核验收，白马山旅游度假区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不断完善，武隆喀斯特旅游区通过5A级景区复核验收，成功创建3个4A级景区，芙蓉江景区完成升级改造，建成一批乡村旅游景点，荆竹村入选首批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5条乡村旅游精品线路初具形象，成功创建首批全国全域旅游示范区；持续开展冰雪童话季、露营音乐节、国际山地户外运动公开赛、仙女山马拉松等节庆赛事，成为《爸爸去哪儿2》《疯狂大冒险》《极限挑战》等热门影视节目外景拍摄地，武隆喀斯特成功纳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规划纲要》，旅游知名度、美誉度不断提升。生态工业提质增效。清理处置一批违约企业，盘活闲置用地和厂房，2个智能产业项目建成投产，新培育规上工业企业27户，规上工业总产值接近50亿元；罗洲坝电站、浩口电站、大梁子风电等投产发电，乌江白马航电枢纽项目开工建设，电力装机容量

突破150万千瓦，成为全市名副其实的清洁能源基地；大力推动页岩气勘探开发并实现量产，单日产能突破70万立方米。山地特色效益农业品质提升。耕地保有量稳定在87万亩以上，粮食产量接近20万吨；大力培育农业经营主体，市级龙头企业达46家；大力推动“一环两园”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获批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国家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电子商务进农村全国示范县；“2+6+N”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体系基本成型，高山蔬菜结构调整全市领先，高山生态茶园建设标准化，鳅田稻水稻种植成为国家标准化示范区；强化品牌建设，成功注册“寻味武隆”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建成一批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三品一标”农产品认证总量超过22万吨。

城乡融合更加协调。统筹城市提升和乡村振兴，推动城区、度假区、园区、景区融合发展，形成产城景融合发展新格局。城区品质不断提升。“凤来新城”建设上升为市级战略，“特色山水·滨江休闲”城市初具形象，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46.75%；完成棚户区改造26.6万平方米，推进一批背街小巷综合整治，完善市政公共设施和城区服务配套设施，城市品质不断提升。美丽乡村建设稳步推进。扎实推进“4+23”乡村振兴试验示范，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开展“厕所革命”，实施“孝贤洁序”公序良俗工程，创建一批重庆十大最美乡村和十大特色乡村。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土坎大桥、龙溪大桥、江后公路、桐后公路竣工通车，区内“五纵四横”干线公路骨架网络基本形成；建成农村公路2595公里，行政村通畅率达100%，成功创建“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农村地区供水入户率达100%；推进天然气镇镇通工程，80%以上的场镇居民用上天然气；所有行政村实现4G网络覆盖和光纤通达。

绿色发展基础更加夯实。绿色屏障全面筑牢。严守环境底线、生态红线，加强“两江四山”等重点生态功能区域保护，构建起完整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大力推动生态修复，全面落实河长制、林长制，环境质量显著提升，森林覆盖率达64.6%，成为首批38个“中国森林氧吧”之一；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持续下降，主要污染物总量持续减少，境内主要河流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350天以上。绿色发展成效得到认可。成功举办2届中国·重庆

（武隆）绿色发展实践国际论坛，成为全国少有、全市唯一同时获评“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和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市（县）的区县，荣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城市范例奖”。

三大攻坚战成效显著。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银行业不良率、小贷不良率、融资担保代偿率均低于全市平均水平；坚持底线思维，不断完善政府债务风险防范制度机制，政府债务一直保持在限额以内；稳步推进融资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地灾隐患点销号56处，实现生产安全事故“双下降”。决战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胜利。2017年在全国首批脱贫摘帽，全区75个市级贫困村整村脱贫，累计5.5万建卡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全面消除绝对贫困现象；易地扶贫搬迁成功纳入全国“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典型案例，“旅游+N”多产业融合发展模式助推脱贫攻坚入选世界旅游联盟旅游减贫案例。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入实施环保五大行动，强化源头防治、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联动机制，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100%，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小于55分贝，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

人民生活更加美好。坚持把财政支出的70%以上

投入社会民生事业，强化惠民生办实事兜底线。强化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成功获得全国文明城市提名。累计新增就业近3万人，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接近2.7万元。改扩建学校38所，武隆中学棉花坝校区、实验小学凤溪校区及凤溪幼儿园等建成投用，中小学标准化建设有序推进，学前教育更加普惠，特色教育更具特色，人均受教育年限达到11年，成功创建国家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区。区中医院新院、区人民医院综合楼、区妇幼保健院综合楼建成投用，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实现标准化建设全覆盖，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7张，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人均预期寿命达77.22岁，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区。新殡仪馆、社会养老服务中心建成投用，建成保障性住房22.5万平方米，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国，顺利实施羊角场镇危岩滑坡应急避险搬迁，平安建设成效显著，社会治理体系更加完善，社区网格化管理全面覆盖，获评“2019社会治理创新典范区”，艳山红村入选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表1 “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15年	规划目标	完成情况	指标属性
经济增长	1	地区生产总值（GDP）	亿元	131.4	205	224.2	预期性
		其中：第一产业	亿元	18.66	27	30.7	
		第二产业	亿元	52.68	78	86	
		第三产业	亿元	60.06	100	107.5	
	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37786	59200	64500	预期性
	3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150.9	【600】	【564.1】	预期性
	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46.3	75	112.4	预期性
	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13.6	13.2	13.4	预期性
动力转换	6	规上工业总产值	亿元	37.5	55	48.6	预期性
	7	接待游客	万人次	2160	4000	3701	预期性
	8	城镇化率	%	39.9	48	46.75	预期性
	9	进出口总值	万美元	745	1800	2097.6	预期性
	10	旅游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	20.7	25	8.1	预期性
	11	文化产业增加值	亿元	2.01	6.75	3.5	预期性
	12	电子商务交易额	亿元	3.2	30	47	预期性
	13	战略性新兴产业占工业增加值比重	%	6	18	5.8	预期性
	14	R&D经费支出占GDP比重	%	0.55	1.2	0.5	预期性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15 年	规划目标	完成情况	指标属性
生态文明	15	耕地保有量	万亩	103	≥87.72	87.72	约束性
	16	新增建设用地总量	公顷	——	<【667】	【664.5】	约束性
	17	森林覆盖率	%	61	65	64.6	约束性
	18	森林蓄积量	万立方米	1075	1260	1320	约束性
	19	城区空气环境质量满足Ⅱ级天数	天	343	>330	355	约束性
	20	乌江干流水质	类	Ⅲ	Ⅱ—Ⅲ	Ⅲ	约束性
	21	单位 GDP 综合能耗降低率	%	【15】	【15】	【15】	约束性
	22	单位 GDP 用水量降低率	%	【20】	【29】	【29】	约束性
	23	主要污染物削减达标率	%	——	——	——	约束性
		化学需氧量	%	【10.1】	【5.1】	【10.85】	
		二氧化硫	%	【11.5】	【2.3】	【13.2】	
		氨氮	%	【8.2】	【6.1】	【8.77】	
		氮氧化物	%	【7.5】	【2.1】	【40.6】	
	24	乡镇和农村聚居点垃圾污水处理率	%	30	90	污水处理率85% 垃圾处理率100%	预期性
	25	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	85	100	100	约束性
社会民生	26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6311	26500	26877	预期性
		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7003	41100	40508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9562	14865	15473	
	27	贫困发生率	%	16.8	3	0	约束性
	28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人	13641	【10000】	【29400】	预期性
	29	人口平均预期寿命	岁	77	77.2	77.22	预期性
	30	主要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0.3	11	11	约束性
	31	城镇常住人口住房保障覆盖率	%	20	25	25	约束性
	32	城乡居民养老、医疗保险参保率	%	95/95	95/96	95/95	预期性
	33	单位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	0.12	≤0.1	0.049	约束性
基础设施	34	等级公路通车里程	公里	3835.3	4500	4804	预期性
	35	城区路网密度	公里/平方公里	1.75	2	4.9	预期性
	36	城区人均公共停车场面积	平方米	1.32	1.85	1.86	预期性
	37	行政村通客率	%	75.8	100	100	预期性
	38	电力装机容量	万千瓦	115	148	153.7	预期性
	39	互联网普及率	%	50	80	91	预期性
	40	安全卫生饮水普及率	%	90	100	100	预期性

注：带【】为五年累计数。

“十四五”时期，全区发展环境和条件都发生了深刻变化，面临一系列老难题和新挑战。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全区将面对更加复

杂的国际环境。我国已迈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武隆还属于欠发达地区，离高质量发展要求还有较大差距。全区经济实力和综合竞争力处于全市靠后位置，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距离全市平均水平还有不小差距；适应高质量发展的体

制机制还不健全，产业体系不完善，产业结构不合理，数字经济产业才刚刚起步，战略性新兴产业占比不高；科技创新基础薄弱，研发投入低，创新平台少，人才结构不优；开放水平不高，开放通道不畅，对外交流合作少，营商环境有待进一步优化；城乡差距大，城乡融合发展任务艰巨；资源环境约束趋紧，“两山”转化体制机制不健全；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还存在短板，社会治理体系不健全，治理能力有待提升；文化发展基础不牢，文明程度还需提升。

“十四五”时期，是武隆脱贫摘帽、撤县设区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党中央作出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的重大决策，共建“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发展、西部大开发等重大战略深入实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稳步推进，扩大内需战略深入实施，为武隆高质量发展创造了更为有利的条件。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纵深推进，带来诸多政策利好、投资利好、项目利好。国家和市级应对疫情冲击、恢复经济发展出台一系列支持政策，有助于更好地保护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深入发展，有助于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新一轮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纵深推进，有助于全区进一步打造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市委、市政府推动市域“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支持武隆南川一体化发展，支持武隆旅游国际化发展和凤来新城开发建设，以及航空、高铁时代的到来，为全区发挥优势、彰显特色、展现作为提供了多方面有利条件。

制定全区“十四五”发展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要深刻把握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深刻认识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带来的新特征新要求，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保持战略定力，办好自己的事情，认识和把握发展规律，发扬斗争精神，树立底线思维，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善于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抓住机遇，应对挑战，趋利避害，确保武隆各项事业始终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正确方向不断前进。

第二节 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

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切实担当新发展使命，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经济行稳致远、社会安定和谐，确保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开好局、起好步。

必须遵循以下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能力和水平，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维护人民根本利益，激发全区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促进社会公平，增进民生福祉，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积极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切实转变发展方式，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坚定不移扩大开放，加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强化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于调动全社会积极性的重大改革开放举措，持续增强发

展动力和活力。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办好发展安全两件大事，更加注重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第三节 发展目标

按照党的十九大对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作出的“两步走”战略安排，到二〇三五年全区将与全国全市一道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展望二〇三五年，全区综合经济实力、科技创新能力大幅提升，经济总量较2020年翻一番，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超过2万美元，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过全市平均水平。旅游国际化水平显著提升，建成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现代化经济体系初步建成，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深入人心，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提升，“两山”转化机制更加成熟，建成“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示范区。产城景融合发展格局全面形成，城乡差距显著缩小，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建成产城景融合发展先行区。各方面体制机制更加完善，法治政府、法治社会 and 平安建设达到更高水平，基本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公共服务水平显著提升，现代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完善，教育、人才、体育等事业取得显著进步，健康武隆基本建成，市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进展。

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重要指示要求，围绕市委对武隆的发展定位要求，锚定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充分考虑全区发展阶段性特征和未来发展支撑条件，今后五年，要发挥武隆联结重庆主城区、联通黔北的重要节点作用，加快打造渝东南旅游集散中心、重庆主城区后花园，建设成为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户外运动和避暑休闲康养基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示范区、产城景融合发展先行区，携手南川合作发展，联动贵州道真协同发展；到2025年，地区生产总值突破300亿元，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力争达到全市平均水平。

基本建成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旅游国际化发展取得实质性进展、全球区域性文化旅游交流中心建设扎实推进，旅游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内容更加

丰富，旅游业开放程度和管理服务水平明显提升，旅游人均消费收入和境外游客占比、过夜游客占比大幅提升，初步构建形成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评价体系，加快建设户外运动和避暑休闲康养基地，成功创建“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成为全市国际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建设的重要支撑和展示平台。到2025年，游客接待量达到5600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超过300亿元，游客人均消费水平达到全市平均水平。

基本建成“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示范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更加深入人心，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不断健全，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城乡人居环境更加优美，基本建成山清水秀美丽之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高质量发展动能显著增强，绿色科技含量明显提高，绿色能源、生态资源开发利用率大幅提升，探索出一批可借鉴推广的生态价值转化路径模式，具有武隆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构建取得重大进展。“十四五”期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稳定在350天左右；到2025年，森林覆盖率达到68%，规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速达到6.5%，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55%。

基本建成产城景融合发展先行区。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快推进，城乡区域发展协调性显著增强，东部“产城景融合发展示范区”和西部“凤来新城产城景融合发展拓展区”协同发展格局全面形成，以产兴城、产城一体、城景互动发展成效更加突出。“特色山水·滨江休闲”旅游城市品质彰显，凤来新城建设初具形态，建成一批具有地域风光、民俗风情、地方风物的美丽乡镇和宜居村庄。到2025年，建成区面积达到39.6平方公里，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52%。

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长足进步。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教育医疗、养老育幼、助残扶弱等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水平显著提升，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更加完善，脱贫攻坚成果得到全面巩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成效显著，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到2025年，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速7%，达到全市中等水平。

深化改革开放取得重大进展。高标准市场体系基本建成，市场主体更加充满活力，产权制度改革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取得重大进展，公平竞争制度更加

健全，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持续改善。开放通道更加完善，开放平台进一步丰富，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显著提高。区域合作和协同发展深入推进，承接重庆主城都市区、联通黔北的重要联接点功能明显增强。到2025年，进出口总额超过2.5亿元，累计开通航线数量达到12条。

社会文明程度得到明显提高。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社会发展各个方面，人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健全，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利用进一步增强，城乡人文

内涵更加丰富，城市文化形象更加鲜明。到2025年，文化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6%。

治理效能取得显著提升。社会主义民主法治更加健全，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彰显，政府作用更好发挥，行政效率和公信力显著提升，社会治理特别是基层治理水平明显提高，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全面推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不断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显著增强，自然灾害、地质灾害防治能力明显提升，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平安建设迈出重大步伐。

表2 “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指标表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 年	2025 年	指标属性
一、推动高质量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速	%	4	6.5*	预期性
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2020 年价）	万元	6.45	8.5	预期性
3	研发经费投入强度	%	0.5	1	预期性
4	数字经济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0.49	3	预期性
5	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84	【500】	预期性
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12.4	174	预期性
7	进出口总额	亿元	1.36	2.5	预期性
二、建设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					
8	游客接待量	万人次	3701	5600	预期性
	其中：境外游客量	万人次	3.5	90	预期性
	过夜游客占比	%	10	16.5	预期性
9	旅游综合收入	亿元	180	300	预期性
10	文化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1.5	6	预期性
11	旅游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8.1	13	预期性
12	新开通航线数量	条	4	[12]	预期性
三、打造“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示范区					
13	森林覆盖率	%	65	68	约束性
14	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天	355	350	约束性
15	纳入国家考核的地表水断面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	%	100	100	约束性
16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	完成市上考核目标	市级下达	约束性
17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完成市上考核目标		约束性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 年	2025 年	指标属性
18	规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速	%	5—6	6.5*	预期性
19	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47.9	55	预期性
四、推动产城景融合发展					
20	常住人口数量	万人	35.52	37	预期性
21	建成区面积	平方公里	21	39.6	预期性
22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46.75	52	预期性
23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平方米	13.82	16	预期性
24	城乡居民收入比	——	2.6:1	2.5:1 左右	预期性
五、创造高品质生活					
25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速	%	7.8	7*	预期性
26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人	4822	[20000]	预期性
27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1	12	约束性
28	平均预期寿命	岁	77.22	79.4	预期性
29	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儿托位数	个	1	3	预期性
30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2.8	3	预期性
六、安全发展					
31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18.9	19	约束性
32	亿元地区生产总值安全事故死亡率	——	0.049	<0.025	约束性

注：1.带[]为五年累计数；2.带*为规划期平均数；3.2020 年部分数据为预测数据。

绘就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新蓝图

依托武隆喀斯特世界自然遗产和巴蜀文化，推动文旅融合；巩固拓展全国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成果，深化旅游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打造旅游国际化产品，提升旅游国际化服务；依托中西部国际交往中心和“一带一路”对外交往中心，完善旅游集散体系，加强国际交流合作，加快建设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

第二章 创建文旅融合发展示范区

以旅游为产业聚“气”，以文化为旅游赋“魂”，深入挖掘文化旅游资源，创新文旅融合体制，推动文化与旅游融合，打造文旅融合产品，发展康养旅游、非遗旅游、红色旅游、科技旅游、体育旅游、研学旅游等，壮大文旅产业，创建文旅融合发展示范区，打造文旅融合发展新标杆。

第一节 挖掘“文化+”旅游资源

加强文化旅游资源的保护利用及传承，推动文化和旅游融合创新、高质量发展，让文化赋予旅游更加丰富的内涵，让旅游成为文化传播的重要载体。

挖掘山水文化旅游资源。依托神奇地质山水文化，讲好武隆传说，“仙女”和“王子”的故事。推进武隆喀斯特研学工场、“仙女山·树顶漫步”自然教育营地、“咏山水”仙山客栈文化小镇、万银绣球源乡、“锦绣中华”特色旅游文化艺术小镇、归原·艺术农业文化旅游特色小镇、中国·武隆懒坝 LAB、羊角古镇二期、仙女山温泉休闲康养等研学实践教育基地和文旅融合示范基地建设。推出芙蓉江“幻光水世界”“魔法森林”、白马山“仙马奇缘”等夜间创意项目。利用武隆独特山水资源，培育打造武隆国家级特色影视基地，打造具有区域影响力的影视文化节，建成文化演绎旅游目的地和全国知名影视文化基地。

挖掘历史民俗旅游资源。依托纤夫文化、非遗文化、民俗文化等乌江流域文化，保护乌江沿线的“老武隆县城遗址”“纤道”和“盐道”等，展现乌江沿岸独具魅力的风土人情。积极申报非遗传承人、非遗保护名录，加大仡佬族蜡染、乌江船工号子等原生态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和利用，让非遗“活起来”。加快仡佬族、土家族、苗族等少数民族文化传承发展，推进民间音乐、民间舞蹈、民间戏剧等民俗文化繁荣发展。升级“印象武隆”，打造一批民俗文化精品。推进乌江博物馆、川渝黔非遗文化展示体验中心建设。挖掘历史文化旅游资源。加大对传统古镇、古村落、古建筑、古寺庙、古祠堂、古墓、名人故居等挖掘和保护，着力加强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建设和申报，提档升级古村古寨游，加快万峰林海、犀牛寨等景点建设，推进中嘴老街、龙溪古渡等项目建设。

挖掘红色文化旅游资源。保护好四川红军第二路游击队司令部政治部旧址、后坪坝苏维埃政府遗址、白马山战斗遗址等，丰富革命历史、革命事迹和革命精神内涵，建成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规划建设武隆白马山战役陈列馆，加强和平中学旧址的保护与利用，推进万银国防教育基地建设，打造一批爱国教育、军事科教等红色体验文旅业态。

第二节 丰富“文旅+”产品供给

深度开发文化旅游资源，针对各类游客群体，创新旅游业态，打造文旅产品，丰富产品供给。

增强康养产品供给。大力发展康养产业，将健康、养生、养老、避暑、休闲、旅游等多元化功能融为一体，以打造国家级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为引领，引进培育食疗养生、山林养生、气候养生、中医养生、温泉养生、体育养生、清静养心等康养业态，构建“药、医、游、食、养、管”六位一体的大健康产业体系。建设面向高端人群的颐养型养老机构和连锁度假式健康养老基地，同步培育引进养老、家政等社区家庭服务机构。推进仙女山国际生态康养小镇、和顺镇地质文化生态旅游康养小镇、仙女山温泉休闲康养基地、白马山高端文化休闲度假小镇、生态气候宜居监测研究示范站、武隆国家气候养生旅游示范基地等一批国家级、市级康养旅游示范基地建设。

增强体旅融合产品供给。充分利用武隆山水优势，强化旅游与体育融合发展。将山地运动、水上运动、户外运动与旅游功能融为一体，培育露营、滑雪、户外探险、攀岩、滑翔、跳伞、滑板、骑马、划

船、摄影、钓鱼等户外休闲和户外运动旅游业态，建设运动休闲特色小镇、房车露营基地、极限探险公园、航天飞行基地、水上游娱中心等项目，打造仙女山运动村落、万龙武陵山滑雪四季度假天堂、自驾游及房车营地、乌江画廊沿线景点等一批体旅融合示范基地。

增强科旅融合产品供给。坚持旅游业与科技融合，以科技创新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将教育、展览、体验、娱乐、旅游等多元化功能融为一体。创新星际畅游、迷宫等互动体验业态，推进武隆动漫IP、仙女山科学营、临崖魔幻乐园、星际未来城等一批科旅融合示范基地建设。推动工业科普旅游，让游客深度体验武隆特色产品生产工艺、生产流程，打造羊角豆干、武隆苕粉、新能源汽车博物馆或展览厅。

增强夜游产品供给。加快推进武隆城区、仙女山旅游度假区、羊角古镇等旅游人群聚集区夜间消费产品提档升级和规划布局。通过灯光设计、场景变换打造具有时空穿越感的景区夜游产品。建设休闲特色商业街，策划夜间旅游节目表演，打造一流的城市夜景品牌，营造市民和游客可触可感的消费场景，促进文化娱乐、休闲消费升级，不断推动夜间消费更加趣味、更有品味、更广参与。

第三节 发展文化旅游产业

以旅游线、产业链、农产区为连接，挖掘推进路径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产品创新，强化“文旅+”深度融合引领，推动农业与文旅、工业与文旅、商贸与文旅融合发展。

推动“文旅+”赋能山地农业。结合乡村振兴和乡村旅游发展，实施山地特色农业示范工程，培育一批田园综合体、产业观光园和农旅融合综合体，推动乡村旅游全域全季发展。大力实施乡村旅游富民工程，支持和鼓励村民在乡创业，发展乡村民宿、客栈，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推动“文旅+”赋能生态工业。发挥文旅品牌效益，突出绿色化、民俗化、特色化，培育壮大民族特色手工艺品、民族轻纺服装等民族特色消费品工业。围绕旅游消费特征，发展旅游休闲食品和绿色康养食品，研发中医药保健品、研学旅行、户外运动、康养器材等特色产品。

推动“文旅+”赋能商贸服务业。以旅游聚人气，以人气促消费，促进文旅消费提质扩容。建设旅游消费品创新创意基地，建设集文创商店、特色书

店、教育培训、文化娱乐场所、美食街等多种业态的消费聚集地。推进会展业集聚发展，完善婚庆、文旅、动漫、食品等会展业态。推进“文旅+电商”“文旅+金融”等发展，建设智慧文旅，打造一批VR旅游、AR旅游、3D场景展示等互联网旅游业态，发展线上业态、线上服务、线上管理。

第三章 提档升级全域旅游示范区

深入挖掘旅游资源潜力，优化全域旅游空间格

局，加快建设户外运动和避暑休闲康养基地，打造全域旅游精品线路，推动全域旅游全季化、全龄化发展。

第一节 优化全域旅游空间布局

按照“深耕仙女山、错位拓展白马山、以点带面发展乡村旅游”的发展思路，深化全区“一心一堡一带四区一网”的全域旅游发展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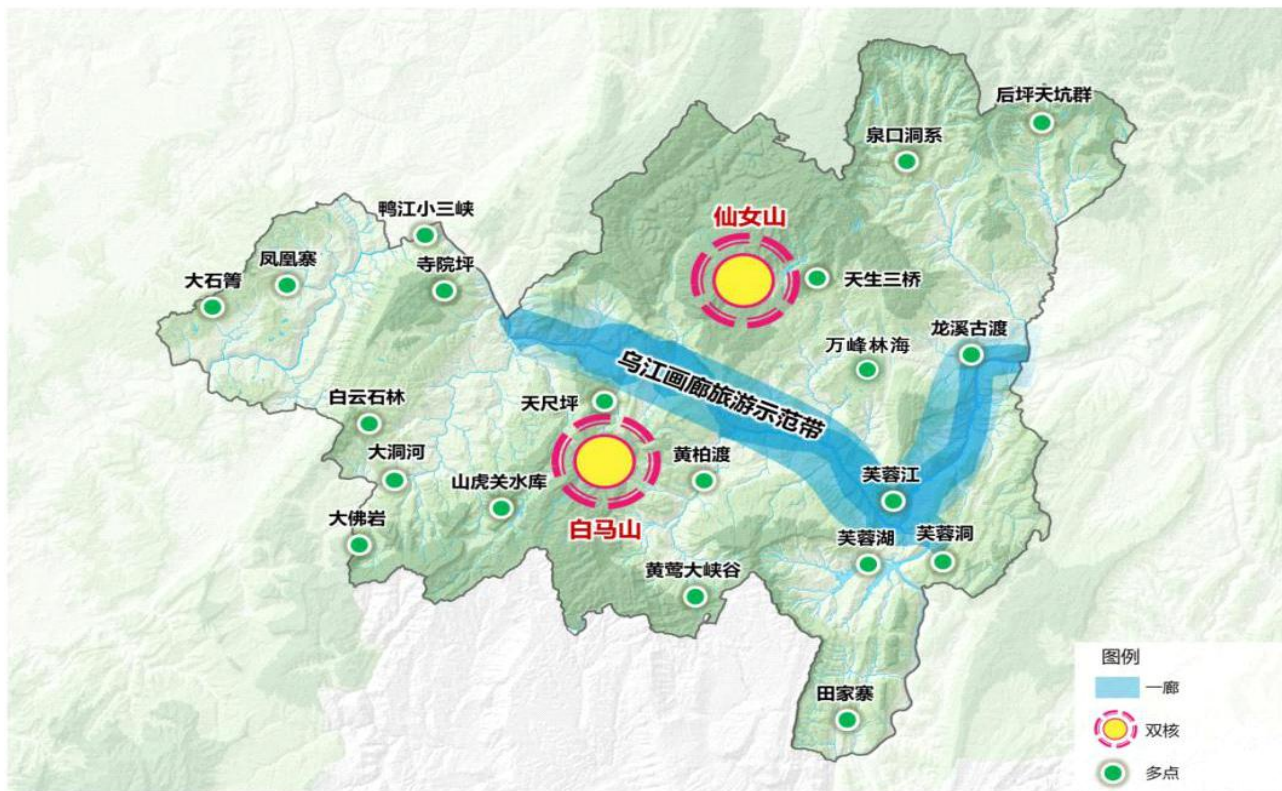


图1 全域旅游空间布局图

全域游客集散中心，以城区旅游服务功能和集散功能完善为重点，打造“特色山水·滨江休闲”旅游城市。凤来新城文旅融合桥头堡，以康养度假、休闲避暑、生态观光、农文旅融合等开发为重点，打造主城近郊康养、度假、休闲优选胜地和全国产城景融合示范区，成为武隆建设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的重要载体和前沿阵地。乌江画廊文化旅游经济带，以乌江流域沿线自然资源保护和人文景观修复为重点，打造“乌江画廊”蓝色风景道和乌江历史文化风景线。仙女山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以重大文旅项目建设、景区和度假区配套设施提档升级和功能完善为重点，建成国际知名旅游度假区。白马山森林康养度假区，按照国家旅游度假区标准，打造天下情侣文化体验旅游地、国际森林康养度假示范区。芙蓉江亲水风情休闲

区，以芙蓉洞、芙蓉江、芙蓉湖等景区景点水上旅游业态开发、现代庄园为重点，打造国际山水田园度假旅游区。后坪国际户外探险运动区，以推动旅游与体育深度融合为重点，打造国际户外探险运动旅游区。全域乡村旅游网络，精心布局乡村旅游精品线路，以线串点，以点带面，形成具有渝东南武陵山区地域特色的国际乡村旅游休闲游憩网。

第二节 优化全域旅游精品线路

依托全域旅游空间布局，打造一批“必到必游”精品旅游线路，满足游客观光型、度假型、体验型、康养型等多类型、多层次和个性化的旅游需求。

打造三大旅游精品环线。以乌江画廊旅游线为中轴，构建串连羊角古镇-仙女山（天生桥）景区-后坪天坑景区-木棕河漂流景区-芙蓉江景区、白马山景区

-黄莺大峡谷景区-芙蓉江景区、白马山景区-大洞河景区-凤来新城-鸭江小三峡景区三大旅游精品环线，打造世界一流度假游、长假游精品线路。

打造五条乡村旅游精品线路。三大旅游环线内部以旅游公路串联武隆最美的山水林田湖草洞峡，打造火炉万峰林海—土地犀牛寨—后坪天池苗寨—沧沟青杠，羊角永隆—黄莺复兴—赵家白院子—白马老凉水寨，羊角艳山红—土坎清水龙湾—双河木根铺—仙女山归原田园，石桥湖、蔡兴坝—浩口田家寨—文复马厂坝，和顺寺院坪、打厥村—大洞河乡大洞河、鸡尾山地质公园、赵云山、穆杨沟、大佛岩等乡村旅游精品线路。推动精品线路交错互补，提升“山水乡韵，秀美淳化”特色品质。

第三节 打造全域旅游精品活动

加快全季节旅游主题活动策划，充分发挥精品活动“引客、聚客、留客”的功能，营造“旺季更旺、淡季不淡、全域旅游无淡季”的出游氛围。以“春暖花开、万物复苏”为主题，持续办好庙垭油菜花、火炉桃花、大洞河杜鹃花等春赏花活动和国际越野赛、白马山仙女红茶采茶节、国际风筝节等春季赛事活动，策划一批青少年研学春游、农耕主题拓展体验、

环乌江画廊旅游带骑车、趣味踏青等活动。以“夏日纳凉、避暑天堂”为主题，持续办好芙蓉江龙舟锦标赛、川渝街舞大赛、白马山七夕音乐节、仙女山啤酒节、仙女山露营音乐节、国际户外运动公开赛等节赛活动，培育全国徒步露营大赛（武隆站）等品牌，策划一批七夕恋爱、纳凉避暑、水上游乐、体育健身、户外探险、旅游联盟大会、发展论坛等活动。以“秋高气爽、硕果累累”为主题，持续办好丰收欢乐节、美食节等活动，策划一批采摘体验、赏秋叶、旅游交易博览会、畅游金秋、夜游夜演、亲子娱乐、非遗文化体验、乡村音乐会等活动。以“银装素裹、瑞雪纷飞”为主题，持续办好仙女山雪地马拉松大赛、仙女山浪漫雪地婚礼等活动，策划一批冰雪运动、赏雪摘果、年俗迎新等活动，把“冷天气”变成“热经济”。

第四章 打造渝东南旅游集散中心

畅通对外通道，强化交通链接，打造立足成渝、辐射全国、联通中外的渝东南旅游集散中心，以交通优势提升区位优势、彰显战略优势、形成竞争优势，增强对周边区域旅游发展引领带动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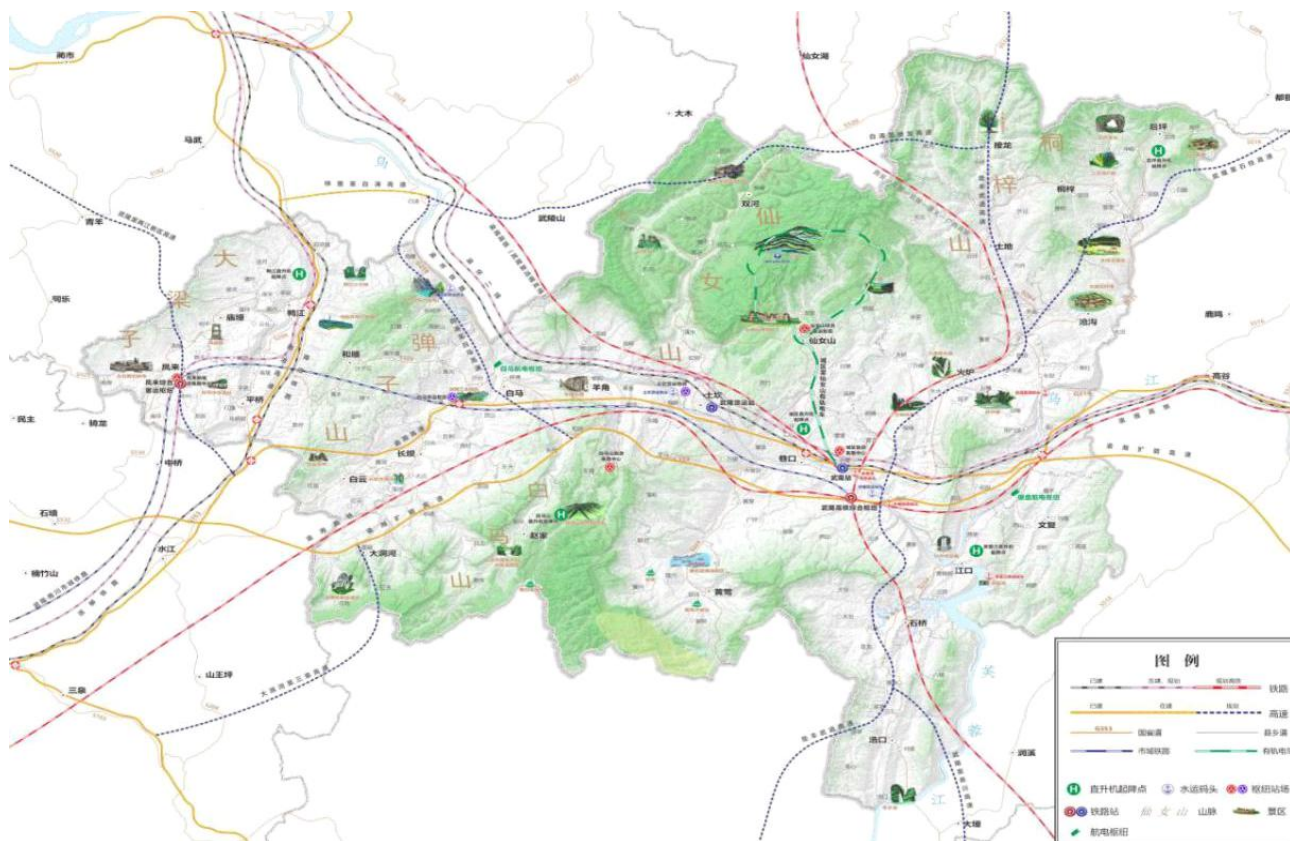


图2 武隆区“十四五”综合交通规划图

第一节 畅通对外开放通道

统筹东、南、西、北四个方向、铁、公、水、空四种方式、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四类要素，加快形成贯通“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和西部陆海新通道的开放大通道。加快推进仙女山机场航线开发，力争到2025年开通国内航线12条以上；推进武隆通用航空（一期）和白马山、芙蓉江、后坪、鸭江、武隆城区、凤来、万峰7个直升机起降点、停机坪前期工作，力争构建“一支七点”枢纽航空网络。推动仙女山机场与北京、成都、铜仁、黔江、张家界的旅游航空通道建设，打造“航空巴士”，助力发展“航空+旅游”新业态。加快铁路通道建设，续建完工渝湘高铁武隆段，开展西安—丰都—武隆—遵义—广西高铁、武隆至涪陵城际高铁、涪柳铁路研究论证，力争构建“二高二快三普”铁路网络。加快完善高速公路骨干通道，续建完工渝湘高速复线（武隆段）、武道高速，开工建设垫丰武高速、武两高速，推进白涛至白马高速等前期工作，开展“武隆丰都涪陵”大仙女山轨道连接线、武隆至务川高速、武隆至石柱高速、武隆大洞河至南川大有高速、涪陵白涛至武隆双河至接龙高速等研究论证，力争构建“五纵三横两连”高速网络。实施乌江航道等级和能力提升工程，畅通与涪陵龙头港大通道。

第二节 构建四级旅游集散服务体系

实施“城景通”“景景通”工程，联接畅通与“一区两群”重点景区、游客接待中心等交通网络，增强旅游集散功能。加快武隆高铁站规划建设和仙女山机场集散功能完善，推进“零换乘”工程，提高武隆高铁站站场、站房设计科学性和前瞻性，在城区东部建设多种运输方式无缝衔接的综合客运枢纽，打造航空、高铁、高速、旅游轨道、公交等多种运输方式无缝衔接的两大一级旅游集散中心。加快肖家湾、龙溪、中嘴、芙蓉江旅游码头建设，推进汽车站和重点景区游客服务中心升级改造，打造公交、出租、班线客车、旅游包车等多种运输方式无缝衔接的二级旅游集散中心。加快乡镇客运站升级改造，稳步提高农村客运车辆通达广度和深度，不断完善农村客运线网布局，提供旅游班车、旅游包车等多种形式服务，打造三级旅游集散节点。全面提升乡村旅游景点旅游集散服务能力，补齐全区四级旅游集散服务体系。

第三节 打造渝东南枢纽性旅游综合服务平台

整合提升城区、仙女山、白马山游客接待中心，构建集交通换乘、产品展示、旅游消费等功能于一体的渝东南枢纽性旅游综合服务平台。依托新一代信息技术，推进武隆区智慧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机场、车站、景区景点、游客服务中心等主要旅游服务场所信息互通终端设施建设，构建完善无感购票、自动指引、智能监控、安全防范、智慧餐厅、文物保护、景区运营等智慧旅游应用体系。普及互联网和物联网技术，推进人脸识别、语音识别、移动支付、调度算法、视频图像分析等技术与文化和旅游行业深度融合。广泛应用人工智能、传感器、移动通信等机器感知技术和VR、MR、AR等沉浸式技术，拓展游客的体验内容、体验方式、体验质量。开发入境游客“自由行”智慧旅游系统，整合建设“武隆云”，丰富完善“I-WULONG”国际网站和“一部手机游武隆”全域智慧旅游服务平台。汇集整合渝东南旅游信息资源，集中提供涵盖旅游各要素环节的中介服务和咨询服务，实时汇集和发布各类旅游信息，满足游客全场景、全过程、全时段旅游信息服务需求。

第五章 加快推进旅游国际化试点

全力推进品牌创新、服务创新、营销创新，深化国际交流合作，加快推进旅游国际化试点。到2025年，引进国际知名酒店3家，驻境外旅游机构办事处数量达到1家，年接待入境游客突破90万人次，导游外语普及率达到30%。

第一节 创优国际化产品品牌

打响国际喀斯特旅游目的地品牌。建立世界自然遗产永久保护的科学体系，全面做好武隆喀斯特地质遗迹、生物种群、环境质量等原生态的科考及有效保护。深入挖掘中国南方喀斯特山水文化，深度开发喀斯特地质奇观的观光、研学、科考等旅游产品，打造世界喀斯特科普教育基地，推进中国南方喀斯特博物馆建设。加快推进仙女山、天生三桥、芙蓉洞、龙水峡地缝等景区喀斯特自然生态的有效保护及景区业态配套、服务设施的提档升级。加快启动对后坪天坑群的科考、保护及合理开发利用工作。

打响国际山地休闲度假品牌。提升以仙女山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白马山旅游度假区为重点的武隆亚高山山地休闲度假、避暑康养品质，有序推进积极辐射带动周边乡镇休闲度假、避暑康养业态，充分利用好山地特征，大力发展山地户外运动业态，打造国家级

亚高原户外运动训练基地，建成国际客人的山地休闲度假后花园。

打响国际体验式河流黄金旅游带品牌。加大乌江、芙蓉江等水资源保护及水域环境的综合治理，融合乌江画廊宝贵山水资源和美丽自然景观、乌江流域特色文化及民族风情，打造“乌江画廊”蓝色风景道，建设乌江流域生态观光休闲度假目的地，5年内再创建1个国家5A级景区，将“乌江画廊”建成世界知名的体验式河流黄金旅游带。

打响渝东南武陵山生态民族文化特色旅游品牌。加快推进渝东南武陵山区土家族苗族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建设，持续开展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弘扬优秀民族文化、改良文化生态，加大培养一批民间艺人、非遗传承人、文化志愿者，加大培育、命名一批非遗传承基地，建设一批非遗保护展示场所；进一步升级后坪天池苗寨、土地犀牛寨、浩口田家寨、火炉呐溪原乡、大田湿地人家等特色文化生态乡村旅游点。

第二节 提升国际化服务品质

以方便游客深度体验为突破口，规范旅游服务秩序，强化旅游综合服务功能，提升旅游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游客安全感和舒适度、满意度，营造和谐、友好、便利的国际化旅游服务环境。

全面提升旅游服务体系。加快完善“快进慢游”旅游交通网络，鼓励汽车租赁、共享汽车行业发展。加快完善医疗救援、通讯信号、旅游厕所等现代旅游配套设施，推进通讯、邮政、金融、医疗、公安等服务设施在主要景区全覆盖。引进国际知名酒店、国际品牌连锁酒店入住，打造一批主题酒店、精品民宿、特色民居。引进国内外品牌餐饮企业，打造适应不同需求的特色餐饮集群。

全面提升旅游服务质量。规范旅游行业服务标准，强化服务质量监管，加快建成“全国优质旅游示范区”。营造国际化语言环境，对道路引导、景区导览、解说系统等各类服务设施进行国际化多语种改造。按照国际服务标准对出租车、旅游购物店以及住宿餐饮等服务行业提升素质和规范管理。加快提升涉旅链条服务人员专业素质，提高从业人员外语服务水平，培养引进高级旅游管理人才。落实旅游企业安全培训责任制，提升旅游应急处置能力。落实签证便利政策，便捷旅游出行，针对国际游客推出更多的旅游优惠政策。

第三节 加大国际化营销力度

以“整合资源、提升形象、创新举措、精准宣传、联合营销”作为武隆文旅国际化营销的根本任务，大力实施品牌营销提升工程，构建卓有成效的国际旅游营销体系。加强网络营销、节赛营销、事件营销、植入营销，加强与主流媒体、新媒体合作，强化武隆“自然的遗产、世界的武隆”旅游品牌形象推广和提升“武小仙”“隆小马”IP形象影响力。进一步加大“借船出海、造船出海、海外搭台”的力度，借力巴蜀文化旅游走廊品牌的国际化延伸和扩张，健全“大外宣”联络协调机制。用好“I-WULONG”国际网站和海外社交平台，开展武隆地域人文风情、喀斯特自然遗产风光、特色美食、重大节庆活动等视频、图文传播。重点围绕东南亚、欧美、日俄韩等目标市场，发挥华裔华侨桥梁纽带作用，开展旅游品牌国际宣传。

第四节 加强国际化交流合作

加强与友好城市的合作和联动，从观念、机制和措施等方面进行创新，在区域合作、品牌塑造和旅游活动上深入协作，实现互利共赢。

强化国际交流合作。围绕融入“一带一路”、西部陆海新通道等国家战略，深化与“友好国家”“国际友城”“共建景区”密切合作，继续推动与欧盟、非洲、东北亚和东南亚等地区城市缔结友好城市，不断扩大对外开放“朋友圈”。加入亚太旅游协会、世界旅游城市联合会等国际性旅游组织，打造适合承办多双边国际会议、国际机制性活动的优质、特色国事活动场所，举办旅游行业国际论坛和高端峰会。利用成渝双核国际大都市的聚合功能和重庆市建设中西部国际交往中心的优势，打造融入建设全市中西部国际交往中心支撑点。邀请“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智库访问团、瑞中协会、驻成都和重庆总领馆总领事访问团来武考察。

共办国际赛事活动。深化国际户外运动公开赛，定期举办武隆杯国际青少年美术大赛，大力引进莫扎特国际青少年音乐比赛等国际顶级文化活动、WTA超级精英赛等体育赛事，与莱茵体育、阿里体育等世界知名体育赛事运营商合作，将专业赛事延伸到业余赛事、群众赛事，延长赛事时间，拓展赛事项目。持续举办国际露营音乐节等有品牌特色的节庆活动和绿色发展实践国际论坛、国际山地旅游度假论坛等旅游文化论坛、会展。加快推进品牌赛事、活动的市场化、

专栏2-1 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重点项目

康养重点项目。推动凤来新城农文旅及康养度假综合开发、白马山高端文化休闲度假小镇、武隆区和顺镇地质文化生态旅游康养小镇、仙女山国际生态康养小镇、仙女山温泉休闲康养、武隆国家气候养生旅游示范基地等项目建设。续建仙女山标准化智慧康养社区、仙女半山太阳季等项目。

农旅融合重点项目。推动万银绣球花原乡休闲度假、美丽武隆乡村田园综合体建设、万峰林海田园综合体旅游开发、响溪原乡扩建、武隆区关桥村乡村生活综合体、重庆市武隆区仙女山街道荆竹村乡村旅游重点村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建设。续建乡村旅游示范点、武隆沧沟大田乡村旅游综合开发等项目。

体旅融合重点项目。推动武隆区万龙滑雪场、“乌江大峡谷”极限运动基地文化旅游开发综合体、专业运动队夏训基地、汽车露营基地、仙女山运动村落、荆竹片区悬崖魔幻乐园、度假区金鼎山森林旅游文化休闲运动中心等项目建设。规划建设白马山直升机观光项目。

科旅融合重点项目。续建仙女山科学营、“仙女山·树顶漫步”自然教育营地综合开发、仙女山文旅科技小镇（星际未来城）等项目。推动武隆电竞IP、武隆研学营地、武隆动漫IP等项目建设。

文旅融合重点项目。推动武隆区非遗中心、后坪苗乡风情度假小镇、武隆羊角纤夫文化展览馆、道润中国·武隆仙女山武学康养文化国际交流中心文旅综合体、归原·艺术农业文化旅游特色小镇、武隆影视基地、重庆解放·武隆白马山战役陈列馆、武隆文化创意产业园区、仙女山旅游轨道景观带等项目建设。续建中国·武隆懒坝LAB、

“咏山水”仙山客栈文化小镇、“锦绣中华”特色旅游文化艺术小镇等项目。

景区景点建设重点项目。推动天下鹊桥景区建设、原始森林景区、武隆大石菁景区开发、武隆凤凰寨景区开发、仙女山国家森林公园提档升级、天生三桥景区提档升级、龙水峡地缝景区深度开发、芙蓉江景区深度开发、武隆大洞河景区旅游开发、武隆后坪喀斯特地质公园景区开发、鸭江小三峡景区、白马山城门洞旅游度假区等项目建设。

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重点项目。推动仙女山旅游轨道、武隆城区游客接待中心扩建工程、武隆仙女山户外运动中心接待功能升级改造工程、仙女山游客接待中心扩建工程、武隆全域旅游服务驿站、武隆区芙蓉江朱子溪景区游客集散中心及配套设施、武隆智慧旅游项目（三期）、生态气候宜居监测研究示范站等项目建设。

对外开放通道重点项目。1. 机场：推进仙女山机场航线开发。推进武隆通用航空（一期）和白马山、芙蓉江、后坪、鸭江、武隆城区、凤来、万峰7个直升机起降点、停机坪前期工作。2. 铁路：渝湘高铁武隆段建成通车，开展西安—丰都—武隆—遵义—广西高铁、武隆至涪陵城际高铁、涪柳铁路等研究论证。3. 高速：续建完工渝湘高速复线（武隆段）、武道高速，开工建设垫丰武高速、武两高速，推进白涛至白马高速等前期工作，开展武隆至务川高速、武隆至石柱高速、武隆大洞河至南川大有高速、涪陵白涛至武隆双河至接龙高速等研究论证。4. 航运：推进肖家湾、龙溪、中嘴、芙蓉江旅游码头建设。

打造“两山”实践创新示范区新典范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创新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的机制，夯实绿色发展本底，探索“两山”转化路径，大力发展生态产业，让生态为旅游美颜，产业为城镇聚气，加快构建具有武隆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打造绿色创新发展新高地、人与自然和谐宜居新典范。

第六章 探索创新“两山”转化机制

健全生态文明制度，深化体制改革创新，保护生态资源、提升生态价值、构建生态市场，积极发展气候经济、山上经济、水中经济、林下经济，把空气变财气、青山变金山、绿水变富水、林地变宝地。

第一节 创新“两山”转化政策

建立健全源头严管、过程严控、结果严惩的生态环境保护机制，落实污染减排的政策措施，探索建立

智慧环保平台，建设水气固废及重点领域全过程的实时预警监控系统。执行项目准入的环境准入制度，严格控制过剩产能和“两高一资”项目，实施一批生态资源资产培育项目。完善生态补偿机制，推进森林覆盖横向生态补偿，鼓励各类投资主体积极参与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经济项目开发。探索市场化机制，加快建设碳汇产业链，先行先试开展排污权、碳排放权、生态地票、林票等交易。健全考核评价机制，建立生态产品交易、品牌打造、质量监管等为主的“两山”评估考核机制，完善政绩考核和环境问责的责任体系，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制度，实施常态化制度化管控，为生态文明建设与“两山”转化提供有力保障。

第二节 扩大生态产品有效供给

加快形成政府主导、企业和社会各界参与、市场化运作、可持续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把更多生

态资源转化为旅游资源、生态产业、绿色产品，实现三种生态产品之间有机衔接、相互促进。扩大生态旅游产品供给，依托全域旅游建设和美丽乡村建设，以“生态+”与“旅游+”为路径，加快生态旅游度假景区建设，大力发展康养旅游、运动休闲、田园综合体等形式多样、内涵丰富的生态旅游产品。加强水电、风电、太阳能等清洁能源绿色开发，不断提高清洁电力供应能力。扩大生态消费品供给，坚持产业链条生态化，鼓励企业加快绿色食品加工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提升特色文创产品、工业艺术品、地方手工艺品等消费品产业化程度，促进生态消费品工业健康发展。扩大绿色农产品供给，抓好产地环境和投入品两个关键环节，完善农产品质量管控制度和绿色生产激励制度，打造从田间到餐桌的快速精准通达的绿色供应链体系。打造武隆特色的生态文化品牌，充分发挥重庆武隆绿色智库研究院、重庆武隆岩溶研究基地等平台专业优势、科研优势、人才优势和国际影响的优势，积极探索“两山”转换路径，持续举办好“中国·重庆·武隆绿色发展实践国际论坛”，争取设立长江生态文明干部学院武隆分院、长江生态环境学院武隆实践基地，打造“两山”教育实践基地，努力推动“两山论”武隆实践成为叫响全国的生态文化品牌。

第三节 提供绿色金融保障

抢抓重庆市创建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机遇，加快形成绿色金融改革创新武隆特色、武隆路径，打造成全市绿色金融发展的典范。建立多层次的绿色金融组织体系、产品体系、服务体系、风险防范化解体系和配套政策体系，探索绿色资源资本化、绿色资产证券化，实施绿色金融专项统计，建立绿色信贷风险补偿机制。建立金融机构绿色金融绩效评价制度和

区域绿色金融综合发展评价体系，将企业绿色信用评级信息纳入“长江绿融通”绿色金融综合服务系统等，作为企业贷款授信的重要参考。制定绿色项目（企业）评价认定标准、建立绿色项目（企业）数据库、设立绿色发展基金和绿色金融风险补偿基金、推进绿色信贷标准化、创新“绿色信贷+”等融资模式和服务模式，积极争取开展“两山银行”试点，创新绿色信贷、绿色保险、绿色债券等金融产品，推动绿色租赁业务发展。

第七章 夯实绿色发展生态本底

巩固提升“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创建成果，扎实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夯实“两山”实践创新绿色本底。

第一节 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

坚决贯彻“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方针，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保护好生态环境，共同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

优化生态安全格局。贯彻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各类自然保护地为重点，构建乌江、芙蓉江两大生态带，大溪河、石梁河、清水溪、郭溪沟等多条生态廊道和仙女山、白马山、桐梓山等多个生态绿核为支撑的“两带多廊多绿核”生态格局。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深化细化生态保护红线，推进乌江沿线城镇规划范围内滨水绿地等生态缓冲带建设，禁止在乌江1公里范围内布局新建重化工等存在环境风险的项目。科学规范、优化整合白马山自然保护区、芙蓉湖国家湿地公园、芙蓉江黑叶猴保护区、阳水河湿地等各类自然保护地，健全自然保护地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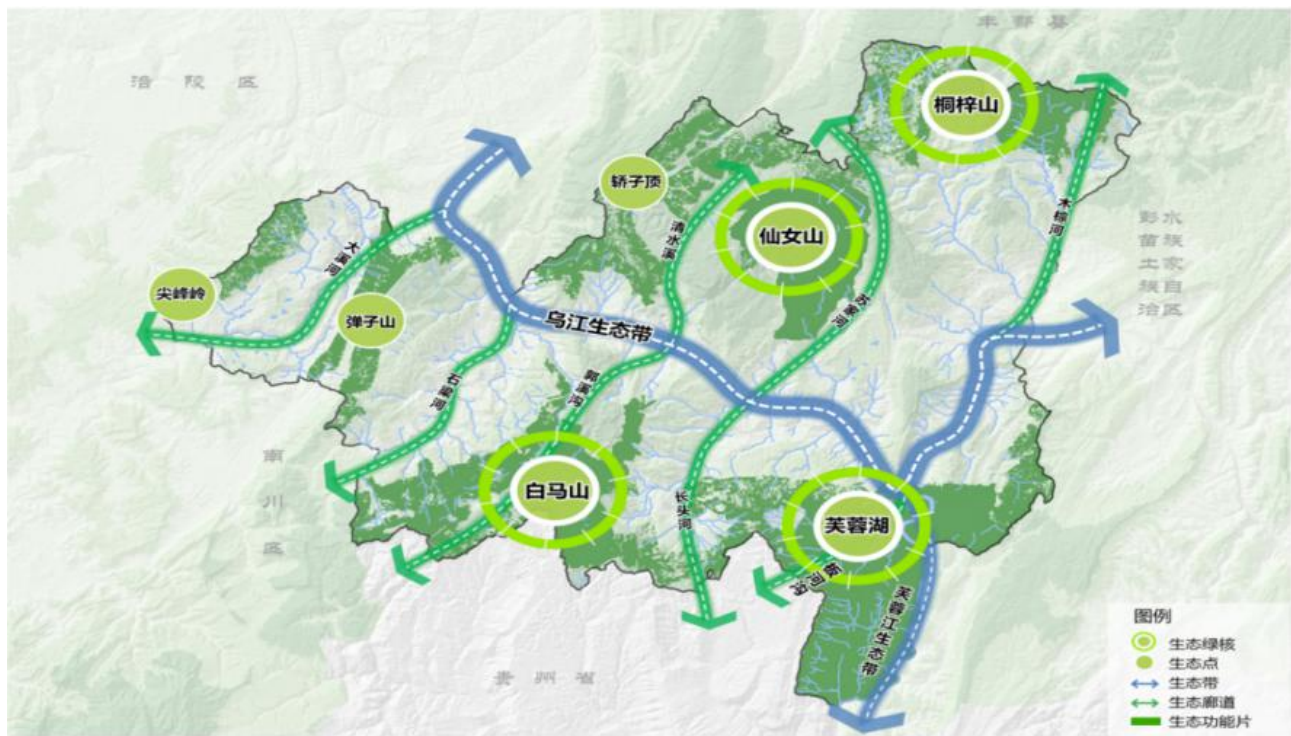


图3 生态格局图

加强生态系统整体保护。加强重要山体生态廊道保护，建立仙女山、白马山、桐梓山、弹子山等重要独立山体保护名录。严格落实林长制，建立健全天然林用途管制和保护监管制度，加强松材线虫防控，强化森林草原防火能力。加强水系生态廊道保护，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划定大溪河、石梁河、芙蓉湖等重要水生态空间“蓝线”“绿线”和“灰线”。加强乌江干流及支流鱼类保护，严格落实长江流域十年禁渔，严厉打击非法捕捞，建立禁捕长效机制。加强湿地保护，涵养好芙蓉湖国家湿地公园，打造好长途河湿地公园，建设小微湿地群落。

推进生态系统修复。实施一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示范项目和标志性工程，加强乌江消落带和芙蓉

湖消落带综合整治。开展国土绿化提升行动，大力实施乌江流域“两岸青山·千里林带”，持续开展封山育林、森林抚育、储备林建设、林相改造等重点工程。开展矿山复绿行动，加快推进和顺镇矿山生态修复。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行动，将和顺镇打造成国家级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示范镇。开展地灾综合治理行动，加快重要水源地、人口密集场所周边地灾隐患点排查整治。开展水土流失和石漠化土地综合防治，大力实施乌江两岸创面修复绿化，加快开展平桥镇乌杨溪、大溪河流域平桥段等生态修复。开展草原生态修复行动，积极实施补播、施肥、除杂、灌溉、松土、鼠虫害治理、植被重建等综合农艺手段。

专栏3-1 构建生态保护与修复重点项目

生态系统整体保护。推进凤来新城公园体系、长途河湿地公园，松材线虫防控等项目建设。打造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示范点。

生态系统修复。实施生态储备林50万亩、封山育林

10万亩、国家战略储备林80万亩、森林抚育10万亩，推进仙女山林相改造、乌江流域“两岸青山·千里林带”生态修复、乌江两岸创面修复绿化工程、大溪河流域生态修复改造项目，开展地质灾害防治。

第二节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坚持攻坚战与持久战相结合，实施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和最严厉的法治，统筹推进大气、水、土壤、噪声等生态环境治理，着力防控环境风险，让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空气更清新。

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坚持全民共治、源头防治，突出加强扬尘、工业、交通、油烟“四大污染源”治理，强化“四控两增”措施，持续改善空气质量。加强交通污染控制，强化柴油货车、公交车、出租车尾气污染排放控制和监督管理，推广使用新能源汽车，减少机动车污染物排放总量。加强扬尘污染控制，强化道路清扫保洁，严控施工扬尘、建筑渣土消纳场扬尘和生产经营中的扬尘、粉尘、烟尘。加强工业污染控制，实施“散乱污”企业清理整治，加快燃煤设施达标治理或清洁能源改造，加强水泥、砖瓦等重点行业工业废气治理。加强生活污染控制，持续做好餐饮油烟污染治理，推进汽修、家具、洗染等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综合治理。增强监督管理能力和科研分析能力，加快综合性大气污染防治自动监测系统和人工影响天气能力建设。

改善水环境质量。完善水体监测网络，加快设置重点河流入河口水质自动监测站，持续提升保护饮用水水源地监测能力，建立上下游水质信息共享和异常响应机制。开展乌江水环境治理试点示范，加快乌江入河排污口整改提升，统筹规划建设港口、船舶污染物接收、转运及处置设施，持续实施水域“清漂”行动。完善全域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重点推进凤来新城、临空经济区、高铁小镇、仙女山旅游度假区等重点开发区域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建设，基本实现城镇建成区污水全收集、全处理。开展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城市、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达标

率均达到100%。

加强土壤污染及固体废物治理。建立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以工业园区、矿山企业、受污染耕地、污染地块和地下水为重点，开展土壤污染突出问题综合整治，实施化肥、农药“双减”行动，做好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加强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安全处置，加快页岩气油基岩屑和水基岩屑集中处置，推进鸭江工业固体废物填埋场建设，规划实施原氧化铝厂赤泥渣场改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填埋场。完善城乡生活垃圾收运系统，改造提升现有生活垃圾收运设施，加快生活垃圾中转站建设。加快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建设，并逐步覆盖到建制镇。强化农业农村面源污染治理。

保持声环境稳定。切实加强重点领域环境噪声污染防治，强化源头控制，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噪音扰民问题，有效改善城乡声环境质量。加强工业噪声和建筑施工噪声污染防治，严格工业企业噪声排污许可和夜间建筑施工审批。强化文化娱乐噪声、商业服务噪声、社会生活噪声的综合监管，扩大交通噪声禁鸣区范围，完善禁鸣标志，巩固和深化“安静居住小区”创建成果。积极引导群众遵守噪声污染防治的相关法律法规，共同营造噪声污染防治的浓厚氛围。

防范生态环境风险。实施环境风险防范全过程管理，建立全过程、多层级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体系，夯实生态环境监测预警能力建设和技术储备，有效防范和降低生态环境风险，切实保障区域环境安全。强化危险废弃物环境监管和化学品环境风险管控，提高危险废物处置能力，实施化学物质生态环境管理制度，深入推进重金属污染防控。提升辐射安全精细化、专业化监管水平，强化放射性废物和电磁环境管理。

专栏3-2 改善生态环境治理重点项目

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性大气污染防治自动监测系统建设，开展餐饮油烟综合治理。

水污染防治。开工建设凤来新城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凤来新城工业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武隆区重点河流水质自动监测网格化、武隆区保护饮用水水源地监测能力提升、羊角高速路下道口污水处置、农村生活污水设施及配套管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等项目，推进城区、仙女山旅游度假区、临空经济区、高铁小镇及乡镇污水管网项目、农村污水纳管项目建

设，实施白马镇、鸭江镇、大洞河乡等乡镇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迁建工程，建设污泥无害化处置设施。

土壤污染及固废防治。建设油基岩屑集中处置、水基岩屑集中处置、原氧化铝厂赤泥渣场改建一般工业固废填埋场、鸭江工业固体废物填埋场、武隆区垃圾中转站、凤来新城垃圾收运及处置项目、武隆区危废处置中心、武隆区城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项目、武隆区统筹城乡塑料垃圾综合治理项目。

第三节 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推进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开展绿色生活创建行动，提高资源循环利用效率，推进形成绿色化、低碳化生产生活方式。

构建绿色低碳产业体系。深入推动农业生态化、工业绿色化、服务业低碳化，大力发展绿色经济、低碳经济。发展绿色工业，培育壮大节能环保、清洁能源产业，鼓励企业推行产品生态设计，推进企业生产过程清洁化，创建一批绿色工厂。积极争取国家绿色发展基金支持，争取纳入全市工业园区清洁生产试点，打造绿色园区、低碳园区，争创国家绿色产业示范基地。发展低碳服务业，推进商贸物流、交通运输、旅游、餐饮等重点领域绿色转型。

推进绿色低碳生活方式。推广以生态文明、绿色发展为基础的低碳绿色生活，制定发布低碳生活指南，大力开展低碳社区试点示范，争创低碳城市。发展绿色建筑，推广装配式建筑、钢结构建筑和新型建材，全面提升建筑全过程绿色化水平。开展“无废城市”建设，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完善配套政策，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垃圾处理系统。开展绿色出行活动，提高城市公共交通、自行车等绿色出行水平，鼓励引导居民绿色低碳

出行。鼓励绿色消费，深入推进“光盘行动”，开展反过度包装、反食品浪费、反过度消费行动。实施政府绿色采购，推广绿色产品，倡导绿色办公。

第四节 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落实节约优先战略，树立节约集约循环利用的资源观。全面推进能源节约，执行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强化节能评估审查，持续开展重点领域技术节能改造，鼓励先进节能技术和产品推广应用，着力提高工业、建筑业、交通等能源利用效率。强化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加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严格实施建设用地强度控制，持续推进建设用地“增存挂钩”，健全完善用地标准和评价体系；依据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成片开发方案。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严格实行水资源强度控制，建立负面清单管理及水资源承载力监测预警机制，实施农业节水增效，推进工业节水减排，强化城镇节水降损，加快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加强资源综合循环利用，加快建立循环型工业、农业、服务业体系，推进企业循环式生产、产业循环式组合、园区循环式升级，加快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和污泥资源化利用，大力建设绿色矿山，把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原则贯穿到生产、流通、消费各环节和全流程。

专栏3-3 资源综合循环利用重点项目

推进风来新城垃圾收运及处置、EYM生物菌肥和有机营养土项目建设，加快实施武隆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第八章 构建现代生态产业体系

以大数据智能化为引领，更加注重补短板、锻长板，加快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推动生态工业延链补链强链和现代服务业扩量提质增效，打造独具特色的现代生态产业体系。

第一节 提质发展生态工业

全面推行“生态+”“+生态”发展新模式，突出“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主动承接成渝地区、东部沿海地区优质产业和产业集群转移，主动为主城都市区提供产业配套。

优化生态工业产业布局。形成“1+2”产业布局，以工业园区为主载体，稳定现有的武隆工业园区一园四组团格局，将风来新城打造成为两江新区拓展园。紧紧围绕“4+1”生态工业产业集群，着力发展

新能源商用汽车及汽摩零部件、旅游商品食品、复合型建筑材料、智慧家居产业，升级改造传统加工制造业，不断优化提升产业格局，全面构建现代化特色生态工业产业体系。强化空间布局，以组团为单位载体，推进产业集聚化、集群化发展。其中，白马组团重点发展新能源商用汽车及汽摩零部件制造加工产业，并充分利用标准厂房孵化作用，培育发展旅居装备、电子产品等新兴产业；长坝组团重点发展复合型建筑材料、旅游休闲食品加工产业；平桥组团重点发展铸锻件、农机加工产业；鸭江组团重点发展再生纸制造、包装材料产业，并紧紧依托与风来新城融合发展优势，发展智慧家居、冷链物流等消费品供应产业；充分激活产城联动发展活力，立足于资源互通、优势互补、要素互动，构建鸭江—风来城郊经济圈。

工业园区外旅游沿线区域重点发展豆干、苕粉等休闲旅游商品。坚持集约、节约用地，对入园企业用地、厂房、投入、产出等实行全面审查、清理和规范，建立入园企业清退机制。着重提升园区招商引资能力，加快园区闲置土地有效利用。到2025年，园区工业总产值达到110亿元，形成5亿级企业8家，1亿级企业30家以上。

壮大清洁能源产业集群。围绕“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发展战略思想，依托武隆丰富的水能、风能、页岩气等能源资源，加快清洁能源产业集群发展，建成重庆市清洁能源基地。合理开发水资源和风力资源，加快推进乌江白马航电枢纽工程、四眼坪风电二期、四眼坪风电改建等清洁能源项目建设和运营。加快页岩气勘探开发，尽快实现白马、平桥、凤来、双河等有利区块商业化开发，争取到2025年全区页岩气产能40亿方以上；科学、合理规划建设页岩气外输干线及气田内部集输管线，确保页岩气外输通道畅通，产能不受压制；积极探索建设页岩气分布式能源，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参与天然气分布式供能系统建设；围绕车用、船用LNG应用示范区建设，大力发展LNG车船改造及液化成套、撬装成套设备；着力推进勘探开发、管网建设、车船应用、化工产业、装备制造等页岩气全产业链发展。

做强消费品工业。立足资源禀赋，充分发挥武隆生态优势，培育壮大农产品加工业和旅游产品加工业集群，形成优势资源深度开发、特色产业链基本形成、龙头企业引领作用突出的特色加工业体系。围绕“高山蔬菜、特色林果”等优势产业，大力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培育特色精深加工龙头企业，重点推动鸭江老咸菜、羊角豆干、羊角醋、武隆苕粉、武隆羊肉、高山茶叶、中药材加工等做大做强，打造农副产品深加工基地，逐步形成结构优、产业链长的农副产品加工业体系。以红薯、黑山羊等产品为原料，开发武隆酸辣粉、羊肉干等小包装、便携带的特色休闲食品。以茶叶、高山蔬菜、辣椒等为原材料，大力发展茶粉、榨菜、泡菜等佐餐食品。开发食品类旅游商品，扩大农特产品类旅游商品规模、优化结构和提升产品品质及品牌形象；开发生产创新型旅游商品，构筑开放性旅游商品创意设计平台和生产基地，大力拓

展旅游工艺品、旅游纪念品等非土特产类旅游商品。

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新能源汽车产业，以穗通车业为龙头，鼓励电喷技术、新能源等节能环保技术应用，重点发展新能源商用车，引进新能源汽车电池、电机、电控等核心零部件和充电桩配套设备等企业，发展“整车+关键零部件”全产业链，打造全市新能源客车装备制造基地。培育壮大大数据智能化产业，积极承接成渝地区和东部沿海地区产业转移，重点发展智能机器人、智能穿戴、智能设备配套等产业，加快引进一批笔电配件、手机配件、户外运动设备、智能机器人等创新型企业，推动智能技术转化应用和产品创新，打造全市户外运动电子产品生产集聚地，形成智能制造产业集群。培育壮大智能家居产业，加快引育高端家具、品质家纺、品牌家电等龙头企业和配套企业，推动家居行业与集成电路、智能终端、软件信息等智能产业开展技术合作，培育发展以智能家居和消费类电子为代表的智能消费品。培育壮大新型材料产业，重点发展稀土新材料、骨料新材料、铝新材料等产业，引育一批创新能力强、技术水平高、辐射作用大、带动能力强的高端新材料生产及下游深加工企业，推进产业链延长。培育壮大页岩气智能装备制造产业。围绕页岩气开发利用，延伸页岩气产业链，以运输管道、LNG储存设备的研发生产为重点方向，引进一批节能环保、产品附加值高的页岩气综合利用项目，大力研发生产大容量智能化LNG贮罐及配套的安全阀、液面计、温度计、进出口管的伸缩接头等产品，打造自主创新体系完善、产品优势突出、市场竞争力强的页岩气装备研发、制造、服务基地。

提升制造业水平。加快发展装备制造业，坚持整机与零部件一体化发展，以铁路车辆、城市地铁（轻轨）车辆整机制造为核心，以火车车轮、曲轴的铸锻件制造、轨道交通信号系统、地铁综合监控系统、车辆架修和大修、牵引电气控制系统、列车运行控制系统等为重点，推动机械制造产业集群。加快发展装配式建筑业，加快传统建材生产企业转型升级，积极引进智能装配式建筑企业，以石材的深加工为重点，打造开发、设计、生产、施工配套完善的装配式建筑全产业链。

专栏3-4 生态工业重点项目

工业园区建设。加快推进武隆工业园区提档升级项目和凤来新城打造两江新区拓展园项目。

清洁能源产业。加快实施页岩气勘探、四眼坪风电二期、四眼坪风电场改建工程、乌江白马航电枢纽工程等项目。加快建设页岩气外输干线及气田内部集输管线。规划建设页岩气分布式能源、车船用LNG加注站、液化及撬装成套设备和页岩气勘探开发设备制造等页岩气产业延伸项目。

特色加工业。启动武隆生态养殖配套及加工设施、羊

角豆干产业化、武隆区鱼佐料加工、桐梓辣椒产业深加工、接龙菊花加工、瑞唐粮油日产100吨优质大米改（扩）建等项目建设。

战略性新兴产业。推进穗通车业整车生产项目。建设年产5000台新能源商用车整车制造项目。加快推进广东奥讯机器人研发生产和年产10万台智能穿戴及机器人项目建设。

传统制造业。开工建设年产10万台一体化生物处理设备及智能厕所、年产30万吨再生包装纸等项目。

第二节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

大力提升服务业标准化、品牌化、智能化、国际化水平和防风险能力，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构建优质高效、布局合理、融合共享和竞争力强的服务业产业体系。

优化现代服务业布局。强化“双城”（即中心城区和凤来新城）引领，坚持区域协调、优势互补。中心城区重点发展生活居住、公共服务、旅游集散接待、现代商贸和金融等产业，推动城市配套服务有序向城区周边疏散，腾退和优化中心城区开发空间。凤来新城产城景融合发展拓展区重点承接重庆主城区都市区物流基地和批发市场等转移，着力发展以产业基地、城郊经济配套的专业物流、数字经济、软件信息、教育医疗、现代商贸等生产性服务业。

提质发展生产性服务业。积极发展总部经济，加快总部经济产业园建设，引进一批企业总部、研发中心、结算中心落户。积极发展现代金融服务，支持各类金融机构在武设立分支机构，鼓励和引导符合条件的民间资本参与信托、融资租赁、消费金融、货币经纪、商业保险等新型金融机构的发起设立。积极发展现代物流，提档升级城东商贸物流配送中心、仙女山旅游商品物流配送中心，高起点规划建设凤来新城物流配送中心，加快推动白马综合物流园、土坎商贸物流园建设营运，构建“三心两园”综合物流平台。加大城乡区域物流配送中心和末端配送网点建设力度，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引进和培育物流龙头企业，推进物流标准化、信息化、智能化、数字化运

用，建设“四式联运”物流体系。积极发展跨境电商、农村电商，加快发展以“三线”为导向的服务新业态，鼓励企业利用第三方平台开展销售，做大做强区域性电商品牌。积极发展会展服务，鼓励各类经济成分市场主体投资，加快仙女山旅游度假区国际会展中心建设，积极引进全国性行业协会、知名展览机构等举办各类全国性、国际性的大型巡回展。积极发展专业服务业，规划建设全过程咨询产业园，积极引进培育一批法律、会计、审计、勘察设计、工程咨询等中介服务机构。

加快发展生活性服务业。大力发展家政服务，加快全方位、规范化、标准化的家政服务平台建设，引进菲佣培训中心，创建“仙女姐姐”家政服务品牌，发展连锁家政公司，扶持培育员工制龙头企业，建立供给充分、服务便捷、管理规范、惠及城乡的居民和家庭服务体系。大力发展商贸服务，加快“双城”商业综合体和商圈建设，打造一批底蕴深厚、特色鲜明、文旅融合的商业名街、名镇，大力完善农产品交易、仓储物流、家居建材、汽车销售、分拣分拨等专业市场，构建“一核一带，五心多点”的商贸服务业发展格局。大力发展多种形式的教育培训服务，鼓励发展暑期儿童教育、亲子教育、劳动技能培训等业态，与重庆老年大学、武隆老年大学合作开设度假区教育培训点，建立健全现代职业教育和终身职业培训体系。有序发展康养产业，围绕居民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大力发展健康管理产业，支持发展以母婴护理、托婴托育、家庭护理、老年康养、健康咨询、职业病健康管理等为主要内容的康养服务业。

专栏3-5 现代服务业重点项目

现代物流。规划建设白马综合物流园和土坎商贸物流园。加快推进凤来新城物流基地、武隆城东高山农产品交易市场、临空经济区综合物流服务中心、武隆区快递物流分拨园及乡村物流体系、武隆区商贸物流产业园、武隆区智慧物流信息管理平台直播基地和武隆仓储式大宗型产品物流产业园等项目建设。

会展服务。实施仙女山旅游度假区国际会展中心、武隆“绿色发展”国际会展中心等项目建设。

电子商务。实施武隆国际贸易数字经济产业园、武隆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武隆五洲国际电商产业园、武隆区电子商务物流与供应链管理体系等项目建设。

商贸服务。实施临空经济区商贸中心、高铁小镇商贸中心、重庆保税港区进口商品直销中心仙女山店、武隆仙女山旅游商品集散中心、渝东南旅游商品集散中心、武隆区汽修市场、武隆区建材交易市场、武隆城区农贸市场、武隆城东高山农产品交易市场等项目建设。

第三节 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积极融入全市“智造重镇”“智慧名城”建设，加速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推动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打造“住业游购”全场景集。

促进产业数字化。落实企业“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协同两江新区，争取建设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渝东南区域总部。实施数字化装备普及行动，打造一批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推动数字化由生产制造环节向企业资源、供应链、仓储物流管理等环节延伸。推广全过程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推动智慧小区、智慧工地建设，推动建筑业实施标准化生产、信息化管理、智慧化施工。实施数字乡村战略，加强农业生产各环节的数据采集和关联分析，探索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数字化转型路径，缩小城乡数字鸿沟。大力培育网络体验、智能零售、共享经济、平台经济等新模式新业态，培育特色交易服务平台，推动零售行业数字化，增强服务业数字化融合程度。以文化科技融合为主线，推进数字博物馆、数字图书馆、数字文化馆建设。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等智能技术在旅游业中的应用，加快全域智慧旅游大数据中心和全域智慧旅游应用系统建设，全面提升智慧旅游水平。

推动数字产业化。积极发展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超算等大数据产业，鼓励企业将云计算中心、灾备数据中心落户武隆。鼓励和支持利用公共数据开展技术和服务，提升公共数据应用水平。着力培育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积极对接，引进电子信息制造、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信息通信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促进数字企业、人才、资金、信息等关键要素聚集武隆。加快5G产业链发展与应用，重点引育5G通讯设备产业，发展5G智能终端，促进远程医疗、4K高清

传输等体验项目应用推广。推进数字化景区建设，打造电竞产业和动漫产业基地，鼓励和推动在线教育培训、视频直播、手机游戏等在线服务行业发展，探索区块链技术在教育、养老、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等领域创新应用。

强化数字化治理。加强数字社会、数字政府建设，提升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数字化智能化水平。适应数字技术全面融入社会交往和日常生活新趋势，推动居家生活、就业创业、旅游休闲、购物消费、交通出行等各类场景数字化，拓展智慧交通、智慧城管、智慧社区、智慧医疗等智能化应用，构筑全民畅享的数字生活，建设智慧武隆。深入实施“云长制”，加快建设政府数据统一共享开放平台，推进政府数据资源开放平台同企业数据平台对接，扩大基础公共信息数据有序开放。强化数据安全保障体系建设，加强数据安全保障体系建设和个人信息保护，严密防范网络犯罪特别是新型网络犯罪。提升全民数字技能，实现信息服务全覆盖。

彰显产城景融合发展先行区新颜值

坚持“以产兴城、产城一体、城景互动”空间开发新理念，统筹土地利用、产业布局、人口规模、环境容量，优化空间布局，着力构建以仙女山、白马山联动周边1000平方公里为核心的“产城景融合发展示范区”和涵盖凤来镇等7个乡镇行政区范围的“凤来新城产城景融合发展拓展区”。围绕提升城乡产业功能、旅游功能、服务功能和生态功能，构建现代基础设施网络，统筹推进乡村振兴和城市提升，推动城乡融合发展，打造全国高品质生活承接示范地、首选康养度假目的地，建设产城景融合发展先行区。

第九章 高标准规划建设凤来新城

凤来新城作为“产城景融合发展拓展区”，包括凤来镇、庙垭乡、平桥镇、鸭江镇、和顺镇、大洞河乡、白云乡等7个乡镇行政区共489平方千米；其中，凤来镇高楼村、狮子村、临江村为核心区，凤来镇送坪村、高寿村、青龙村和庙垭乡为拓展区，平桥镇、鸭江镇为联动区，和顺镇、大洞河乡、白云乡为辐射区。按照近期10平方公里、中期30平方公里、远期100平方公里规划建设凤来新城，坚持未来现代城市发展方向，坚持产城景融合发展，聚焦互联互通、兴业兴城、生态宜居、功能辐射，突出高品质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水平治理，力争“三年出形象、五年显成效、十年铸新城”，将凤来新城打造成为支撑武隆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融入主城都市区和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的“桥头堡”；到2025年，建成区面积达到5平方公里、人口规模达到5万人。

第一节 打造区域高水平协同联动桥头堡

立足充分发挥承接主城都市区和联通渝南黔北的重要联结点功能，加快推动完善以交通内联外畅为核心的基础设施布局，争取广涪柳铁路、主城至南川至涪陵快速轨道过境凤来新城，推进国省干道和乡道升级改造，建成区域性交通枢纽；同步完善水利、能源、信息等设施布局，统筹建设电力、天然气、成品油输配网络，加快5G、物联网等新基建布局。引领带动武隆乃至渝东南武陵山区城镇群、黔北地区加快融入重庆主城都市区、成都都市圈发展，承接主城都市区及沿海沿江城市产业外溢、产业转移、产业配套等市场需求；创新推进返乡农民工和失地农民的就业创业保障，加快科研转化、研发利用、创新创业平台建设，承接周边跨行政区划人口、农业转移人口、其他地区城镇人口的转移聚集，联动涪陵、南川加快建成主城都市区面向渝东南和黔北地区的经济走廊。

第二节 建设全国近郊型公园城市新典范

坚持“林城交融、山水灵动”“生产空间、生活空间、生态空间与人口协同”的城市设计理念，深度融合城市建筑与原生资源、自然生态、地域文化，系统深化城市风貌、建筑单体、商业街区设计，前瞻性规划建设生态系统、交通路网、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

服务设施，推进智慧城市、海绵城市建设，打造功能布局合理、基础设施完善、产业体系发达、城市管理高效的现代智慧新城和“既看得见繁华，又闻得见稻香”、独具魅力特色的都市田园新城。加快培育现代产业体系，建设服务主城都市区的城郊型经济；以医疗康养、养生养老、休闲避暑、旅居度假等为重点发展大健康产业，建设一批康养综合体、休闲度假小镇、健康管理及康复服务中心、生产疗养育幼及养老机构；开发个性化文化产品，建设一批大型文旅综合体、文化产业体验园、文化小镇；差异化发展生态工业，以招引落地一批引领性项目和龙头企业为抓手，大力发展生物医药、农旅文旅消费品、家居家纺家电家具、大数据智能化和装配式建筑产业；建设现代化、多功能、综合性的物流园区，打造服务主城都市区、辐射渝东南和黔北地区的物流集散中心和一批专业市场，培育发展总部经济、现代金融、商务会展、法律服务、工业设计等高端服务业；大力发展特色粮油、有机蔬菜、精品水果、特色水产等优势农业产业，建成服务主城的富硒优质农产品供应基地。

第三节 建设高品质生活宜居样板地

坚持经营城市的理念，优化城市配套功能，推进完善旅游集散、美食体验、多元住宿、消费升级等要素配套，全面完善产业功能、旅游功能、服务功能；引入市内外优质教育资源，建设一批优质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引进一批大学、高职院校建立分校（分院），打造高端高新制造业、现代服务业人才培养基地；按三甲标准规划建设凤来新城综合性医院，规划建设公共卫生机构，建立公共卫生应急防控体系；完善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打造一批乡村旅游示范点和高端田园综合体、精品民宿基地；建设区域性博物馆、艺术馆、文化馆，推进体育公园（场馆）、健身步道体系建设。贴近自然、精心保护最靓丽生态环境，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打好碧水、蓝天、净土保卫战，完善城市公园体系，推进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把凤来新城打造成为主城近郊康养、度假、休闲优选胜地，成为武隆建设主城都市区后花园的重要载体和前沿阵地。

专栏4-1 凤来新城城市建设重点项目

智慧城市建设。推进凤来新城智慧城市项目建设。

道、凤来新城综合客运中心、凤来新城地下综合管廊等项目建设。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凤来新城总部大楼、凤来大

第十章 建设主城都市区后花园

立足“融入主城、服务主城”定位，聚焦凤山-芙蓉-羊角、仙女山、白马山三片，着力打造“产城景融合发展示范区”的核心区，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水平建设、高效能管理，不断增强综合承载能力和服务功能，加快建设主城都市区后花园。

第一节 加快建设“特色山水·滨江休闲”旅游城市

坚持以人为核心、以提升品质为导向，聚焦政治、经济、文化、旅游服务功能，按照绿色化、智能化、人文化、国际化要求，提升规划建设管理现代化水平，推动城区全面升级，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精致城市。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聚焦国际化、绿色化、智能化、人文化，实施城市有机更新，提升城市经济、人文、生态、生活品质。围绕“一江两岸”梯度拓展，加快城区北环线、中堆坝乌江大桥、武仙路与复线连接桥建设，增加高速下道口与城区直连通道，构建更加高效便捷的通行网络。推进商贸综合体、特色商圈、步行街等建设，打造一批特色夜市街区，聚集人气和商气，繁荣城市经济。提升城市设计、建筑风貌设计水平，严格管控沿江区域开发强度和建筑高度，规范城市建筑风格风貌，打造一批亲水平台、临江廊道，营造显山露水、错落有致的城市风貌。加大旧城改造力度，开展老旧小区改造、停车场建设、砂砖房整治。执行国际化高品质城市建造标准，融入仙女文化、纤夫文化，提升城市建筑艺术品质，建设一批高

品质住宅社区。开展城市专项体检，加快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推进基础设施全面升级换代。综合利用零星用地、低效用地建设一批“微公园”“微广场”，提升城市公共空间品质。实施文化植入、景观打造和绿化美化工程，保留历史记忆，延续城市文脉，推动实现自然优美、人文醇美。充分挖掘城市人文内涵和再生价值，塑造特色鲜明的城市文化形象。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坚持以人为本，建管并重、安全为先，注重依法和长效管理，推进人性化服务、网格化覆盖、智能化应用、精细化管理。下足“绣花”功夫，着力推进大城智管、大城细管、大城众管，实现“干净整洁有序、山清水秀城美、宜居宜业宜游”。提升物业管理水平，引进专业化物业管理机构，推动老旧社区物业服务站建设，完善社区管理和服。加强重点区域控制性详规编制，合理确定建筑形式、高度、色调和风格，提升道路等市政设施品质，精心打造城市天际线、中轴线，控制好生态绿线。创新城市治理方式，全面推行“马路办公”，加大车辆乱停乱放治理力度，合理调节停车需求，强化城市运行安全保障。大力推进以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完善全方位服务体系，以城市综合治理系统实现城市全周期管理。建立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完善网格化管理模式，提高城市管理效能。强化城市管理公共服务职能，加强违法建设管控，促进城管执法规范化，提高依法管理城市水平。

专栏4-2 高标准推进城市建设重点项目

老旧小区改造。推进冯家坡、老街、南滨路、建设中路、白笋溪、芙蓉西路、建设支路、白杨坪片区、南溪沟、柏杨路等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棚户区改造。推进老车站片区、梓桐片区、铁厂坡片区、瓦厂坝片区、林业局片区、复烤厂片区等棚户区改造。

智慧城市建设。推进武隆城区及旅游集散城镇新型智慧城市建设。

海绵城市建设。总面积1.826平方公里。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推进老街记忆、城市排洪防洪及水灾害防治（拦山堰）、区人民医院智能停车场、城区立体停车场、城市综合管廊、武隆南滨城商贸综合体、城区健身步道、中堆坝长滨路延伸段（污水处理厂段）、城区北环线、广岭乌江大桥、中堆坝大桥、长途河大桥、武仙路与复线连接桥等城市品质提升等项目建设。

第二节 建设仙女山国际知名旅游度假区

聚焦“人间仙境，度假圣地”，全面实现度假区高质量发展，度假生活高品质体现。构建旅游度假+文化、健康、体育、商业、教育、大数据、农业的“1+7”多层次产业融合新体系，丰富产品类型。优

化“一心、一环、五组团”的度假区空间布局，构建串联多个组团的仙女山旅游度假环线，特色化发展核心度假组团、归原小镇组团、临空经济区组团、印象小镇组团、森林公园度假酒店组团。主动对接航空、高铁等重大区域交通设施建设，改善度假区交通可达

性，形成向外“快速通达”、内部“慢行便捷”的旅游交通网络。完善市政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全面提升供电、供气、给排水、通信保障能力，推进体育公园和文化教育场所建设。加快建设一所高水平的度假区医院，布局仙女山旅游职业院校、仙女山“两山”实践教育培训基地。优化绿地景观布局，推进生态保护治理，持续提升度假区环境质量。

第三节 创建白马山国家级旅游度假区

深度挖掘自然景观价值，突出智慧化、国际化，建设“天下白马山”。按照景区“吃住行游购娱、商养学闲情奇”要素提升要求，丰富完善特色餐饮、民宿客栈、房车露营、户外拓展、研学教育、茶产品加工业态布局，打造观光游览、婚恋会议、亲子娱乐、休闲运动和森林康养等四季休闲产业，招商布局国际会议中心、中医药疗养中心、室内体育场馆、亲子娱乐酒店、温泉酒店、蜜月度假酒店以及康养类度假项目。优化“5+3+X”度假区空间布局，建设天尺坪、天下鹊桥、原始森林、黄莺峡谷、大洞河等5大旅游景区，重点开发天尺坪、万银、车盘3个旅游度假片

区，辖区内的乡镇（街道）依托白马山五大景区和三个度假片区同步推进开发若干个乡村旅游点。研发推广白马山特色菜系，培育精品民宿酒店，完善景区智慧旅游系统，提升旅游服务能力。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景区内外部通道，完成35kV白马山输变电工程、万银片区水厂建设，完善度假区给排水管网、垃圾处理设施。

第十一章 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要求，聚焦乡村“五个振兴”，提升农业产业竞争力，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深化农村改革，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加速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第一节 做大做强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

坚持服务高品质生活的发展方向、“集约化、标准化、规模化、品牌化”的发展路径，围绕“抓保护、强产业、搞加工、创品牌”，突出山地特色，持续优化产业布局、调整产业结构，推动农业生产由粗放经营向集约型转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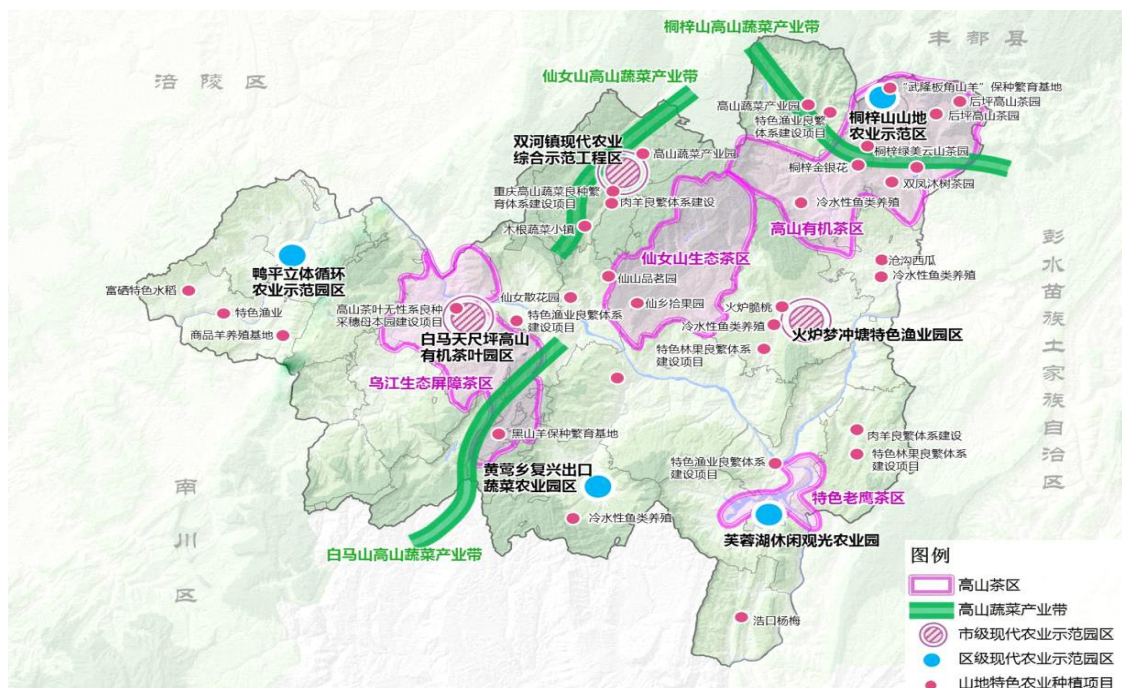


图4 农业空间布局图

构建“四区三带七园多点”农业格局。巩固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创建成果，深入推进农业产业强镇建设，努力创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等国字招牌。差异化发展四大茶叶片区，以白马镇为主打造乌江生态屏障茶区，以仙女山街道为主打造仙女山街道生态茶

区，以桐梓镇、土地乡、后坪乡为主打造高山有机茶区，以芙蓉江流域为主打造特色老鹰茶区。沿仙女山、白马山、桐梓山山脉走势，打造三大高山蔬菜产业带。加快双河镇现代农业综合示范工程区、火炉镇梦冲塘现代农业园区、白马镇天尺坪现代农业园三个

市级示范园区和黄莺乡复兴出口蔬菜农业园区、鸭平立体循环农业示范园区、桐梓山山地农业示范区、芙蓉湖休闲观光农业园4个区级示范园区建设。多点推进农业种养殖项目建设，全链式发展草食牧畜、冷水鱼、中药材、茶叶、调味品、高山蔬菜、本土油料等山地特色农业产业。

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根据武隆“七山一水二分田”的地理特征，把保障粮食安全放在突出位置，不断调优农业产业结构。夯实粮食、蔬菜和生猪产业，增强居民“米袋子”“菜篮子”“肉盘子”保供能力。优化“2+6+N”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体系，以仙女山、白马山、桐梓山为重点，推动高山蔬菜标准园和高山茶茶叶标准园建设，做强高山蔬菜、高山茶叶等2个龙头产业，做优武隆高山萝卜、白菜、马铃薯、辣椒、甘蓝，做靓仙女红有机红茶、地缝玉露有机绿茶、鹏芝琳老鹰茶、蜀桐绿茶，建成全国知名高山蔬菜基地和高山茶茶叶基地；以仙乡拾果园、火炉梦冲塘特色渔业园区、芙蓉湖生态农业观光园区等园区为依托，助推农旅融合发展，做优生态畜牧、特色水果、特色水产、特色粮油、特色经济林、中药材等6个优势产业；以烟叶、桑树等优质种植养殖区为依托，持续推动烤烟、蚕桑等种养殖业品质提升。纵深推进农业“接二连三”，加强种苗研发、标准种养、精深加工、商贸物流等产业链条上中下游全环节纵向拓展，加快发展休闲农业、乡村旅游、农村电商，走实“农业旅游化、农村景区化、农产品旅游商品化”路径，打造网货生产基地和产业直播基地，促进农业产业链、价值链融合提升，农产品加工产值和农业总产值比值达到2:1。

构建现代农业生产体系。落实落细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防止耕地非农化，以国土整治、农业综合开发、土地宜机化改造等项目为重点，扎实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农业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加快市级农业示范园区和区级农业示范园区建设，推进农业产业向集约化、规模化

发展。加强与西南大学、重庆大学、重庆市农科院等科研院校的技术合作，强化农业机械、良种推广、农业科技服务、农业科技研发等科技成果转化，创建科技支撑体系。加快农业大灌区和中型灌区提升改造，有序推进小型农田水利和农田节水灌溉。加快智慧农业发展，深入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

培育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加强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重点培育一批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农村经纪人等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壮大新型职业农民队伍，完善“龙头企业+基地+农户”模式，夯实农业经营基础。统筹推进农产品品牌打造和推广营销。实施农产品品牌战略，鼓励企业开展SC认证，申报绿色产品、地理标志，持续唱响仙女红茶、鳅田稻、火炉脆桃等单品品牌，积极创建推广区域公用品牌。拓宽农产品推广营销路径，持续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举办“线上促销”“直播带货”等活动。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龙头企业等组建社会化服务队伍，为农户生产提供全程社会化服务。完善农产品现代物流体系，加快农产品冷链仓储建设，实现生鲜农产品社区“一站式”冷链配送。

全面深化农业农村改革。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政策，丰富完善承包地“三权分置”实现形式，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鼓励依法自愿有偿转让。积极探索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加快培育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持续深化“三变”改革，纵深推进“三社”融合发展，发展新型集体经济。推进农业科技制度和农村金融改革，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深化落实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全面落实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大力推进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

专栏4-3 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重点项目

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推动武隆区“一环两园”、凤来新城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升级、生态养殖基地、仙女红高山生态红茶、武隆高山蔬菜标准园、武隆区平桥镇农业产业强镇、蚕桑产业发展等项目建设。

现代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武隆区储备粮仓库、农

业科技支撑体系、武隆区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有机肥生产）、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技术的应用推广、冉家坝农场产业发展提升工程、武隆区域性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防灾减灾服务能力提升工程等项目建设。

第二节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把乡村建设摆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位置，强化规划引导，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全面改善，打造美丽宜居乡村，进一步夯实乡村振兴基础。

强化村庄规划。统筹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细化要素配置、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生态保护等一体化发展重点。科学确定村庄布局和规模，按照集聚提升、城郊融合、特色保护的导向，分类推进村庄发展。尊重农民意愿，保留乡土味道，共享幸福家园。编制完善村庄规划，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保护传统村落和村庄风貌。

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推动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社会事业向农村覆盖，加快实现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公共服务均等化。巩固提升农村供水保障，持续抓好“四好农村路”建设。推进农网巩固提升工程，进一步提高农村电网质量的可靠性和安全性。有序推进城市燃气管网覆盖村镇，大力实施数字乡村建设工程。优先发展农村教育事业，加快发展城乡教育联合体。健全城乡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加大农村医疗、养老机构投入，打造卫生健康共同体。增加优秀乡村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提高农民科学文化素质，推动乡村人才振兴。落实农村养老金标准和农村医疗保险比例提高政策，逐步实现城乡低保标准并轨。

持续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持续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工程，分批推进“精品类”“示范类”美丽宜居村庄建设，争创全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区。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加快农村户厕无害化改造和卫生厕所改造，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100%。深化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建立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和处置体系，加快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示范村建设，行政村生活垃圾治理比例提高到100%。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行动，全面完成农村黑臭水体排查和整治工作，基本完成常住人口200户或500人以上的农村聚居点污水处理实施建设。开展美丽乡村创建工程，持续开展村庄清洁和绿化，有序推进农村危旧房集中连片改造，打造一批美丽乡村。保护乡村文化遗产和特色风貌，以“看得见山望得见水记得住乡愁”为目标，保护好传统村落。

专栏4-4 乡村建设行动重点项目

实施武隆区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武隆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工程、“四好农村路”建设工程、美丽

武隆乡村田园综合体等项目建设。

第三节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现有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总体稳定，持续推进脱贫村发展。完善农村低收入人口帮扶机制，落实好低保制度与解决相对贫困政策有效衔接机制。持续做好脱贫群众培训引导，不断提高群众自我发展能力。用好东西部扶贫协作和相关区县对口帮扶等资源，完善社会力量参与帮扶机制。建立健全稳定脱贫长效机制，加强返贫监测，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

全面探索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推进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有效途径。持续深化“交通+扶贫”模式与电商扶贫、旅游扶贫、生态扶贫等“产业发展+扶贫”模式，大力推广乡村旅游扶贫先进经验做法，择优发展一批乡村旅游示范点、农旅融合示范产业园和家庭农场，推动产业扶贫向产业振兴转档升级，加快形成两大战略相互支撑、相互配合、有机衔接的良性

互动格局，为全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武隆样板。

第十二章 推动城乡融合发展

以缩小城乡区域差距为目标，推动要素市场化配置，破除体制机制弊端，探索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发挥区域、类型示范作用，创建全市城乡融合发展先行示范区。

第一节 构建城乡融合发展新机制

鼓励城市资金、技术等投入乡村振兴事业，促进城乡经济循环。畅通城市人才加入乡村通道，健全科教文卫体等城乡人才合作交流机制。建立投入稳定增长的长效机制，加大财政投入，扩大政府债券用于农业农村发展的规模。加大金融支持力度，依法拓宽农业农村领域抵质押物范围，鼓励创新开发适合农业农村发展和农民需求的金融产品。鼓励工商资本投资适合产业化规模化集约化经营的农业领域，支持进入养

老、卫生等乡村生活性服务业。推动科技成果入乡转化，建立健全农业科研成果产权制度，鼓励科研人员到乡村兼职和离岗创业，探索公益性和经营性农技推广融合发展机制。加快特色小镇、农民工返乡创业园和孵化基地建设，打造城乡融合协同发展支撑平台。

加快户籍、住房、就业、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制度创新。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全面取消城镇落户限制，鼓励农业转移人口和其他常住人口在城镇落户，享有与城镇居民同等权益，主动承接全市“一区两群”、黔北地区人口向武隆转移。完善城镇住房保障，规范管理公共租赁住房和廉租房。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就业技能和文化培训，完善政府购买就业培训服务制度，提高农业转移人口素质和融入城镇的能力。全面落实更加优惠的人才政策，积极吸纳高层次人才落户。取消进城农民工随迁子女入学门槛，建立农民工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城乡差额补贴机制。适时推进镇街区划调整和村（社区）建制调整。

第二节 统筹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

统筹推进传统和新型基础设施融合联动发展，提升基础设施的系统化、协同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加快构建集约高效、经济适用、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网络。

构建四通八达的内部交通体系，实现城区、凤来新城、仙女山、白马山客运中心与景区、乡镇、高铁站、机场的紧密联通。着力构建“五纵四横”区内普通干线公路网络，加快实施国省道油化工程、干线公路升级改造工程，打造基础互联互通、服务便捷高效的交通网络体系。加快推进S529庙垭至聚宝、S519桐梓至接龙、G353白马至竹坝、S530凤来至中桥等重点项目，加快西部“凤来新城产城景融合发展拓展区”和东部“产城景融合发展示范区”的互联互通，构建内部交通大循环。加快农村公路重要连接线改造工程，大力实施乡镇间、行政村连接公路的加宽改造。推进实施农村公路建设1000公里，打通旅游、客运、物流“最后一公里”，提升乡村交通能力。加快推进仙女山、白马山旅游轨道交通等重大项目，实现“交通+旅游”新突破。加快实施渝怀铁路武隆站换边扩容项目，优化拓展周边道路，改善集疏运条件。围绕物流枢纽建设，推动土坎货运站、鸭江货运站集疏运设施提档升级，发展公铁联运。建设渝东南区域内河航运枢纽，以乌江白马航电枢纽建设为抓手推进乌江武隆段航道整治，开工建设土坎、中嘴码

头，完成白马作业区货运码头建设，构建“三货一基地”货运港口体系。

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完善重点水资源配置工程，推动沙河、西山、万峰、车盘、大洞河等12座中小型水库建设，解决城乡居民用水问题。积极提高城乡供水能力，推进江南水厂建设及乡镇标准化水厂建设，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和供水保障工程。积极推进河道综合治理和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工程，改善河道环境，美化河流景观。完善防洪抗旱减灾体系，加快推进中小河流综合治理、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山洪沟治理，排查整治防洪薄弱点，城市、乡镇防洪达标率达到95%以上，山洪灾害防治实现常态化，病险水利工程整治率达到100%。加强智慧水利建设，加强水文监测预报预警能力建设，全面完成中小河流与山洪灾害各类水文测站、预警监控站点布局建设。扎实抓好乌江白马航电枢纽工程建设移民安置工作。

健全现代能源保障体系。坚持保障与降能耗并重，构筑智慧化、多品种、多渠道能源供给体系。强化电力保障，建设智慧电网，根据城市建设和产业发展需求，优化变电设施布局，满足城市发展中长期用电需求。以清洁低碳为发展方向，因地制宜推动分布式光伏发电、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开发。进一步优化区域电网结构，加快实施武隆城区老旧小区配电设施改造，加快建设220kV和110kV输变电站，大力完善乡镇35kV输变电站和10kV开闭所。启动实施农网巩固提升工程，多方筹措资金，营造宽松的施工建设环境，全覆盖推进现有农村电网升级改造率实现100%。完善能源保障体系，推进仙女山、白马山旅游度假区供暖项目建设，布局实施城乡页岩气输送管网和天然气分布式项目，加强成品油储运设施和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开展绿色智慧能源示范区项目建设，逐步推进电能+智慧管网+智慧路灯+节能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智慧能源项目，形成科技赋能的智慧宜居城市。

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快5G网络建设，推进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工业互联网、区块链等技术应用，有序推进数字设施化、设施数字化进程。统筹布局各运营商共享共建的通信机楼，全面布局5G通信基站，实现5G、千兆以上网络重点区域全覆盖。深入推进IPv6规模部署，加快网络和应用升级改造，打造下一代互联网产业生态。大力推动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和新型智能化公共设施建设，推动感知设施与公共设施

的共址部署，夯实智慧公共卫生安全及应急设施能力。推进仙女山通信和数据中心建设，打造全域智慧旅游平台。加快智慧城市建设，打造新型智慧城市智

能“中枢”，构建城市交通治理、生态环境保护、城市精细化管理、区域经济管理后台系统。升级重点区域视频监控设施，形成全覆盖的视频监控网络。

专栏4-5 现代基础设施建设重点项目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国、省干线的大修及升级改造，实现全区境内普通国道二级及以上比重提高到68%，普通省道三级及以上比重提高到97%；推进G319城区段（中嘴至乌江二桥）改道工程、S205城区至仙女山旅游度假区改造工程、S529庙垭至聚宝、S519桐梓至接龙、G353白马至竹坝、武隆西至天尺情缘道路工程等项目建

设；推进武两高速（平桥至大顺段）、凤来经大石箐至涪陵同乐段道路加宽改造、S530凤来至中桥（南川界）升级改造等项目建

设。推进武隆高铁站规划设计工作，建设高铁、高速、公交等多种运输方式无缝衔接的综合客运枢纽；推进土坎车站集疏运设施提档升级；推进渝怀二线武隆客运交通枢纽及配套设施项目。推进郊村坝乌江大桥、鸭江镇肖家渡大桥改造项目建设。

能源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实施重庆武隆黎明110kV主变增容改造工程、重庆武隆110kV高兴-涪陵白涛线路工程、重庆武隆垃圾发电厂35kV送出工程、重庆武隆高铁牵引站220kV外部供电工程、重庆武隆和顺35kV输变电工程、重庆武隆白马山35kV输变电工程、重庆武隆荆竹35kV输变电工程、重庆武隆土坎35kV输变电工程、重庆武隆黎明-白马二回35kV线路工程、10kV配电网新建工程、10kV开闭所新建工程、10kV配电网改造工程、武隆能源综合服务区项目建设。推进凤来新城页岩气管道工程、凤来新城智慧能源服务、凤来新城燃气管网建设、重庆武隆凤来35kV输变电工程、涪陵页岩气田凤来区块产能建设等项目建设。积极推进电能+智慧管网+智慧路灯+节能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智慧能源项目和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加快实施绿色智慧能源示范区项目建设。

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建设5G基站1000个，建设仙女山旅游度假区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仙女山数字产业园项目、智能交通二期工程、网安大数据智能化应用终端项目。

第三节 推动新型城镇化建设

聚焦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引导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有序推进城镇扩容提质，加快补齐短板，补强弱项，进一步完善城镇功能，提升城镇经济发展能力。

加快构建现代化城镇体系。加强统筹规划和分类指导，结合产城景融合发展与生态保护要求，加快构建布局合理、特色鲜明、城乡一体的新型城镇体系。推动乡镇特色发展，依托山地特色景观资源，有机嵌入民族文化元素，重点围绕城镇建设、产业培育、生态保护，推动城乡融合、产城融合、景城融合，加快建设一批休闲小镇、康养小镇、生态美镇、商贸强镇、文化名镇等特色小镇。通过多中心、多节点发展疏解转移老城区功能，大力推动“凤来新城”建设，鼓励多元投资主体参与小城镇建设，推动乡镇公共服务设施、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市政公共设施提级扩能。提升江口镇、长坝镇、火炉镇、桐梓镇、双河镇等乡镇产业和人口承载能力，就近就地发展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农副产品加工业；完善浩口乡、文复

乡、白云乡、大洞河乡等乡镇公共基础设施，聚焦特色产业和生态旅游，合理布局、有序开发，提升生态旅游整体形象。力争2025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52%。

推动城乡产业集中连片发展。依托武两高速、渝湘高速、渝湘高速复线构建特色产业发展轴，对外联动主城都市区与渝东南武陵山区城镇群，对内串联凤来至江口，重点围绕城镇建设、产业培育、生态保护，推动城乡融合、产城融合、景城融合，建设规模适度、生态宜居、特色突出的美丽小镇，大力发展生态工业、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推动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依托垫丰武高速构建生态旅游发展轴，对外联动垫江、丰都、道真，对内串联接龙至浩口，重点推动以旅促农、农旅融合，聚焦特色产业和生态旅游，合理布局、有序开发，加快完善公共配套、优化人居环境，不断提升生态旅游整体形象。

激发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在更高起点、更高水平上推进改革，在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扩大开放，以更大力度加快补齐科技创新短板，全面激发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第十三章 全面融入新发展格局

坚持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改革有机结合，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持续激发消费潜能、扩大有效投资、深化对外开放，加快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

第一节 全面促进消费

以供给提升消费需求，以消费升级引领供给创新，建立健全供给与消费相互促进、投资与消费良性互动的长效机制，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助推全市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推动消费升级。培育创新消费模式，大力发展假日经济、共享经济、首店经济、直播经济等新型经济，释放消费潜力。提升文旅消费水平，打造研学旅游、森林康养、体育休闲等新型文化和旅游产品。推动传统商贸服务业提档升级，增加服务性消费供给，提升服务性消费质量。传承振兴武隆老字号，加强碗碗羊肉、羊角豆干等品牌推广，大力创建美食、购物等消费地标。丰富智能化产品和数字化服务，促进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发展。发展夜间经济，丰富夜间美食、表演、节日赛事活动等经济产品，提升“夜游”吸引力，刺激夜间消费。打造消费集聚区，优化商圈、商业街空间布局，规划建设仙女山临空经济区、棉花坝高铁商务区、南溪沟商贸综合体，推进中堆坝智慧商圈商业设施、业态提档升级，打造集特色商业步行街、购物中心、特色美食、民俗体验、文化休闲于一体的知名BIN街。加快推进羊角古镇、仙女山懒人村落、白马仙街等特色商业街建设，打造辐射周边的消费购物中心和美食集聚区，建成“渝东南商旅文区域性消费中心城市”。

发展壮大旅居度假消费群体，依托航空高铁时代便利交通条件、建设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重要窗口期，吸引汇聚国内外旅居度假消费人群。大力培育线上远端消费群体，推动电子商务蓬勃发展，完善线上交易、支付、专业化服务等产业链条，积极开展消费服务领域人工智能应用，大力发展在线教育、在线医疗等新业态新场景，引领新型消费加快发展，释放线上消费潜力。引导农村群众转变消费观念，推动农村消费扩容提质、城市消费下乡，活跃农村消费市场，培育农村消费主体。挖掘发展城市消费群体，围绕

“风来新城”规划建设，优化城市空间布局，提高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水平和产业集聚能力，承接产业、人口转移，增加消费载体和消费主体。

强化需求侧管理。对标国际化服务标准体系，建立健全市场监测、用户权益保护、重要产品追溯等体制机制。加强消费领域信用体系监管。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完善政策、健全制度，积极营造公正透明、诚信友好、安全放心的市场消费环境，让群众享受放心、舒畅的消费体验。扩大节假日消费，鼓励弹性作息、错峰休假和带薪休假。探索推行商圈和特色商业街负面清单管理制，简化户外广告、企业招牌设置审批流程，在有条件的商业街区开展户外营销，支持有条件的沿街店铺开展“外摆位”“跨门经营”。

第二节 拓展投资空间

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和扩大内需的拉动作用，保持投资合理增长，培育新发展动能，以高质量投资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围绕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和重大工程建设，聚焦基础设施、农业农村、科技创新、社会民生等既有需求又有空间的短板领域，充分发挥有效投资对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改善民生、安全保障等方面的支撑作用。加大项目谋划储备力度，建立武隆区“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库，发挥重大项目骨干支撑作用，围绕“风来新城”建设、旅游国际化试点等重点领域，动态完善、滚动实施一批强基础、增功能、利长远的重大项目，积极争取纳入市级和国家投资计划。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鼓励企业加强硬件设施、技术改造和人才引进培育投资，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形成经济社会发展新增长点。增强投资有效性，让更多基础设施投资形成优质资产、产业投资形成实体企业、民生投资形成消费潜力。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创新。强化“项目池”“资金池”“资源池”对接，加强财政资金、国有资产、金融资源“三资融合”。加强政府投资计划编制实施管理，更好发挥政府投资计划功能。创新政府投资方式，提高政府投资质量效益。多渠道盘活存量优质资产，发挥政府投资撬动作用，加强财政支出绩效评估管理，提升投资规模和有效性。创新投融资模式，不断优化投资结构，增强企业投资服务效能，激发民间投资积极性，大力引进外来资本。以项目为载体开展模式创新，综合运用TOD、EOD、PPP等模式支持重大基础设施建设，争取社会保障基金、鼓励保险资金、

公募基金等参与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支持重点领域投资项目通过债券市场筹措资金。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完善投资审批制度，促进投资要素使用与有效投资领域紧密衔接，形成市场主导、政府引导的投资内生增长机制。

第三节 提高对外开放水平

培育壮大对外开放平台。提升城区、度假区、工业园区等开放平台功能，对接成都高新产业示范区、西部科学城、中新示范项目等开放平台，争取一批高新项目或配套项目落户。加快推进仙女山临空经济区和保税展示商业街区建设前期工作，打造武隆全域旅游国际化平台。加强外贸外资外经联动，高标准规划打造高铁商务区、临空经济区，规划建设“金融楼”“商务服务楼”“总部经济楼”等对外经济开放平台，引进培育一批特色突出、外向度高的市场主体。用好智博会、西洽会、中新金融峰会、“一带一路”国际技能大赛等重大开放活动平台。

大力发展外向型经济。对接重庆自贸区、中新互联互通项目，争取创建武隆保税物流中心，建设跨境电子商务商品物流分拨中心，谋划打造外贸出口生产加工基地和产业合作园区，大力发展跨境商贸。积极培育以旅游业为主导的外向型经济，探索建立经济行政区适度分离模式，大力发展“飞地经济”“会展经济”。提升利用外资水平，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壮大利用外资规模，提高引进外资质量。创新外资利用方式，注重引资和引智相结合，同步引进资金、人才、先进技术、关键设备和管理经验。深化与国际金融组织交流合作，积极争取国际金融组织贷赠款和外国政府贷款。探索推进以制度型开放为重点的高水平开放。

第十四章 强化协同联动发展

深度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用好“一区两群”区县对口协同发展机制，促进区域合作、抱团发展、互利共赢，不断拓展发展新空间。

第一节 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强化与重庆主城都市区、成都都市圈相向发展，主动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辐射带动周边区域发展，打造川渝非毗邻地区合作样板。积极融入成渝地区产业链、供应链体系，大力承接优质产业和产业集群转移，提供产业配套服务。对接成都高新产业示范区、重庆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推动成渝重大

平台功能向武隆延伸和拓展。参与共建巴蜀文化旅游走廊，加强与四川省乐山市、大邑县、九寨沟县等知名旅游目的地协同联动，做大做强全域旅游、大健康产业等优势服务业。加强技术交流、经验共享，共同发展成渝地区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加强成渝科技创新合作，共建科技成果转化平台，提升协同创新能力。严格执行川渝统一环保标准，坚持一张负面清单管两地，切实加强生态共建和环境共保。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便利化，全面加强民生领域合作，建设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工程，努力缩小区域、城乡间差距。提高生产生活便捷度，推进户籍迁移、社会保险认证和转移、异地就医结算等便利化，探索建立异地市民享受同等化待遇体制机制，促进人口高效流动，吸引川渝人才汇聚武隆。

第二节 推动武隆南川一体化发展

抓住用好“武隆南川毗邻地区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成为市级六大协作示范平台的重大机遇，细化合作机制、合作载体和合作内容，与南川携手打造涵盖武隆区凤来镇、庙垭乡、平桥镇、鸭江镇、和顺镇、大洞河乡、白云乡等7个乡镇和南川区水江镇、山王坪镇、骑龙镇、中桥乡等4个乡镇共910平方公里的全市跨行政区域一体化发展示范样板。抓好规划布局，明确建设时序和实施步骤，充分发挥用好全市跨行政区合作示范平台优势，推动武隆、南川毗邻地区一体化发展，以“凤来新城”为核心，城市组团、康养组团、生态产业组团为支撑，重点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特色产业集聚协同、产城景融合发展示范、公共服务共建共享、生态环保联防联控等合作事项，联动武隆和南川全域打造主城都市区与渝东北三峡库区城镇群、渝东南武陵山区城镇群融合发展示范区。

第三节 引领带动渝东南及周边区域发展

树立一体化发展理念，构建文旅融合引领的产业体系，围绕“乌江画廊、武陵风光、生态康养”三大主题，培育区域旅游品牌。打造“武隆—彭水—黔江—酉阳”乌江画廊旅游示范带，突出峡江风貌、喀斯特地貌、古镇山寨等特色，以“千里乌江·百里画廊”核心景区为主线，打造乌江画廊精品线路，推动武隆芙蓉江、彭水阿依河、黔江阿蓬江等水系景点相互联通，武隆白马山、彭水摩围山、黔江三塘盖等山系景区相互联动，武隆羊角、黔江濯水、酉阳龚滩等人文古镇相互交融，助力打造乌江“文化画廊”。依托武隆仙女山、涪陵武陵山、丰都南天湖三大景区，

利用高山草原、高山森林、高山湖泊“三高”优质生态资源，以仙女山旅游度假区为引领，推动“仙女山—南天湖—武陵山”大仙女山旅游示范带一体化发展。联动石柱黄水、彭水摩围山、秀山川河盖、黔江三塘盖等度假区，加快推进白马山国家级度假区建设，推动生态康养旅游示范带建设。加快推进渝东南之间铁路和高速公路通道建设，实现便捷联通。联动仙女山机场、张家界荷花机场、铜仁凤凰机场、黔江武陵山机场等构建旅游空中快线。加强与渝东南各区县互访，推动基础设施、产业发展、人才交流等重点领域合作，促进渝东南地区协调发展。

第四节 携手主城都市区打造东三环产业带

规划建设联接主城都市区的快速通道，加快推进重大交通项目实施进度，加密高速公路网，加大国省干线公路升级改造，发挥水运优势，构建起铁公水空多式联运综合交通网络，促进区域联动发展、一体化发展。协同主城都市区建设东三环产业带，依托三环高速、武两高速、南涪铁路，加强与两江新区、重庆经开区、涪陵区、长寿区等产业协同，围绕生态环保、科技创新、商贸物流等领域，推动生物医药、新材料、新能源、装备制造、智能信息等产业补链成群，打造承接主城都市区产业转移外溢前沿阵地，共同推动重庆东三环高速沿线区域加速集聚发展。加快构建与“一区”产销对接机制，推动特色产品和服务进入“一区”市场。

第五节 联动黔北地区协同发展

全面落实渝黔合作内容，与黔北地区广泛开展多层次、多领域的合作，共同提升区域发展整体能级。主动与道真、务川、正安等黔北地区市县对接，畅通成渝地区至东南沿海及黔北地区融入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的交通通道，围绕商贸物流、旅游康养、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等重点领域开展合作，带动人流、物流加速集聚，建设渝黔合作先行示范。推进交通设施互联互通、产业发展互补互兴、公共服务协同联动、生态环境共治共享，加快推进区域一体化发展。整合武隆与黔北地区的文旅资源、生态康养资源、农特产品资源、中药材资源，共同打造精品旅游线路、康养产业发展示范区、农特产品加工产业园区和中药材交易市场，共同建设一批跨区域市场平台。畅通乌江航道，推动生态水运合作。在武隆与黔北区县交界地带联合打造一批渝南黔北历史传统村落、民族风情小镇、特色边贸集镇，促进文化交流和商贸合作。携手

道真、务川，共同挖掘传承仡佬少数民族文化，打造仡佬少数民族文化示范区。

第十五章 持续推进全面深化改革

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有机结合，强化系统性、整体性和协同性，深入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

第一节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进一步完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体制，认真组织开展经营性国有资源的分类清理，执行国有资本预算经营管理制度，从严控制新设国有企业。调整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实施企业整合重组，推动国有资本向旅游、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工业发展和现代服务业、生态环保等关键领域聚集，加快区喀斯特（集团）公司、区工业发展（集团）公司、区建设投资（集团）公司等重点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市场化转型，推动所属同质或关联企业进行市场化专业化重组。加强经营性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和资本投资运营管理，处置改造不良资产，清理、退出低效无效资产和“僵尸”企业。加强债务风险的防范管控，加强区属国有企业举债融资行为监管，逐步消化存量债务，对企业新增债务进行绩效管控。深化国资经营评价制度改革。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推动国有企业建立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现代企业制度，充分激发国有企业发展活力和内生动力。

支持非公有制企业改革发展。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畅通政企沟通渠道，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权益，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发展的各种壁垒。降低民营企业负担，落实国家、市级减税举措，清理规范涉企收费，动态更新收费目录清单，确保涉企收费能减尽减。加强银政企合作，引导银行、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深入落实商业价值信用贷、助保贷、创业贷等金融政策，切实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建立健全民营企业救助补偿机制，支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推动产业政策向普惠性、功能性转型，助力企业“上规、上限、上市”。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引导民营企业聚精会神办实业。

第二节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筑牢市场经济制度基础。深化以自然资源资产、农村集体产权、知识产权为重点的产权制度改革，建立健全归属清晰、权责明确、保护严格、流转顺畅的现代产权制度，依法平等保护财产权、创新权益等各类产权和正常经营活动。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支持各类资本依法平等进入清单以外的行业、领域。建立健全竞争政策实施机制，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

推进要素市场改革。贯彻落实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等要素市场化改革系列举措，促进要素市场资源合理配置、稳定运行。完善土地交易、公共资源交易等要素市场功能，探索建设数据要素市场和农产品集散交易中心等要素交易平台。建立健全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推进技术、数据等要素市场化改革，加快建设政府数据统一共享开放平台。

第三节 完善高质量发展政策体系

发挥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构建发展规划、财政、金融、产业、投资、消费、区域等经济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建立健全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政策体系。抓好经济有效管理，加强目标管理、运行管理、统计管理和风险管理，建立健全宏观调控政策落实、协调评估和监督考核机制。编制财政规划，加强财政预算与全区发展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围绕发展规划确定的重点任务，引导金融要素资源配置方向和结构优化。推动产业政策向普惠化和功能性转型，加强招商引资政策协同，防止同质化竞争。完善促进投资结构优化和消费升级的政策措施。全面落实“一区两群”相关土地、人口、环境、社会等公共政策。建立健全重点领域地方标准，强化各类标准实施与产业政策、区域政策、节能环保政策等衔接。制定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办法，实施差异化政绩考核。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

第四节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加快政府职能转变。主动对标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体系，聚焦企业经营发展痛点难点，构建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推动重大政策科学决策、审慎决策，实行事前评估和事后评估。严格市场监管、质量

监管、安全监管、智慧监管，推进市场监管能力建设，加强违法惩戒。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手段。全面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对新产业新业态实施包容审慎监管。

持续优化政府服务。加快推进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政务服务体系标准化建设，进一步完善“1+N”政务服务体系，推进区政务服务中心搬迁工作。深化“证照分离”改革，争取跨行业、多业态服务企业注册登记审批试点，探索“一照多址”“一址多照”改革。实施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创新行政管理和服务方式，推进数字政府建设，依托“渝快办”效能，深入开展“互联网+政务服务”，推行“一件事一次办”改革，提高政府行政效能和执行力、公信力，营造高效、便捷、公开、透明的政务环境，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在生产许可、项目投资、证明事项等领域推行承诺制，实现政府定标准、企业或个人做承诺、过程强监管、失信严惩戒。完善并联审批制、超期默认制、告知承诺制等制度，提升线下“一个窗口”综合服务。推进“信用武隆”建设，健全信用承诺制度，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推动信用信息应用和信用服务业发展，打造信用旅游示范区。

第十六章 切实增强科技创新能力

坚定不移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面向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着力搭建平台、汇聚资源、优化生态，增强科技创新能力，营造科技创新良好环境。

第一节 培育壮大创新力量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将科技创新作为产业转型升级的动力源，不断吸引集聚、培育壮大各类创新平台和主体的总量规模，全面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到2025年，研究与试验发展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1%。

加快培育创新平台。持续推动“蔬妆仙女山星创天地”和国家级农业科技园区建设，培育一批农业科技专家大院和农业科技创新示范基地，在高山蔬菜、特色林果、高山茶叶等领域攻关突破和推广运用一批产业化创新成果。着力引进重大科学设施和研发平台，培育主导产业相关的重点研发平台。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筹建一批专家工作站、联合实验

室、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学生社会实践基地。支持企业通过技改扩大生产规模、提高核心竞争能力。鼓励各类创新平台提升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能力。

培育壮大创新主体。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创新体系。发挥大企业引领支撑作用、创新型中小微企业创新发源作用，加强共性技术平台建设，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助推计划、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计划和高成长性企业提升计划，引进和培育一批成长性好、竞争力强的创新型企业，推动绿色技术创新应用和现代农业技术创新转化，智能装备制造、新型材料、新能源汽车等领域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

第二节 激发人才创新活力

加快人才聚集。坚持产业发展需求导向，实施更加具有吸引力的人才政策，着力引进文化旅游、新型材料、电子信息等主导产业领域专业人才，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推动“高精尖缺”人才聚集。支持科研机构、科技人才休憩疗养机构落地。推广“创新人才+创新项目”引才方式，以创新项目培养积聚人才。探索建立人才认证平台，成立优秀人才联盟，建立产业研究院、专家院士工作站，打造一流的科技人才和创新团队。优化人才发展环境，打造高端人才创业园、青年人才就业园等人才集聚平台。搭建高层次人才服务平台，实施人才专员制度，建立全过程、专业化、一站式人才引进协同服务体系。探索技术入股、兼职兼薪机制，吸引科研人才来

武隆兼职和离岗创业。

第三节 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

优化科技创新生态，加大研发投入，推进科技成果转化，促进科技开放合作，营造崇尚创新的科技氛围。

推进科技成果转化。注重前沿科技创新，布局低重力科学研究基地、地外空间生态系统地面模拟科学装置、微波输能与空天太阳能电站实验基地等一批科技重大项目。攻关电动汽车“三大电”和“三小电”等关键零部件技术，强化页岩气先进技术应用。支持企业利用成渝地区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共享平台开展研发活动，强化对接引进成渝地区重大科技成果。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和科技成果转化体系，建立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人才队伍，引进科技成果转化中介机构。

优化科技创新生态。深化科技创新体制改革，整合区域创新政策，探索实施创新扶持相关举措。改进科技项目组织管理方式，推动重点领域项目、基地、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实行“揭榜挂帅”等制度。引导全社会加大创新投入，强化科技金融支撑，优化政府科技投入方式。鼓励国有企业开展协同创新，完善政府科研经费支持民营企业创新发展机制，支持有条件的企业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用好国家、市级科技创新支持政策，探索建立风险补偿制度，完善企业创新激励机制。积极吸引和支持国内外高水平学术会议（学术组织）专业论坛在武隆举办。开展“创新达人”“创业大咖”“创新企业”等活动，营造创新的浓厚氛围。

专栏5-1 科技创新重点项目

建设白马山高山茶叶院士专家基地和山地特色农业研究中心，低重力科学研究基地，地外空间生态系统地面模

拟科学装置和微波输能与空天太阳能电站实验基地等项目。

拓展社会发展新局面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着力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快构建基本公共服务制度体系，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指数，扩大发展成果普惠面和共享度。

第十七章 加强社会主义文化建设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坚定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发展方向，促进满足人民文化需求

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提升文化软实力和社会文明程度，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区。

第一节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贯彻实施《重庆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推动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行为规范，争创全国文明城市。

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开展习近平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围绕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等重大问题，加强理论学习、宣传普及、研究阐释。推进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弘扬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中形成的伟大精神。持续深化社会宣传、社会教育和基层思想政治工作，不断提升公民道德素质，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推进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一体化建设，把红色资源转变为思想政治理论课程资源。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深入推进公民道德建设、志愿服务建设、诚信社会建设、网络文明建设等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行动，巩固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成果。广泛开展弘扬时代新风，推动“吃得文明”“住得文明”“行得文明”“游得文明”“乐得文明”“购得文明”“上网文明”成为市民自觉。组织开展志愿者服务。加强诚信文化宣传，让诚实守信成为自觉，努力打造不愿失信、不能失信、不敢失信的社会环境。弘扬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加强网络内容监督管理，建设文明网络环境，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抓好乡风民风、人居环境和文化生活建设，扎实开展以“孝贤洁序”为重点的公序良俗建设，深化农村移风易俗，倡导科学文明卫生的生活方式，破除陈规陋习，维护社会公序良俗，推动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第二节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全面繁荣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哲学社会科学

等文化艺术事业，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好保障居民文化权益。

推进文化艺术繁荣发展。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加快文化事业发展。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行动，深挖民俗文化、民族文化、宗教文化等本土特色文化内涵，鼓励开展哲学社会科学领域课题研究，推动文学艺术创作与时俱进，支持打造反映时代新气象、讴歌人民新创造的文艺精品佳作。实施文化品牌打造工程，策划组织一批具有较大影响的文艺活动。传承繁荣优秀传统文化、地域文化，推进档案事业发展，做好地方史志编撰工作，加强文物古籍和历史建筑保护、研究、利用，推动优秀传统文化融入生产生活。加强文艺理论研究、积极开展文艺评论，促进创作生产健康发展。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和传承发展，积极申报非物质文化遗产目录，培养传承人，打造生产性保护基地。

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优化城乡文化资源配置，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化建设，分类规划建设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文化设施，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加快形成城镇“15分钟文化服务圈”、农村“半小时文化服务圈”。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健全城乡社区文化服务网络，常年举办精品展览和主题讲座，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实施全媒体传播工程，以内容建设为根本、先进技术为支撑、创新管理为保障，推动媒体深度融合发展。做强新型主流媒体，建强用好区融媒体中心，发挥新闻媒体主渠道作用，巩固和壮大主流思想舆论。推动公共文化服务社会化发展，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公共文化领域，推进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共建共享。加强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建设，打造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平台。

专栏6-1 公共文化设施建设重点项目

推动重庆市武隆区公共图书馆、重庆乌江博物馆、武隆区美术馆、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标准化等项目建设。

第三节 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完善文化产业规划和政策，加强文化市场体系建设，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

推动文化产业创新发展。培育创新型文化企业，

引进一批具有较强创新能力、科技水平和竞争力的文化企业，鼓励和支持有创意、有科技含量的各类文化小微企业发展。提升文化产业科技含量，以大数据智能化引领区域文化产业发展，推进数字文旅建设，培育数字文创、数字艺术展示、数字文化装备等新业态。积极参与国家文化大数据体系建设，创新文化生

产体系，培育数字化文化生产线。大力发展工艺美术、网络视听、动漫游戏等文化产业。振兴传统工艺，探索品牌化集群化发展，升级蜡染、手工竹编等传统工艺产业。积极培育文化创意设计服务产业，推动创意设计服务与农产品加工业融合发展，提高农产品文化附加值。丰富文化产业体系，引导布局文化商品制造、艺术品创造和交易、文体会展等产业。健全文化市场中介服务机构，推进文化产品市场、文化要素市场和文化资产交易市场发展。

推动文化产业协同发展。打造文化产业平台，发展文化产业园区，因地制宜建设一批文化创意园、文化产业基地，推动文化要素资源专业集聚发展。打造特色文化旅游街区，集聚发展驻场演艺、实景演出。充分利用我区独特旅游资源、地域特色和仙女山机场等便捷交通条件，加快文旅产业集聚。培育多元文旅消费模式，大力发展夜间文旅消费，拓展艺术场馆、实体书店、剧场影院等文旅消费空间。促进文旅业态与商贸业态多元交融，支持中堆坝广场商业综合体、七色天街商业街、仙山流云商业街等引入跨界经营的文化业态。依托武隆“世界自然遗产”“国家5A级景区”和“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取景取材优势，以剧本孵化、纪录片生产、外景拍摄等环节为突破口，建设电影小镇、影视产业基地，带动影视制作全产业链发展。

第十八章 全面增进民生福祉

坚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从实际出发，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持续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和水平，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扎实推进共同富裕，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第一节 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深入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紧紧围绕教育公平、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全面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大力实施教育重大项目建设，统筹推进各类教育协调健康发展，努力建设教育强区、教育特色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推进基础教育公平优质发展。适应人口变化，全面优化基本公共教育布局结构和资源配置，着力补短板、弱项，强化基础教育在教育体系中的重要地位，推进基础教育由“基本均衡”向“优质均衡”转变，从“扩规模”到“提质量”升级，从“局部高质

量”走向“全面高质量”，切实保障全区优质教育资源供给。推进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发展，优化学前教育资源布局，着力发展普惠性幼儿园，实施学前教育“补短”工程，增大学位供给，改善办园条件，提高学前教育入园率、普惠率，实现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建成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强学校标准化建设，重点实施实验中学和渝港小学（含幼儿园）迁建、育才中学和武隆中学凤山校区改扩建项目，统筹配置教育资源，补齐教育、教学短板，增大优质教育资源共享面，推进校际之间、城乡之间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创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区。推进普通高中普及提质发展，持续实施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攻坚计划，着力引进优质教育资源，切实改善基本办学条件。提升学校教育信息化应用水平，推进“智慧校园”建设。

提升职业教育发展水平。加快职业教育优质发展，深入推进职业教育转型升级，构建产教融合发展体系，提高职业教育服务区域经济发展能力。推动职业教育区域协同发展，建设武陵山旅游专业联盟、旅游特色职业教育示范区、产教融合创新区，助推中职学校遴选双优项目。探索高等教育加快发展，依托成渝地区旅游职业学院资源，引进重庆市旅游或艺术类高等职业技术学院落户武隆。开展“1+X”证书制度试点全覆盖，紧紧围绕提升经济服务能力和满足人才技能提升需求，探索中高职贯通培养模式，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加强社会教育，不断丰富社区教育，畅通继续教育，完善终身教育体系，构建学习型社会。

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构建以学校特色发展、教师专业发展、学生全面发展的学校评价体系。推进育人方式改革，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五育”并举，全面提高教育质量。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完善“3+1+2”选科制度和“选课走班”教学管理模式，建立高中学生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制度和建设体系。推进职业教育改革，提高职业教育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服务能力。推进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完善教师管理体制机制，推动教师“区管校聘”、城乡教师双向流动，实现师资均衡配置。推进办学模式改革，实行集团化、联盟化办学，深入开展小初高贯通教育。推进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强化民办学校分类管理，支持和规范民办学校发展。不断完善现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

专栏6-2 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重点项目

基础教育建设工程。改扩建育才中学（学生食堂和宿舍）和育才高中（羊角古镇）项目。新建凤来新城幼儿园、新城小学、新城初中等项目。新建滨江花园幼儿园、南溪沟幼儿园、东城幼儿园和教师进修校。推动武隆区中小学硬件提升工程、实验中学迁建、原实验中学维修改造（南城小学）、火车站小学、火车站初中等项目建设。规划武隆区校舍危旧房改造项目和武隆区渝港小学校（含幼儿园）、武隆区特殊教育学校迁建项目。

智慧教育建设工程。推进武隆区教育信息化建设项目。

职业教育建设工程。推进重庆市旅游或艺术类高等职业技术院校建设项目。

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工程。开工建设武隆区教育实践基地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和大学生思想文化实践教育基地建设项目。积极推进长江生态文明干部学院武隆分院和长江生态环境学院武隆实践基地项目。

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大力实施健康中国武隆行动，加强卫生健康体系建设，织牢公共卫生防护网，为人民群众提供高品质生命健康服务。

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补齐医疗卫生基础设施短板，推进区人民医院创建“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区中医院创建“三级乙等中医院”、区妇幼保健院创建“二级甲等妇幼保健院”，创建国家级健康旅游示范基地1个、“美丽医院”3所。完成区人民医院内科综合楼建设，推进区中医院感染性疾病科平战结合综合楼、凤来新城医疗卫生机构等项目建设，不断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大力推进乡镇卫生院等级创建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着力打造仙女山区域医疗服务中心，迁建和打造白马、江口、火炉、桐梓区域医疗服务中心。完善公共卫生风险防控体系，加快推进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和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构建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联防联控机制，提高防控救治能力。

全面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坚持人民健康至上理念，提升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和医疗专业技术水平，实现人人享有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加快引进医疗卫生紧缺人才、优质医疗资源。以公立医院为龙头，以开通远程诊疗和实施对口帮扶为纽带，开展医联体建设，提高全区诊疗能力。大力支持社会办医疗机构发展，满足群众多层次、差异化的健康服务需求。推进医疗卫生大数据开放共享和检验结果共享互认，建立疑难重症会诊和转诊绿色通道。坚持中西医并重，开展中医药健康养老、康复疗养、亚健康治疗等特色医疗服务，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提升健康教育、慢病管理和残疾康复服务质量，重视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加快建成智慧医疗信息化体系，推动区人民医院、区中医院、区妇幼保健院创建“智慧医

院”和“美丽医院”。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公益属性，持续深化医疗、医保、医药联动（人通、财通、医通）改革和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建立稳定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建立完善公立医院管理制度，全面推行医院章程。持续推进人事薪酬制度改革，深入推进区人民医院、区妇幼保健院、区中医院公立医院和薪酬制度改革。深化药品供应保障制度改革和基层卫生管理体制改

革，全面落实公立医院药品分类采购，完善短缺药品供应保障监测预警和清单管理。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总结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验，丰富爱国卫生工作内涵，推动环境卫生治理向全面社会健康管理转变。全面改善人居环境，加强公共卫生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城乡环境卫生整治，推进卫生城镇创建，巩固国家卫生区创建成果。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开展健康知识普及，树立良好饮食风尚。推广垃圾分类投放、分餐公筷、看病网上预约等文明健康生活习惯。将爱国卫生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进行全方位保障，探索更加有效的社会动员方式。

推动体育事业繁荣发展。坚持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体育发展方针，促进体育事业和体育产业、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协调发展。实施全民健身战略，完善健身广场、全民健身中心、健身步道等场地设施，推进农民体育健身工程全覆盖，构建便民利民的“健身服务圈”。实施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鼓励企事业单位体育场地设施向社会开放。充分调动学校、企业以及社会力量参与竞技体育的积极性，推动青少年竞赛和学校竞赛有机融合。建立以学校为主体、社会组织广泛参与的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机制，加强竞技人才培养。积极承办国际国内高水平赛事，持续办好国际山地户外运动公开赛、百

公里越野赛、全国徒步大会、夏季马拉松、龙舟锦标赛，新增举办《上战中国》武术技击对抗赛、全国汽

车场地越野赛、定向越野赛等一批具有国内外影响力的品牌赛事。

专栏6-3 完善医疗保障体系重点项目

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推动人民医院内科综合楼、人民医院医技综合楼；中医院感染性疾病平战结合综合楼建设项目；疾控中心检验检测综合楼建设项目；凤来新城医疗卫生机构；双河镇、火炉镇、桐梓镇、江口镇、白马镇等

乡镇卫生院业务用房建设项目稳步实施，完成智慧医疗及其信息化建设。

体育事业繁荣发展。推动区体育公园、南溪沟全民健身中心等建设项目有序实施。

第三节 全面提升就业质量

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扩大就业容量，提升就业质量，促进充分就业，保障劳动者待遇和权益，完善工资制度，扩大中等收入群体。

健全就业服务体系。更加注重缓解结构性就业矛盾，统筹城乡就业政策，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提升孵化服务能力，支持建设众创、众包、众扶、众筹等虚拟孵化平台，推动“互联网+”与传统创业载体融合。支持和规范平台就业、网络就业、共享就业等新就业形态，健全就业需求调查和失业监测预警机制。健全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完善劳动人事争议多元处理机制，提升用人单位、劳动者、政府、社会组织四方协调劳动关系能力，增强劳动关系治理水平。保障劳动者待遇权益，依法开展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健全与劳动力市场、企业经济效益相适应的薪酬增长和激励约束机制。提升劳动保障监察效能，落实行业主管、属地管理责任，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

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大力开发就业岗位，注重提高产业发展、重大项目、重点民生工程等吸纳就业能力，积极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新就业岗位。加快推动“文旅+”赋能现代农业、现代服务业、生态工业深度融合，着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文化旅游产业，就近就地提供就业岗位。扩大并探索民主推荐公益性岗位安置，帮扶残疾人、零就业家庭成员就业。开展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加强技能型人才培养培训，提供全方位公共就业服务。搭建一批劳务协作基地、创业就业示范平台，积极拓展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困难群众等重点群体多渠道就业创业，支持农村转移人口返乡就业创业。

提高居民收入水平。坚持经济增长与居民收入同

步增长，劳动生产率与劳动报酬同步提高，持续增加城乡居民收入，力争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保持在全市前列。调整最低工资标准，完善工资指导线制度，完善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制度和行业人工成本信息指导制度，建立统一规范的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增加劳动者特别是一线劳动者劳动报酬，着力提升低收入群体收入。健全农民工工资性、经营性、财产性、转移性收入增长机制。落实农民工工资支付和清欠工作。健全生产要素由市场评价共享、按贡献决定报酬的机制。完善技术人才工资分配制度、高层次人才工资分配激励政策。深化机关事业单位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建立公务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企业职工正常增长机制，提高基本工资占工资的比重。支持有条件的企业探索股权、期权等激励政策。稳步提高养老金、低保、失业保险等民生保障标准。拓宽居民劳动收入和投资入股、房屋租赁、产权交易等财产性收入增收渠道，扩大中等收入群体。完善再分配机制，加大税收、社保、转移支付等调节力度和精准性，合理调节过高收入，取缔非法收入。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发展慈善事业，改善收入和财富分配格局。

第四节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基本要求，全面建成覆盖全民、城乡统筹、权责清晰、保障适度、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完善社会保险制度。深化全民参保登记制度，加大社会保险资金投入，推动实现社会保险法定人员全覆盖。优化城乡社会保险制度衔接、转移接续和异地服务。深化医保制度改革，建立健全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机制，合理确定基本医疗保险保障水平，完善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措施。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

适时缩小制度间参保缴费和待遇享受差距。协同推进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补充医疗保险、商业健康保险发展，逐步完善失业、工伤保险制度。建立健全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制度，加快发展商业养老保险和商业医疗保险，构建多层次保障体系。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加快完善“梯度分层救助格局”。完善综合性社会救助体系，发展适度普惠性社会福利，落实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和城乡统一的特困人员供养制度，落实社会救助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统筹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健全完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协调机制，稳步推进儿童、残疾人福利保障体系建设，落实特殊困难群体护理补贴。推进基本生活救助与教育扶贫、健康扶贫、危旧房改造等政策协同，用好兜底保障政策。加强救助对象分类动态管理，完善低保渐退制度。加强急难社会救助，全面建立健全乡镇（街道）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加大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力度。严格落实就业成本扣减等帮扶措施。强化城乡公益性殡葬设施建设，扩大殡葬惠民政策覆盖面，免除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丧葬服务费。

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加大住房供应量，将常住人口纳入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范围，构建租售并举的住房保障体系，分层次满足城市低保、低收入家庭、外来

务工人员、中等偏下收入家庭、刚需家庭、新就业职工和改善型住房需求。完善长租房政策，培育专业化、机构化租赁企业，健全住房租赁监管制度体系，规范发展长租房市场。坚持“房住不炒”，坚持集中建设和分散配建相结合，多渠道筹措住房保障资金和房源，积极探索研究政策性租赁住房 and 共有产权住房建设标准、管理规范 and 运行机制，规范发展公租房、政策性租赁住房、共有产权住房，以住房实物和货币化手段共同保障群众住有所居。有序推进老旧住宅小区综合整治、棚户区 and 城中村改造、危旧住房和非成套住房改造。妥善化解一批“烂尾楼”等历史遗留问题。

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深化退役军人安置制度改革，加大教育培训 and 就业扶持力度，拓展就业领域，提升安置质量。建立健全新型待遇保障体系，合理提高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待遇标准。加强退役军人保险制度衔接。完善伤病残退役军人移交安置、收治收养制度，加强基层服务体系建设，提高优抚医院、光荣院建设服务水平。大力弘扬英烈精神，加强烈士纪念设施建设和管护，建设军人公墓。推动退役军人服务信息化建设。全面做好新时代双拥工作。

专栏6-4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重点项目

推动武隆区公益生态陵园、武隆区生态人文纪念园、武隆区仙女山治丧中心及公墓、羊角街道公益性公墓、武隆区军人公墓等项目建设。

第五节 促进人口均衡发展

落实国家生育政策，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行动，增强流动人口吸引力，不断优化人口结构，提升人口素质，全面促进人口均衡发展。

提升人口质量。完善落实全面两孩政策的配套措施，增强生育政策包容性，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健全生育服务支持体系，提升妇女儿童健康服务能力，重点增加产科、儿科资源供给，强化产前筛查和出生缺陷防治，加强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提升出生人口素质。全面落实好生育延长产假和生育保险等政策。加强托育服务机构和设施规划建设，提升婴幼儿托育服务水平，推进城企联动普惠托育专项行动，支持社会力量开展托育服务，建成一批托育服务

示范机构。提高流动人口吸引力，创新高等院校毕业生、专业技术人才落户政策，加强流动人口全员统计和动态监测，完善公共服务配套，加快人口集聚。积极实施人口素质提升行动，全面提升居民体能健康素质、智能科教素质、精神文明素质。

提升养老服务能力。落实老年人普惠养老服务政策，全面实施老年人“三助”照顾服务计划，增强老年人抗风险能力。推动城乡养老服务均衡发展，促进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加快建立与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建立和完善社区老年人安全保障和紧急救助服务系统，培育发展各类老年人互助组织。深化公办养老机构改革，完善民建民营管理机制，加大对护理型、连锁型

民办养老机构扶持力度，增加普惠性养老服务设施供给。组织开展文化、娱乐、陪伴等精神慰藉服务，创新开展居家上门助老服务，打造“一刻钟”养老服务便捷生活圈。改善农村养老服务条件，推进农村养老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农村失能特困人员集中照护工程，提升农村养老服务质量。推动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和相关公共设施无障碍改造。深化“互联网+”养老服务模式，构建立体化智慧养老服务体系。

关心关爱重点群体发展。关心关爱移民、少数民族发展。发展妇女儿童事业，落实妇女儿童有关法律法规和重庆市妇女儿童发展纲要，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实施妇幼健康服务保障工程，提高妇女儿童健

康水平。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优化妇女发展社会环境，加强女性人才队伍建设，促进就业性别平等，提高妇女参与社会管理及决策的程度。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完善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健全特困人员、留守妇女、困境儿童、留守儿童、残疾儿童等特殊群体关爱服务体系。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扩大残疾人社会保险覆盖面，推进残疾人集中就业和扶持残疾人自主创业、灵活就业，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加强残疾人康复托养服务，积极推进武隆区残疾人康复托养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兜底保障残疾人基本民生，倡导扶残助残社会风尚。

专栏6-5 促进人口均衡发展重点项目

加大养老供给。推动区人民医院养老护理院、凤来新城养老服务中心、仙山苑养老服务中心、武隆区芙蓉街道智慧养老服务中心、武隆区火炉片区养老服务中心等项

目。

关心关爱重点群体发展。推动武隆区群团活动中心和武隆区残疾人康复托养综合服务中心建设。

完善社会治理体系，不断提高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

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发挥群团组织和组织在社会治理中的作用，畅通和规范市场主体、新社会阶层、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等参与社会治理的途径。孵化一批专业化社会组织，培育造就一批社会工作专业队伍。以社区为重点，推动社会治理和服务向基层下移，深化基层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完善人民群众参与社会治理的组织形式和制度化渠道，增强群众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实效。推

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深化“枫桥经验”重庆实践十项行动，完善信访制度和各类调解联动工作体系，构建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

加强智慧治理基础建设。推进现代科教与社会治理深度融合，打造数据驱动、人机协同、跨界融合的智能化治理新模式，建设智慧政法、智慧法院、智慧检务、智慧司法、智慧警务、智慧信访，加快“雪亮工程”在社会安全稳定领域应用，提升社会面掌控力，建设智治社会。推进各级综治中心标准化、实体化、智慧化建设。建设社区治理智能化网格化共治平台，探索建立社区工作与物业管理融合发展机制，显著提升社区在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公共服务提供、社情民意收集等方面的作用。

专栏6-6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重点项目

社会治理现代化工程。推动雪亮工程二期项目和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工程有序实施。

第十九章 筑牢安全发展底线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统筹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把安全发展贯穿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确保经济安全稳健、社会安定有序、人民安居乐业。

第一节 坚决维护政治安全和国家安全

加快落实国家安全战略和政策，坚持人民安全、政治安全、国家利益至上有机统一，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巩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

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加快完善集中统一、高效权威的国家安全工作领导体制，落实国家安全审查和监管制度，加强国家安全执法。落实跨部门会商、风险监测评估和预警、危机管控等专项工作机制。加强国家安全干部队伍建设和完善国家安全保障能力体系，强化维护国家安全所需资金、物资、技术、装备、人才等方面保障能力。开展国家安全教育、国防教育和保密教育，筑牢国家安全人民防线。

坚决维护政治安全。坚持维护国家政治安全，严格落实国家安全责任制，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工作体系和能力建设，健全政治安全风险研判、防控协同、防范化解机制，严密防范和依法打击各种渗透颠覆破坏、暴恐分裂、非法宗教、邪教等活动。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健全完善网络风险防控机制，提高网络综合治理能力，依法坚决打击整治网络谣言和有害信息，净化网上政治生态。

增强国防动员能力。落实国防动员体制改革要求，落实国防动员法规制度，健全领导管理体系、组织指挥体系和工作运行机制，巩固强化党管武装、党管国防动员的职能定位。持续夯实民兵队伍建设、建强国防动员专业保障队伍，深化民兵调整改革成效，优化民兵力量体系，推进民兵建设转型，大幅提升平时服务、急时应急、战时应战能力。推动重大基础项目建设贯彻国防要求，维护水利、电力、供水、油气、交通、通信、网络、金融等重要基础设施安全，实现国防动员建设高质量发展。抓实全民国防教育，强化国防教育宣传普及，推进民兵训练基地、国防教育体验园、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创新培养国防动员人才，开创军政军民团结新局面。

第二节 突出抓好经济安全

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织密织牢开放安全网，确保金融、重要产业、战略资源等关键领域安全可控。

建立健全金融风险防控体系。坚持主动防范、系统应对、标本兼治、守住底线，切实提高防范化解金融风险能力，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完善金融监管体制，加大金融监管力度，严禁非法集资，严查“套路贷”违法行为，严厉打击传销违法活动，强化多部门合作，构建相互协作、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利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现代技术，进一步完善风险监测预警平台功能，加大全行

业、全领域金融风险监测预警力度，防止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建立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控体系，加强政府融资举债行为管理，坚决遏制隐形政府债务增量。加强国有企业资产负债约束和管理，积极稳妥推动“僵尸企业”处置，强化国有企业负债规模和负债率双重管控。深化金融监管协作，营造良好金融法治环境。

加强战略物资储备。坚持平战结合，统筹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与应急管理体系相衔接的新型战略物资储备体系，强化交通、生活、医疗等战略物资保障。加快推进重要战略物资储备设施建设，新建一批卫生应急、抢险救援等物资储备设施。加强应急物流基地和配送中心建设，构建多层次应急物资中转配送网络体系。坚决维护粮食安全，全面加强粮食生产、储备和流通能力建设，增强粮食安全保障能力。构建互补共享的储备格局，完善重要商品应急保供重点企业制度，持续增加中央储备。

第三节 切实保障公共安全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推进平安武隆建设，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

全面提升安全生产水平。完善与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机制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实施安全生命防护、消防生命通道等重大安全风险控制工程。推进危险化学品、矿山、交通运输、建筑施工、危险废物、特种设备等重点领域安全专项治理。实行重大隐患挂牌督办和整改评价制度，严格查处非法违法生产经营行为，坚决遏制较大以上安全事故发生。严格高危行业领域安全准入，完善安全生产执法体系，提升安全生产治理基础保障能力。

严格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加快完善食品药品治理体系，守住食品药品安全底线。完善覆盖生产、流通、储备、使用等各环节的全链式、可追溯的食品安全管理机制。落实粮食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加强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提高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监管能力。完善食品安全检测网络，健全食品安全检测体系，强化准入源头监管，完善药品生产、流通过程监督，充分发挥抽检检测监督作用，突出特殊药品、疫苗重点监管，依法打击药品安全违法违规行为。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总体合格率稳定在

97%以上，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稳定在98%以上。强化检验检测、审评认证、风险检测等药品安全技术支撑。强化智慧监管，加强监管数据的开发应用和开放共享。

提高事故灾害防范应对能力。优化全区应急管理能力体系建设，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坚持分级负责、属地为主，健全全区与各乡镇（街道）分级响应机制，强化跨区域灾害事故应急协同联动。加强灾害综合监测预警能力建设。加强旱涝灾害、地质灾害、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的防范应对，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水平。开展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建立完善自然灾害风险数据库。实施公共基础设施安全加固，加强防御自然灾害基础设施建设。大力开展防火意识和消防知识宣传，营造良好的社区消防安全环境。完善应急物资保障，科学调整应急储备品种和规模结构，提高快速调配和紧急运输能力。完善灾后救助和恢复重建补助机制，发展巨灾保险。

第四节 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

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加强社会治安防控，将和谐稳定创建在基层，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

防范化解社会矛盾风险。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

桥经验”，打造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完善信访制度，落实领导干部下基层大接访制度。落实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完善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诉讼等有机衔接、相互协调的多元化解纠纷解决机制。建设矛盾纠纷大调解体系，加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巩固充实乡镇（街道）、村（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 and 疏导、危机干预机制，完善社会心理服务网络。

推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现代化。坚持专群结合、群防群治，加快完善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科学布建公安检查站和治安卡口，推进治安查控系统建设。加强智慧社区警务，推进娱乐服务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管控系统建设，规范快递物流、网约车等新业态安全监管，增强公交智慧防控能力。提升对暴恐案件、大规模群体性事件、重大恶性刑事案件、个人极端暴力犯罪案件的预知预警预防水平，推进枪支弹药、危爆物品管控，升级改造民爆物品信息管理系统，提升保安监管智能化水平，强化治安防控研判预警。夯实基础支撑，强化派出所、社区警务室等治安防控支点建设，完善重点单位内保机构、城乡治保会等群防群治组织建设，加强防控感知体系建设。

专栏6-7 筑牢安全发展底线重点项目

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工程。改扩建区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开工建设武隆区消防训练基地、指挥中心和棉花坝特勤消防站工程。实施区法院审判业务用房迁建工程、凤来派出所用房和凤来新城法庭项目。推进渝东南片区公安机关警用装备应急物资储备仓库、警务战训基地和警犬

基地建设。推进执法办案与涉案财物管理中心、仙女山机场配套公安业务用房、仙女山旅游治安分局、区看守所等项目建设。

公共安全保障工程。实施武隆区仙女山民兵训练基地建设项目。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建立健全规划实施机制，强化资源要素保障，最大程度激发社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形成推动规划实施的强大合力，确保“十四五”规划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第二十章 健全规划的领导和保障机制

第一节 坚持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领导

贯彻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要求，推动全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

信”、做到“两个维护”，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确保党中央、市委决策部署有效落实。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强化党委决策和监督作用，把握正确发展方向，加强对经济社会发展的综合分析和精准研判，提高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第二节 持续营造风清气正良好政治生态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提高党的建设质量。坚持不懈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所作重要讲话和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回头看”，巩固深化“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全面彻底干净肃清孙政才恶劣影响和薄熙来、王立军流毒。深入总结和学习运用中国共产党一百年的宝贵经验，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坚持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落实好基层减负工作。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加强政治监督，强化对公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坚定不移正风肃纪反腐，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坚持法治与德治相结合，加强党员干部政德建设，深化拓展“以案说纪、以案说法、以案说德、以案说责”警示教育，深入推进“以案改治理、以案改监管、以案改制度、以案改作风”，弘扬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以政治生态持续净化促进发展环境不断优化。

第三节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落实好干部标准，大力发现培养选拔年轻优秀干部，着力把符合党和人民事业需要的好干部选出来、用出来、管出来、带出来。注重干部思想教育培训，把提高政治素质放在第一位，强化干部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突出忠诚干净担当教育，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适应新时代新要求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水平和专业化能力。加强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注重典型引领，积极营造学习先进作贡献、推动振兴当先锋的浓厚氛围。加大村（社区）等基层干部培养力度，打通基层上升通道，充分调动基层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和创造性。坚持“三个区分开来”，完善干部担当作为激励机制，落实激励干部展现才干、大力创新创业措施，以正确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完善人才工作体系，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培养造就大批德才兼备的高素质人才。

第四节 凝聚全社会力量共同奋斗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支持和保障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加强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保障人民依法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经济文化事业、社会事务。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支持政协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加强思想政治引领，

广泛凝聚共识，积极开展协商议政。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巩固和发展大团结大联合局面。全面贯彻党的侨务政策，凝聚侨心、服务大局。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对台方针政策，深耕基层、深耕经贸、深耕人文。规划建设党群服务中心。进一步发挥工商联、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等群团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引导企业家、工人、青年等各界人士增强爱国情怀和干事创业热情，共同为全区改革发展稳定贡献力量。

第五节 推进全面依法治区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充分发挥法治对改革发展稳定的引领、规范、保障作用，推动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切实维护人民权益、维护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扎实推动依法行政，扎实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着力建设法治政府，加强和改进行政公益诉讼工作。提高执法司法的质量、效率、公信力，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完善民事诉讼制度体系，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建立健全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体系。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积极推进法治社会建设，提高各级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广泛开展市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抓好“八五”普法工作，建立健全普惠均等、便捷高效、智能准确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努力建设渝东南法律服务高地。加大对公德失范、诚信缺失等行为惩处力度，在全社会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第六节 加强规划实施和管理

充分发挥规划对资源配置的导向作用，建立健全规划有效实施保障机制，确保发展目标和各项重点任务顺利完成。

建立统一规划体系。建立以规划纲要为统领，以空间规划为基础，以重点专项规划为支撑，各类规划层次分明、定位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强化总体规划与专项规划之间的衔接，加快推进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环境保护规划等专项规划，充分发挥重点专项规划分解、细化和落实总体规划的作用，实现总体要求指向一致、空间配置相互协调、时间安排科学有序。强化年度计划对规划纲要的衔接落实，将规划纲要确定的主要指（下转第65页）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文件

武隆府发〔2021〕8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 关于武隆区部分乡镇道路命名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根据国务院《地名管理条例》《重庆市地名管理条例》和《重庆市民政局关于规范城镇地名和建筑物名称命名标准的通知》（渝民办〔1999〕106号）相关规定，为适应城镇建设和区域经济发展，完善城镇功能，规范地名管理，决定对我区部分乡镇道路进行命名。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凤来镇

（一）凤翔路：凤来镇入场口经凤来镇人民政府至凤来小学，道路全长约1000米。

（二）凤翔东路：凤来镇卫生院经黄家湾居民点至敬老院，道路全长约1500米。

二、石桥乡

（一）蓉湖路：板栗弯居民小组进场口至何家院子处，道路全长约400米。

（二）贾角山路：正头场居民小组谢家院子至徐家院子处，道路全长约1000米。

以上命名后的地名为标准名称，各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在文件、证件、印章、影视、报刊、书籍、商标、广告、牌匾等方面的应用，均以本通知正式公布的标准名称为准，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更改。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

2021年4月2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武隆府办发〔2021〕11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武隆区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 专项清查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武隆区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2日

（此件公开发布）

武隆区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 专项清查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深刻吸取福建省泉州市欣佳酒店“3·7”坍塌事故及其他省市房屋坍塌事故教训，按照市安委会《建设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渝安委〔2020〕10号）、《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建质安〔2020〕44号）等文件要求，进一步落实各乡镇（街道）属地管理责任、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责任、房屋所有权人主体责任，深入开展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做到应查尽查、应改尽改，切实保障城镇房屋主体使用安全，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工

作，逐街逐栋逐户排查各类隐患问题，逐一清查建筑立项、用地、规划、施工、消防、特种行业等建设及运营相关的行政许可手续办理情况，按照“一栋一档”原则，逐一建档造册，并动态更新，全面掌握全区每栋建筑审批及建设运营情况、既有城镇房屋的安全隐患情况，依法依规推进违法建设、违法违规审批和安全隐患整治，牢牢守住审批、建设、使用等各环节安全底线。

二、组织机构

为全面推进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工作，成立由区政府分管副区长任组长，区政府办公室联系副主任及区发展改革委、区公安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城市管理局、区市场监

管局、区消防救援支队主要负责人为副组长，区委宣传部、区教委、区民政局、区交通局、区卫生健康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商务委、区民宗委等区级部门及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分管负责人为成员的武隆区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工作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区住房城乡建委，由区住房城乡建委分管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统筹负责全区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工作的组织、协调及工作信息收集。

三、工作职责

（一）区委宣传部：负责通过多种形式开展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整治宣传，普及基本建设程序和房屋使用安全基本常识，营造良好的清查氛围，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意识和认知水平。

（二）区发展改革委：负责对房屋建筑未办理立项手续的问题进行核查处理。

（三）区公安局：负责对存在违法建设情形并违规取得特种行业经营许可，或未依法取得特种行业经营许可，用作生产经营，特别是人员密集场所的问题进行核查处理。

（四）区司法局：负责对此次专项清查提供法律指导和援助，为各部门开展行政执法提供法律支撑。

（五）区财政局：负责此次专项清查的经费保障，包括聘请清查人员的费用、聘请技术支撑单位的中介费用及特殊情况下存在安全隐患房屋的鉴定费用。

（六）区规划自然资源局：负责对房屋建筑未办理用地、规划手续的问题进行核查处理，及除城市规划区内国有土地上违法建设的查处。

（七）区住房城乡建委：一是督促乡镇（街道）落实房屋使用安全属地管理责任。二是指导相关行政管理部门开展房屋使用安全隐患检查、监测及整治工作（若存在缺乏专业技术人员的情况，可以聘请专业技术机构提供技术支撑服务）。三是负责在建受监房屋建筑的专项清查工作。四是对未依法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施工的房屋建筑，无资质设计、施工的房屋建筑，未办理竣工验收擅自投入使用的房屋建筑，擅自改变使用功能，房屋结构和布局存在重大结构安全隐患可能发生坍塌的房屋建筑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五是对于立项、用地、规划、特种行业等涉及其他部

门监管职责问题的房屋建筑，负责移交发展改革、规划自然资源、城市管理、消防、公安、市场监管等政府有关部门实施整改。

（八）区城市管理局：负责城市规划区内城镇建设用地（含“一中心两组团”）的城市违法建设，和进入规划审批程序在建房屋建筑工程未按规定实施的违法建设及行为的查处。

（九）区市场监管局：负责对存在违法建设情形并违规取得工商登记及生产经营许可，或未依法取得工商登记及生产经营许可，用作生产经营或公共事业，特别是人员密集场所的问题进行核查处理。

（十）区消防救援支队：负责对存在违法建设情形并违规取得消防许可，或未依法取得消防许可，用作生产经营或公共事业，特别是人员密集场所的问题进行核查处理。

（十一）区教委负责督促指导学校，区卫生健康委负责督促指导医疗卫生机构，区文化旅游委负责督促指导文体场馆和景区，区交通局负责督促指导车站，区商务委负责督促指导商场和宾馆（酒店、饭店），区民政局负责督促指导敬老院（儿童福利院），区民宗委负责督促指导宗教活动场所等公共建筑使用安全责任人开展专项清查工作。

（十二）区级各部门和单位：负责本单位办公楼房及所属产权房屋开展专项清查工作。

（十三）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全区城镇规划区内除上述部门清查责任范围以外的房屋建筑的专项清查工作。

四、清查对象、重点及具体工作

（一）清查对象。

全区城镇规划区和乡村规划区内国有土地上的所有既有房屋和全区在建受监房屋建筑。

（二）清查重点。

一是未依法办理立项手续的房屋建筑。二是违法占地建设的房屋建筑。三是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房屋建筑。四是未依法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施工的房屋建筑。五是未依法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施工的房屋建筑。六是未依法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施工的房屋建筑。六是未办理竣工验收擅自投入使用的房屋建筑。七是擅自改变使用功能、房屋结构和布局，违法改扩建的房屋建筑（含加层、增设夹层、开挖地下空间、分隔群租等情形）。八是存在重大结构安全隐患可能发生坍塌的

房屋建筑。九是存在第一项至第八项问题情形并违规取得消防、工商登记以及其他生产经营许可，或者未依法取得消防、工商登记以及其他生产经营许可，用作生产经营或公共事业的房屋建筑，特别是人员密集场所房屋建筑。

（三）具体工作。

一是根据清查情况按照“一栋一档”的原则建档造册，并动态更新。二是对发现的安全隐患，督促房屋产权人和使用人实施隐患整改，隐患消除前，采取“人防+技防”措施，逐栋落实监测人员开展动态监测和宏观巡查工作。三是对于专项清查涉及的违法违规行为，负责及时向有关行政管理部门报告。四是建立房屋使用安全定期巡查、应急处置等长效机制。五是对于符合《重庆市城镇房屋使用安全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情形的，要督促房屋使用安全责任人委托房屋安全鉴定机构进行房屋安全鉴定。

五、时间安排

即日起至2021年6月，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部署阶段（2021年2月）。

区级有关部门，各乡镇（街道）和单位，要成立组织机构，细化研究，因地制宜制订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工作要求和职责分工，层层压紧压实责任，安排专人作为联络员负责相关工作的对接、协调；区住房城乡建委要适时开展专项清查工作培训，全面动员部署专项清查工作。

（二）清查整治阶段（2021年2—5月）。

区级各部门和单位严格按照专项清查总体要求，扎实开展清查工作，做到应查尽查，建立完善清查档案。同时对清查出的问题，要制定任务清单，明确整改时限、责任和措施，确保问题整改到位。对一时不能整改的，要落实监测人员开展外观巡查和动态监测，并加强跟踪整改，实施闭环管理，直至整改销号，力争用3年时间基本完成问题整改。（清查程序：清查人员集中清查—发现违规行为及时上报清查领导小组—反馈给相关部门督促整改—向清查领导小组反馈整改落实情况—上报市住房城乡建委）

（三）督导检查阶段（2021年5—6月）。

区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对区级有关部门和单位，各乡镇（街道）专项清查工作进行督导检查，重点检查全覆盖排查、建档立卡、整治措施及成效、整治任务清单销号等情

况。对清查工作不负责、不作为，分工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得力，重大问题悬而不决、重大风险隐患拖延不改，逾期没有完成目标任务的单位，将上报区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工作领导小组予以约谈和通报。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保障。区级有关部门和单位，各乡镇（街道）要高度重视此次专项清查，主要负责人要亲自抓，分管负责人要具体抓，在区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和指导下，研究重大事项，解决重点难题，明确职责分工，认真组织实施。

（二）细化工作措施。区级有关部门和单位，各乡镇（街道）要结合实际，认真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科学制定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确保专项清查工作如期完成、取得实效。

（三）扎实推进专项清查。区级各部门和单位应边清查、边整改，同步启动，压茬推进，确保闭环。对于清查发现的违法建设、违法违规审批以及城镇房屋主体使用安全隐患等问题，要实施整改清单化管理，并制定整改方案，专人负责跟踪整改，确保整改到位。

（四）强化行政执法。对于专项清查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各有关职能部门要予以坚决打击，依法严肃查处，做到“零容忍”。各职能部门要建立完善联防联控机制，加强与镇街、社区的沟通联系，必要时采取联合巡查、联合执法行动，形成合力，对违法行为做到早发现、早制止、早查处。

（五）构建管理网格。区住房城乡建委要建立完善房屋安全管理长效机制，着力构建由区级部门、乡镇街道、社区或物业管理单位、监测人员组成的城镇房屋主体使用安全“四级”网格化管理机制，分级负责、各司其职，确保房屋安全管理全覆盖、无死角，确保违法建设行为发现在初始、解决在萌芽。

（六）建立房屋档案。区级有关部门和单位，各乡镇（街道）要以此次专项清查为契机，建立完善城镇房屋信息台账，全面掌握本行政区域或行业领域内城镇房屋信息。要摸清房屋地址、权属、用途、建筑面积、层数、建设年代、结构类型、参建各方、改扩建、安全状态及全流程行政许可等情况。及时形成《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下转第67页）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武隆府办发〔2021〕12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武隆区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 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有关部门，
有关单位：

《武隆区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5日

（此件公开发布）

武隆区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 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规范成品油市场经营秩序，严厉打击成品油非法经营行为，有效防范和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按照全市的安排，经区政府研究，决定从即日起至7月底，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为期半年的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以下简称专项行动）。

一、工作目标

按照“堵源头、打终端、斩链条、建机制”的工作思路，坚持源头治理与长效机制相结合，严格落实乡镇（街道）政府属地责任、行业部门监管责任、成品油企业主体责任，以消除安全隐患、查处黑加油站（点）、加强油品管控、打击偷逃税款为重点，依法严厉打击成品油非法生产、储存、运输、销售行为，

查处“涉油”违法犯罪分子及其“保护伞”，实现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彻底消除安全隐患，营造成品油市场健康稳定发展环境。

二、重点任务

（一）严格油品源头管控。严格高速公路、国道、省道、县道入武路口、水路码头管控，加强对进入全区运油车辆、船只检查，严禁区外非法油品流入我区。查处采购、销售地炼厂未税油品、偷税漏税等税收违法行为。（区公安局、区交通局、区商务委、区海事事务中心按职责牵头，区市场监管局、区税务局等部门配合）

（二）打击非法制售油窝点。查处生产、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油品行为；查处无证无照经营的黑加油

站（点），严厉打击私设储油罐等从事成品油经营行为。对未获得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市场监管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商务主管部门颁发的《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擅自销售成品油的窝点一律予以查处。查处采购不符合国家标准的油品供应市场，或与国家标准的油品混兑销售的行为。（区市场监管局、区商务委、区应急局按职责牵头，区公安局、区消防救援支队等部门配合）

（三）斩断流动售油链条。查处非法改装机动车从事成品油非法销售行为。对未获得交通、市场监管等相关部门许可，未持有《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的运输车在国道、省道、县道、施工工地、物流园区、车辆维修厂、停车场等其它一些隐蔽场所非法流动销售成品油的，一律予以查处。查处具有合法运输成品油资质车辆和驾驶员从事成品油非法经营行为。（区交通局、区公安局牵头，区市场监管局、区应急局配合）

（四）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固化专项行动成果经验，健全完善联合执法、密切协作长效机制，形成长期坚持、齐抓共管工作格局。采取疏堵结合方式，科学合理布局成品油零售网点，积极加快推动农村加油站建设。对确有需要储存、使用成品油的大型工矿企业、物流园区、重点工程工地等场所，严格按照相关管理规定执行。利用现代科技管理手段，有条件地开展撬装式加油点建设试点，加强撬装式加油点安全管理，坚决防止安全事故发生。（区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专项行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分工负责）

三、责任分工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作为本辖区内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行为的责任主体，负责本辖区内专项行动的统筹协调、监督指导和宣传发动，加强成品油非法经营重点区域线索排查，配合相关职能部门依法查处成品油市场违法违规行为。

区公安局：负责全区成品油非法经营打击专班日常工作；负责对各加油站（点）购买散装汽油实名登记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及时发现隐患并督促整改；查处各类涉成品油的犯罪行为，并配合查处非法存储、销售成品油黑窝点，依法处理相关部门移交的涉及成品油违法犯罪案件（线索）；依法查处成品油运输车交通违法行为，打击违规运输危化品类危险驾驶犯

罪，加强对由国道、省道、县道进入我区运油车检查。

区商务委：负责全区成品油市场秩序整治专班日常工作；负责成品油市场秩序综合治理和成品油流通企业监督管理，科学编制加油站布点规划，推动农村加油站建设，促进成品油市场有序流通；对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开展年度审查，对无故不参加年度审查或审查不合格且限期整改不到位的，以及其他不符合成品油零售经营许可条件的，督促撤销其成品油经营许可资质；配合做好查处油品处置工作；加强成品油零售经营审批督促检查。

区交通局：负责加强对由高速公路进入我区运油车检查；依法查处机动车维修企业擅自改装从事流动销售成品油机动车的行为，负责对查获的非法改装从事成品油非法经营车辆进行查处；负责指导督促交通建设项目企业对自备用油进行安全检查，消除安全隐患；督促交通建设项目企业用油做到来源合法、不对外销售，配合提供非法经营成品油的相关线索。

区应急局：负责对成品油的生产、经营、储存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依法处罚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查处成品油存储、经营单位安全违法行为；查处非法从事汽油和闪点 $\leq 60^{\circ}\text{C}$ 的柴油经营行为；配合其他职能部门依法查处成品油市场违法违规行为；负责指导督促非煤矿山对自备用油进行安全检查，消除安全隐患；督促非煤矿山用油做到油品合格、来源合法、不对外销售，配合提供非法经营成品油的相关线索。

区市场监管局：负责查处生产、销售不合格成品油违法行为；依法开展成品油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非法经营成品油的抽检；查处销售标号和标识不相符的成品油以及销售国家明令淘汰并停止销售成品油的行为；按职责组织清除无证无照经营黑加油站（点）；查处无证无照经营闪点 $> 60^{\circ}\text{C}$ 柴油的行为；严厉查处计量违法、价格违法等行为。

区生态环境局：负责对作为危险废物处置的废弃油品处置环节污染防治的环境监管，对涉及成品油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的应急处置；负责对无法回收炼制的不合格油品无害化处置。

区税务局：负责成品油税收日常监管，开展成品油生产、经营企业税收检查；依法查处偷逃税及骗取退税的违法行为。

区消防救援支队：负责指导督促成品油经营企业开展风险隐患“自查、自知、自改”，及时发现和督促整改消防隐患；对消防监督检查中发现的火灾隐患和消防安全违法行为，依法进行查处。

区海事事务中心：负责查处船舶未经审批非法运输成品油的违法行为和未在海事部门报告违规开展船舶供油作业的违法行为；做好水上加油站（船）安全监管工作。

区司法局：负责对打击成品油非法经营过程中涉及执法依据、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案件移送规格等相关争议问题进行协调、解释。

区工业园区管委会、区经济信息委、区住房城乡建设委：负责配合做好监管职责范围内的工业企业、建筑工地等内部加油站（点）的摸排，督促相关场所、企业用油来源合法，不对外销售，协助提供非法经营成品油的相关线索。

区委宣传部：统筹区属新闻媒体围绕专项行动、成品油非法经营危害等开展宣传，提高市民的关注度与参与度。对典型案件以及违法企业、违法人员，通过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方式进行曝光。

区委网信办：牵头联动相关部门，做好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期间的舆情监测、分析研判和应对处置，为行动的开展营造良好的网络环境。

中石油重庆销售分公司武隆经营部及有关成品油经营企业：负责承担被查获非法油品的运输、收储、回收处置（包括不合格油品）；积极履行企业主体责任，加强自身经营管理工作，负责指导下属企业自查自纠，确保规范经营、依规开具发票；配合提供非法经营成品油的相关线索。

四、时间步骤

此次专项行动从2021年2月25日起至7月31日止，为期6个月，共分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为动员部署、排查摸底阶段（2月25日至3月7日）。印发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召开会议动员部署，深入研究涉及成品油非法经营存在的问题和风险隐患；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区级相关部门要结合本辖区、本部门实际拟定专项行动实施方案，集中力量对成品油非法经营开展拉网式清理排查，对排查出的问题隐患，形成问题台账，按照各自职责及时整治。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区级相关部门将实施方案和问题台账（详见附件1）于

3月7日前报区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区成品油打非办）。

第二阶段为依法查处、集中整治阶段（3月8日至7月5日）。根据摸排结果及问题台账进行逐项清理，制定整改计划，明确整改时限和具体整改任务，落实查处和整改措施，切实纠正存在的违法违规行，确保打击整治成效。特别是对未取得《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营业执照》《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违规经营的加油站（点），一律关停，并提请相关职能部门进行联合查处；情节严重、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三阶段为抽查总结阶段（7月6日至7月31日）。区专项行动领导小组适时组织督查组，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开展督促检查，协调解决专项行动工作中遇到的问题。专项行动结束后，区级相关部门要对本行业专项行动情况进行全面总结并及时报送区成品油打非办。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区级相关部门要深刻认识当前安全生产面临的严峻复杂形势和开展专项行动的极端重要性、紧迫性，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主动靠前指挥，迅速反应行动，抓紧动员部署，逐级落实责任，层层传导压力，确保专项行动落地落实见效。

（二）加强协作联动。区级相关部门要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密切协作配合，扎实开展联合执法检查，加强线索共享和案件协查，形成齐抓共管的强大合力。对查处的成品油非法经营当事人作出行政处罚的同时，通过国家、市信用门户网站企业信息公示系统等平台，将其纳入“黑名单”并向社会公示，强化“一次违法、处处受限”的联合惩戒约束机制，防止成品油违法违规行为死灰复燃。

（三）深入宣传发动。区成品油非法经营打击专班设立有奖举报热线，举报电话：110；区成品油市场秩序整治专班设立有奖举报热线，举报电话：12312；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区级相关部门要通过新闻媒体、公告、标语、横幅等各类媒介广泛宣传成品油市场违法违规行为的危害，发动广大群众举报违法违规线索。各成品油经营企业要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员工法制教育，严防内部员工从事成品油非法经营行为。（下转第70页）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武隆府办发〔2021〕13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武隆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 综合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有关部门，
有关单位：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5日

《武隆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方案》
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此件公开发布）

武隆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提升全区高层建筑抗御火灾风险能力，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方案》（渝府办发〔2021〕15号）和《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隆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提升计划（2020—2022年）》（武隆府办发〔2020〕21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

求，坚持“政府主导、部门指导、单位主责、综合治理、标本兼治”原则，扎实开展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有效预防和遏制高层建筑重特大火灾事故发生，确保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二、组织领导

成立武隆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详见附件1），负责统筹开展全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相关工作。

三、工作目标

围绕“责、规、建、管、防、改、宣、救”8个方面，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底线思维、系统思维，开展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五整治、四提升”9项行动，巩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成效，综合施策解决高层建筑“人上不去、水上

不去、车进不去”等消防安全突出问题，夯实高层建筑消防安全基础，建立消防安全管理长效机制，提升高层建筑抗御火灾风险能力。

四、工作任务

（一）开展五大隐患整治行动。

1. 建筑消防设施整治攻坚行动。

（1）攻坚整治消防用水问题。对前期排查发现消防用水问题尚未整治完毕的高层建筑，由区政府与属地乡镇（街道）、责任单位签订责任书，制定整改方案，落实整治责任、资金和防范措施，逐小区逐楼栋开展整治攻坚，2021年6月底前整治完毕。

（2）分类整治消防设施隐患。对尚未整改的其他建筑消防设施隐患，区分轻重缓急，分类制定方案，限期进行整改。构成重大火灾隐患的，由区政府采取挂牌督办、警示约谈、集中曝光等方式督促整改。建立建筑消防设施隐患滚动排查整治机制，及时消除隐患。

（3）强化整改资金保障。进一步明确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紧急使用、乡镇（街道）代修流程。采取“多方分担”“以奖代补”等方式，弥补资金缺口。对整改资金落实困难的老旧高层建筑，统筹纳入老旧小区改造和政府民生实事，采取政府专项债券、财政专项补贴和申请中央预算投资、财政专项资金等方式落实资金，发挥政府兜底作用。

（4）加强整改质量管理。承担整改工程设计、施工的单位应具有相应资质等级，鼓励聘请有资质的监理单位进行工程监理。依法查处资质不符合要求，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降低工程质量，使用不合格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等违法行为。工程竣工后，应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检测，由管理单位、业主代表组织参建各方开展验收，属地乡镇（街道）、社区、住建、消防等部门应参与指导验收。实行整改质量保修制度，明确最低保修期限。

（5）巩固整治成效。实施高层建筑消防设施维护管理公示制度，逐栋明确消防安全管理单位和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单位，落实消防设施日常管理和维护保养措施。对无管理单位、无维护管理资金的，原则上由属地政府指定管理单位负责日常管理，并采取购买公共服务方式，委托专业机构负责维护保养。

2. 可燃雨棚、突出外墙防护网整治攻坚行动。

（1）强化发动引导。制定工作方案，明确整治

措施，确立整治标准，发布整治通告。发动社区、物业服务企业等一线力量开展全面排查整治，做实做细群众工作，积极引导业主自行拆改高层建筑可燃雨棚、突出外墙防护网等消防安全隐患点。

（2）开展集中拆改。建立政府补贴、多方分担等整改保障机制，结合市容环境提升、城市更新行动等集中开展拆改，对高层住宅设置的可燃雨棚，进行拆除或更换为不燃、难燃材料；对突出外墙的防护网，进行拆除、更换或开设应急疏散逃生口。对拒不整改的，依法开展联合整治，进行“定点拆除”。2021年12月底前，所有高层住宅可燃雨棚全部完成拆改。要结合实际同步推进多层建筑可燃雨棚、突出外墙防护网等消防安全隐患点拆改工作。

（3）严格日常管理。社区、物业服务企业要切实履行发现、劝阻、报告高层建筑新增可燃雨棚、突出外墙防护网等火灾隐患以及宣传教育职责，发挥日常安全管理前哨作用。大力倡导和推广阻燃雨棚的生产、销售和安装，阻止可燃雨棚进入高层建筑。

3. 深化打通“生命通道”集中清障行动。

（1）严查严治违法行为。建立部门联合执法、信息共享机制，持续开展执法行动，清理影响消防车通行和灭火救援的绿化、市政设施、停车位、广告牌等障碍物，依法查处占用、堵塞消防车通道、消防救援场地的违法行为。对占用、堵塞消防车通道严重的住宅小区，“一小区、一对策”开展综合治理。

（2）缓解停车供需矛盾。编制武隆区停车场专项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加快停车场建设和停车资源优化利用，通过“弹性停车、错时开放”等手段，盘活社会停车资源，适时调整路内停车服务收费标准，利用差异化的收费政策合理引导车辆停放行为。

（3）巩固“生命通道”管理。新建高层建筑消防车通道、消防救援场地标识制作纳入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内容。高层建筑管理单位对消防车通道、消防救援场地的标识、标牌进行全面清理完善，对住宅小区合理设置停车位，车辆实行“一位一车”限量管理。

4. 深化用电用气专项整治行动。

（1）深化供电供气设施排查整治。供电供气企业完善定期检查维护保养机制，落实产权或管理责任范围设施检查和维护保养责任，排查整治供电供气设施老旧破损、被占压圈围、安全间距不足、私拉乱接等问题。供电企业2021年6月底前全部建立落实定期

检查维护保养制度。供气企业2021年6月底前完善高层建筑埋地管线基础台账，2021年12月底前完成埋地管线数据测绘和标志标识设置，定期开展设施检查和维护保养。

（2）深化用电用气设施排查整治。非居民用户落实用电用气安全管理责任，排查整治用电用气安全管理制度缺失、责任不落实、设施安装使用不规范等问题，2021年6月底前依法开展用电用气设施检查检测和维护保养。供气企业2021年6月底前完成非居民用户检查，制定居民用户和非居民用户检查计划，定期开展检查、指导服务。供电企业2021年6月底前完成非居民用户，以及非居民用户与供电企业产权连接点及附属设施检查，并根据乡镇（街道）需要及时提供居民用户和非居民用户检查、指导服务。

（3）深化物业设施排查整治。物业管理单位开展物业管理区域排查，整治责任范围内其他管沟与电力燃气设施间距不足、占压圈围电力燃气设施、电气线路超负荷运行、私拉乱接、电缆井防火分隔被破坏、电动车违规充电等问题。2021年6月底前，解决电缆井防火分隔破坏、电力燃气设施占压圈围问题。

（4）深化醇基燃料违法违规行为排查整治。对高层建筑内非法经营、储存、处置醇基燃料问题进行全面排查，逐一落实隐患整改责任、时限、任务、措施。物业管理单位切实履行发现、报告高层建筑内非法经营、储存、处置醇基燃料行为的职责，及时发现并报告经信、公安、应急、消防等相关行业部门查处。2021年6月底前，完成高层建筑内非法经营、储存、处置醇基燃料问题整治。

（5）深化监管执法。乡镇（街道）组织相关单位，通过公开提醒、法制教育、联合检查等方式，解决入户难、隐患整改难等问题。相关行业部门对各责任主体综合治理工作落实情况开展监督检查，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5. 油气类安全隐患整治行动。

（1）开展全面排查。对高层建筑内非法经营、储存可燃油料等问题逐一清理排查，2021年4月底前，建立隐患台账；对排查出的矛盾纠纷，及时化解；对排查出的重点群体和人员，及时落实稳控措施，严防失控漏管。

（2）限期整改隐患。逐一落实隐患整改责任主体，明确整改时限和具体整改任务，强化整改措施。

2021年6月底前，完成高层建筑内可燃油料非法经营、储存问题整治。

（3）严格依法查处。对责任主体整治工作情况依法开展监督检查，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

（二）开展四大能力提升行动。

1. 消防安全管理能力提升行动。

（1）推行标准化管理。制定高层建筑消防安全自查指南和日常检查指引，推行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落实物业服务企业等管理单位主体责任。开展物业服务管理、社区自治管理试点，召开全市现场会推广试点经验。乡镇（街道）、社区、物业服务企业等管理单位常态开展“三查三清”，及时排查整改火灾隐患，加强住宅小区地下空间、底层商业的日常管理，对违规改建、违章动火动焊、违规存放使用易燃易爆危险品等情况，应当立即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2）强化网格化管理。将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风险排查纳入城乡社区管理内容和网格员日常工作范畴，加强楼栋管理，建立用电用气安全入户检查、隐患整改联动机制，加强对风险隐患的排查、报告和处理；将高层住宅小区物业服务企业纳入乡镇（街道）、公安派出所重点管理范畴，加大消防监督检查、宣传教育和执法力度。

（3）加强智能化管理。结合“智慧消防”“智慧小区”建设，推进消防设施、用电用气安全、消防车通道等物联感知终端建设，为高层住宅小区、临街商铺、社区服务机构等安装火灾报警探测装置，实现动态监测、早期报警、自动推送信息等功能。

2. 居民消防安全素质提升行动。

（1）深化消防宣传五进。持续深化消防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定期开展消防、用电用气安全公益宣传、曝光违法行为。将《中小学消防安全教育读本》纳入政府采购目录，高层住宅小区疏散逃生演练纳入民生实事项目，每年至少组织开展1次演练。

（2）织密宣传阵地网络。依托“全民消防安全学习云平台”，精准开展消防教育培训。利用社区公园、休闲广场增设消防体验设施，建设1个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含消防教育场馆、消防主题公园）。

（3）培育消防安全文化。将“畅通生命通

道”“爱护消防设施”等消防安全教育纳入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内容。建立消防志愿者和品牌志愿服务队，完善热心消防公益力量表彰、隐患举报奖励等制度，将消防宣传教育纳入文化下乡、走基层活动，积极创作消防文艺作品。

3. 灭火应急能力提升行动。

(1) 建设小型消防站。通过开发商配套建设等方式，鼓励总建筑面积大于30万平方米或居住户数大于1500户的小区建设小型消防站，配齐执勤人员和装备，提高快速反应能力。

(2) 建强微型消防站。在高层公共建筑、高层住宅小区建设集防火、灭火、宣传于一体的微型消防站，配齐配强人员、器材和装备，健全完善微型消防站人员与消防救援队联勤联训工作机制，定期组织开展执勤训练、应急疏散和灭火救援演练，提升初起火灾处置能力。

(3) 配强灭火攻坚专业力量。强化高层建筑火灾扑救专业编队，配备举高消防车、大功率水罐消防车、高层灭火无人机等特种车辆和装备，提升实战应用水平。

4. 政策法规保障能力提升行动。

(1) 健全法规制度体系。配合《重庆市消防条例》《重庆市消防设施管理规定》《重庆市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等法规规章修订工作，宣贯《重庆市火灾事故调查处理实施办法》，进一步明晰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职责。制定可燃雨棚、突出外墙防护网管理规范性文件。

(2) 强化标准支撑。宣贯《建筑消防设施维护管理技术规程》，进一步规范消防设施日常管理和维护保养。配合修订《消防安全管理标识》，对高层建筑消防车通道、消防救援场地，大型商业综合体安全疏散等提出更加符合实际的消防安全标识化管理要求。

(3) 健全评价体系。建立全区高层建筑消防安

全综合治理成效评估指标体系，制订评价工作方案，委托第三方机构独立公正开展综合治理成效评估，将治理成效纳入平安武隆建设、经济社会发展业绩考核内容。

五、工作要求

(一) 强化责任担当。全区各级各部门要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切实做到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区政府有关部门和有关单位要落实行业监管责任，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加强对高层建筑治理工作的督促指导。各乡镇（街道）是综合治理的责任主体，乡镇（街道）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人是直接责任人，要加强组织领导，制定本地工作方案，强化统筹协调，将综合治理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二) 强化工作合力。区消防安全委员会要建立健全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联席会议制度，完善会商研判、情况通报、议事协调工作机制，形成齐抓共管治理格局。各牵头部门要加强与责任部门沟通协调，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落实工作任务的基础上，组织开展联合行动，及时解决突出问题，化解风险矛盾，落实全链条监管，形成工作合力。

(三) 强化督导检查。将组织区级有关部门开展联合督查。区政府将建立健全督导检查常态化工作机制，加强对部门、乡镇（街道）督促指导，对工作不到位、责任不落实、上报情况不实的单位，予以通报、约谈和督办；对工作中失职失责、不作为、乱作为的干部要严肃问责；对高层建筑发生亡人或较大影响火灾的，要组织开展火灾事故责任延伸调查，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附件：1. 武隆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2. 武隆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重点任务分解

重慶市武隆區人民政府辦公室文件

武隆府办发〔2021〕14号

重慶市武隆區人民政府辦公室 關於印發武隆區特種設備事故應急 預案的通 知

各街道辦事處，各鄉鎮人民政府，區政府各部門，有
關單位：

《武隆區特種設備事故應急預案》已經區政府同
意，現印發給你們，請認真貫徹執行。

重慶市武隆區人民政府辦公室

2021年3月9日

（此件公開發布）

武隆區特種設備事故應急預案

1 總則

1.1 編制目的

健全武隆區特種設備事故應對機制，科學有序應
對特種設備事故，最大限度地減少人員傷亡和財產損
失，促進經濟持續健康發展，維護社會穩定。

1.2 編制依據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
共和國特種設備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突發事件
應對法》《生產安全事故報告和調查處理條例》《特
種設備安全監察條例》《特種設備事故報告和調查處
理規定》《重慶市突發事件應對條例》《重慶市突發
事件總體應急預案》《重慶市武隆區突發事件應急處
置與救援辦法》及相關法律法規，結合我区特種設備
現狀，制定本預案。

1.3 適用範圍

本預案適用於重慶市武隆區行政區域內發生的特
種設備事故的應對工作。

1.4 工作原則

堅持以人為本、預防為主，統一領導、分級負
責，條塊結合、以塊為主，資源整合、信息共享，反
應及時、科學處置，部門聯動、協同配合的原則。

1.5 事故分級

按照嚴重性和受影響程度，特種設備事故分為特
別重大、重大、較大和一般四級。

1.5.1 有下列情形之一，為特別重大特種設備
事故：造成30人以上死亡，或者100人以上重傷（包
括急性工業中毒，下同），或者1億元以上直接經濟
損失的；600兆瓦以上鍋爐爆炸的；壓力容器、壓力
管道有毒介質洩漏，造成15萬人以上轉移的；客運索
道、大型遊樂設施高空滯留100人以上並且時間在
48小時以上的。

1.5.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重大特种设备事故：造成10人以上30人以下死亡，或者50人以上100人以下重伤，或者5000万元以上1亿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600兆瓦以上锅炉因安全故障中断运行240小时以上的；压力容器、压力管道有毒介质泄漏，造成5万人以上15万人以下转移的；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高空滞留100人以上并且时间在24小时以上48小时以下的。

1.5.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较大特种设备事故：造成3人以上10人以下死亡，或者10人以上50人以下重伤，或者1000万元以上5000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爆炸的；压力容器、压力管道有毒介质泄漏，造成1万人以上5万人以下转移的；起重机械整体倾覆的；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高空滞留人员12小时以上的。

1.5.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一般特种设备事故：造成3人以下死亡，或者10人以下重伤，或者1万元以上1000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压力容器、压力管道有毒介质泄漏，造成500人以上1万人以下转移的；电梯轿厢滞留人员2小时以上的；起重机械主要受力结构件折断或者起升机构坠落的；客运索道高空滞留人员3.5小时以上12小时以下的；大型游乐设施高空滞留人员1小时以上12小时以下的。

上述有关数量表述中，“以上”含本数，“以下”不含本数。

2 组织指挥体系

2.1 区级层面组织指挥机构

在区政府办公室统筹协调下，根据工作需要，成立重庆市武隆区特种设备事故现场指挥部（以下简称区指挥部），实行指挥长负责制，由区政府分管领导同志担任指挥长，统一领导、组织对一般、较大特种设备事故的应急处置工作；指挥部下设综合协调、现场抢险、医疗救护、交通安保、善后处理、后勤保障、调查评估、新闻舆情等工作组（职责见附件1）。

2.2 乡镇（街道）层面组织指挥机构

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或园区管委会需要建立特种设备事故应急处置与救援长效机制，根据实际需要，设立特种设备事故应急处置临时指挥机构，负责区指挥部设立之前的信息收集、现场指挥协调，落实措施，防止事故扩大。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单位要

加强对乡镇（街道）临时指挥机构的工作指导和技术支持。

3 监测预警

3.1 风险管理与预防

区政府统筹组织本行政区域内特种设备风险管理工作，指导、督促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开展特种设备风险管理工作。特种设备使用单位、企业和生产经营者要做好特种设备风险识别、登记、评估和防控工作，并向区市场监管部门报送相关信息，坚持“边评估、边控制”的原则，根据风险等级，科学制定风险控制措施并落实到位。

3.2 预警

3.2.1 预警分级

根据可能发生的特种设备事故性质、危害程度和影响范围，特种设备事故预警分为一级、二级、三级和四级，依次用红色、橙色、黄色和蓝色标示，一级为最高等级。

3.2.2 预警发布

预警信息主要包括事故类别、预警级别、可能影响范围、警示事项、应当采取的措施和发布机关等内容，可以通过突发事件信息发布平台或电视、广播、报纸、互联网、手机短信和当面告知等渠道向社会公众发布。

红色、橙色预警信息由市、区政府或市政府授权市市场监管局发布，黄色、蓝色预警信息由区政府或其授权的部门、单位发布。市场监管部门组织有关部门和机构、专业技术人员及专家进行研判，预估可能的影响范围和危害程度，向同级政府提出预警级别建议。

3.2.3 预警行动

预警信息发布后，可根据情况采取以下措施：

（1）分析研判。组织有关部门和机构、专业技术人员及专家，对相关信息进行分析研判，预估可能的影响范围和危害程度。

（2）防范处置。迅速采取有效措施，在涉险区域设置事故危害警告标志，利用各种渠道增加宣传频次，告知乘客、公众避险信息，控制事故范围和损害程度。

（3）应急准备。提前疏散、转移可能受危害的人员，并进行妥善安置。责令应急救援队伍进入待命状态，并调集应急所需物资和设备，做好应急保障工

作。

(4) 舆论引导。及时准确发布最新情况，加强舆情监测，做好舆论引导工作。

3.2.4 预警调整和解除

发布预警信息的单位应当根据事态的发展和采取措施的效果，按照有关规定适时调整预警级别。确定不可能发生特种设备事故或者危险已经解除的，发布预警信息的单位应当及时宣布解除预警，并停止采取有关措施。

3.3 信息报告

3.3.1 报送途径

特种设备事故发生后，涉事单位、企业或生产经营者应当立即向当地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或园区管委会、区市场监管部门报告事态发展情况和先期处置情况。区市场监管部门接报后，要立即向区政府和市市场监管局报告。有关单位、企业或生产经营者也可通过“110”报警电话、“12345”市长公开电话等报告。发生重大或特别重大特种设备事故，区政府、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单位要采取一切措施尽快掌握情况，力争30分钟内电话报告市政府、1小时内书面报告。

3.3.2 报告内容

报告事故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单位概况以及特种设备种类；
- (2) 事故发生初步情况，包括事故简要经过、现场情况、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的伤亡和涉险人数、初步估计的直接经济损失、初步确定的事故等级、初步判断的事故原因；
- (3) 已采取的措施，拟采取的措施以及下一步工作建议；
- (4) 报告人姓名、联系电话；
- (5) 其他有必要报告的情况。

3.3.3 信息续报

对首报时要素不全或事故衍生出新情况、处置工作有新进展的，要及时续报，每天不少于1次。应急处置工作结束后要及时终报，包括处置措施、过程、结果，潜在或间接危害及损失、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等。

4 应急响应

4.1 响应分级

根据特种设备事故严重程度和发展态势，应急响应分为Ⅰ级、Ⅱ级、Ⅲ级和Ⅳ级四个等级。

发生重大、特别重大特种设备事故，分别启动Ⅱ级、Ⅰ级应急响应，由区政府统一领导开展先期处置，区政府有关部门或者相应的应急指挥部（专项指挥机构）负责具体先期处置工作，并上报市政府，由市政府统一领导处置。

发生较大特种设备事故，启动Ⅲ级应急响应，由区政府负责统一领导，区政府有关部门或者相应的应急指挥部（专项指挥机构）负责具体处置，有关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或园区管委会协助、配合并做好先期处置工作。

发生一般特种设备事故，启动Ⅳ级应急响应，由事发地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或园区管委会统一领导，事发地乡镇（街道）有关部门（单位）负责具体处置，其他有关部门（单位）和社区、企业等协助、配合并做好先期处置工作，区政府有关部门或者相应的应急指挥部（专项指挥机构）负责指导、协助处置。

应急响应启动后，应当根据特种设备事故造成的损失情况和发展态势适时调整响应级别，避免响应不足或响应过度。

4.2 响应措施

特种设备事故发生后，涉事单位、企业或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立即开展先期处置，第一时间通告周边区域可能受到危害的人员，并采取有效措施全力控制事态发展，最大限度避免人员伤亡。

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或园区管委会、区级有关部门接到特种设备事故报告和指令后，应立即启动本级应急预案和队伍调动办法（方案），出动足够力量（含专家），由领导带队迅速赶赴现场，并将带队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出动力量等情况反馈区委区政府总值班室。

根据工作需要，可视情况采取以下措施：

4.2.1 人员疏散

有组织、有序地撤离特种设备事故现场人员，疏散周边可能受损害、受影响的群众，并组织前往安全区域。

4.2.2 搜寻救援

组织区和乡镇（街道）应急救援队伍开展特种设备事故现场搜寻救援。

4.2.3 医学救援

组织充足的医疗资源和力量，紧急救助受伤人员。根据需要及时、安全地将重症伤病员转运到有条件的医疗机构加强救治。视情增派医疗卫生专家和卫生应急队伍、调配急需医药物资。做好伤病员心理援助。

4.2.4 交通疏导

设置交通管制区域，对事发地及周边交通秩序进行管控疏导，防止交通阻塞瘫痪。开通绿色通道，为应急车辆提供通行保障。

4.2.5 安全防护

掌握现场及周边特种设备、地面设施及危险源情况，判断危险状态，及时采取防护措施，必要时调集专业救援队伍进行处理。做好事发地周边群众的安全防护。制订现场安全防护方案，严格限制人员进出。应急救援人员、事故调查人员佩戴明显标识、装备专业防护器具，确保安全。

4.2.6 维护稳定

根据事故影响范围、程度，划定警戒区，做好事发现场及周边区域的保护和警戒，维持治安秩序。严厉打击借机传播谣言制造社会恐慌等违法犯罪行为。做好各类矛盾纠纷化解和法律服务工作，防止出现群体性事件，维护社会稳定。

4.2.7 污染处置

对于可能发生次生环境污染的特种设备事故，环保部门应在第一时间制定环境污染处置方案，采取措施并监督事故责任单位防止、减轻和消除环境污染危害。

4.2.8 舆论引导

通过政府授权发布、发新闻稿、接受记者采访、举行新闻发布会（通气会）、组织专家解读等方式，借助电视、广播、报纸、互联网等多种途径，运用微博、微信等新媒体，主动、及时、准确、客观地向社会持续动态发布事故情况和应对工作信息，回应社会关切，澄清不实信息，正确引导社会舆论。

信息发布内容包括事故时间、地点、原因、性质、伤亡情况、应对措施、救援进展、公众需要配合采取的措施、事故区域交通管制情况和临时交通措施等。

4.3 响应终止

特种设备事故的威胁和危害消除后，现场指挥部

应当停止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并宣布应急响应结束，现场人员、装备等及时撤离。

5 后期处置

5.1 善后处置

应急处置结束后，各乡镇（街道）和有关部门要及时开展善后处置工作，尽快恢复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有关保险机构和企业要尽快赶赴事故现场，及时进行现场查勘和后续理赔工作。

5.2 事故调查

特种设备事故调查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等有关规定进行，包括开展事故现场调查、技术实验验证、事故原因分析、安全预防建议等各项工作，查明事故原因、性质、人员伤亡、影响范围、经济损失等情况。

特别重大事故由国务院或者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组织事故调查组进行调查；重大事故由国务院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或市政府授权有关部门组织事故调查组进行调查；较大事故由市场监管局会同有关部门组织事故调查组进行调查；一般事故由区市场监管局会同有关部门组织事故调查组进行调查。组织事故调查的部门应当将事故调查报告报本级政府批复，并报上一级政府市场监管部门备案。

5.3 处置评估

事故现场处置完毕后，事故调查组应按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评估暂行办法》要求，形成处置评估报告，内容包括事故应急处置基本情况、事故单位应急处置责任落实情况、区政府应急处置责任落实情况、经验教训、防范或整改措施建议等。一般、较大特种设备事故，区指挥部应向区政府提交处置评估报告；重大、特别重大特种设备事故，市指挥部应向市政府提交处置评估报告。

6 应急保障

6.1 队伍保障

市场监管部门和特种设备使用、经营、维护单位应加强特种设备事故应急处置队伍建设，提高队伍的业务素质和技术水平。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应加强相关训练。

6.2 救援装备及物资保障

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或园区管委会、区级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加强专业设备、救援物资和防护器材的储备，鼓励支持社会化应急储备，保障应急装

备、应急物资、生活必需品的生产、存储、调拨和供给。

6.3 通信及交通运输保障

通信管理部门负责保障现场应急处置指挥部与各成员单位的通信联系，组织现场信息通信保障，保障现场应急处置指挥部与区应急指挥部、区委区政府总值班室、市应急指挥部之间视频、音频和数据信息的实时传输。要健全公路、铁路、水路和航空运输保障体系，保障人员、物资、装备、器材的运输。要加强应急交通管理，保障应急救援和物资运输交通工具优先通行。

6.4 资金保障

特种设备事故应急处置所需经费，由事故责任单位承担。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或园区管委会、各部门要对特种设备事故应急处置提供必要的资金保障。

7 宣传培训和演练

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或园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组织本地区、本部门、本系统的有关人员开展特种设备事故应急预案业务培训，熟悉应急处置程序和要求，做好各项应急准备工作。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企业要落实主体责任，定期开展应急培训，熟悉应急处置程序和要求，做好实施应急预案的各项准备。区市场监管部门要组织开展应急演练，使有关人员熟悉处置程序和工作要求。

8 附则

8.1 术语解释

特种设备：特种设备是指对人身和财产安全有较大危险性的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的其他特种设备。

特种设备事故：是指因特种设备的不安全状态或者相关人员的不安全行为，在特种设备制造、安装、改造、修理、使用（含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检验检测活动中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特种设备严重损坏或者中断运行、人员滞留、人员转移等突发事件。

8.2 预案管理

市场监管部门组织本级政府有关部门和单位定期开展预案评估工作，及时对预案进行修订，原则上不超过5年。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结合实际，制定或修订本部门、本单位特种设备事故应急预案或处置方案，并注重与政府专项预案的衔接。

8.3 预案解释

本预案由区市场监管局负责解释。

8.4 预案实施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2017年12月12日印发的《重庆市武隆区特种设备事故灾难应急预案》同时废止。

（上接第49页）标纳入年度指标体系，明确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大举措的年度实施要求。

落实规划实施主体责任。强化政府目标责任，纲要提出的约束性指标和公共服务领域内的任务，是政府对全区人民的庄严承诺，要分解落实到各乡镇（街道）和区属有关部门，并纳入综合评价和绩效考核。纲要提出的教育、卫生、扶贫、就业、社保、环境等促进公共服务均等化的目标任务，要全力运用公共资源确保完成。正确引导市场行为，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依托依靠市场主体自主行为，实现预期性指标和产业发展等任务，

完善规划评估监督机制。建立完善规划的评估、监督和调整修订机制。创新监测方式，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建立大数据库，有效整合互联网、统计数据，做好对规划指标、政策措施和重大项目实施情况的跟踪监测。创新评估方式，组织开展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探索引入第三方评估，科学分析评价规划实施效果，提出解决规划实施问题的对策建议。强化政府督查，加强规划实施的综合评价考核，增强规划评估的客观性和准确性。强化监测评估结果应用，完善规划实施的公众参与度和民主监督机制，公开规划实施相关信息。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武隆府办发〔2021〕15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 长江保护法》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以下简称《长江保护法》）已于2021年3月1日正式施行。为推动全区深入学习和贯彻落实《长江保护法》，经区政府同意，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深刻认识实施《长江保护法》的重要意义

长江是中华民族的母亲河，是中华民族发展的重要支撑。《长江保护法》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长江保护重要指示精神的重大举措，是一部关系到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的重要法律，是推进长江流域绿色发展的有力支撑。不仅突出强调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更在促进长江经济带产业结构绿色改造、提升流域人居环境质量、保障长江黄金水道功能等方面作出重要规定，为长江永葆生机活力、中华民族永续发展提供了法治保障。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好《长江保护法》，就是要走出一条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把长江经济带建设成生态更优美、经济更协调、机制更健全的绿色发展示范带，充分凸显长江经济带在践行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二、准确把握《长江保护法》宣传贯彻工作重点

（一）认真学习领会，把握核心要义。全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深入学习《长江保护法》原文，准确把握其立法目的、适用范围，深刻领会关于规划管

控、资源保护、水污染防治、生态环境修复和绿色发展的基本原则、基本制度措施和法律责任。一是组织集中学习。要通过职工会、专题讲座等形式组织全体干部职工集中学习，全面解读《长江保护法》的立法背景和重要制度，学通弄懂法律条文，准确把握法律精神和主要内容。二是强化教育培训。要将学习《长江保护法》纳入各级干部教育培训计划，开展专题培训，进一步提升干部依法行政的水平和能力。要将《长江保护法》纳入中小学和职业院校教育内容，进一步提升青少年生态环境保护法治意识。要将《长江保护法》纳入重点企业负责人、企业环境管理人员岗位培训内容，进一步增强法律意识。三是丰富学习方式。要通过举办培训班、研讨会、电视电话会、网络培训等方式，拓宽《长江保护法》学习渠道，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的学习格局，激发广大干部职工的学习热情，努力增强学习效果。

（二）广泛宣传动员，营造良好氛围。全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学习宣传《长江保护法》，既要阐释制度规定，又要利用生动具体的案例，全面准确地宣传法律的主要内容和重要制度，更要积极动员全社会参与，增强《长江保护法》宣传普及效果。一是组织专题宣传。要充分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宣传，组织报纸、电视台、广播、网站、微信公众号、微博、新闻客户端等媒体宣传《长江保护法》的新制度、新举措、新规定和新要求，解读相关案

例，报道典型做法，扩大宣传覆盖面，提高民众知晓率。二是结合普法宣传。要以普法宣传为抓手，将《长江保护法》学习宣传贯彻列入全民普法的重要内容，积极组织开展学习宣传月、宣传周等活动，深入开展《长江保护法》“进社区、进家庭、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交通”法治宣传教育主题活动。三是强化舆论引导。要紧紧围绕社会各界关注的法律条款、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重点解读和阐释，进一步释疑解惑，回应社会关切，在全区广泛宣传《长江保护法》，营造良好学习氛围，掀起学习宣传热潮。

（三）细化工作措施，抓好贯彻落实。全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对照《长江保护法》赋予的法定职责，把贯彻实施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切实抓好配套制度和监管能力建设，加快细化工作措施，全面贯彻落实《长江保护法》，以实际行动保障其顺利实施。一是完善配套制度。要严格对照《长江保护法》赋予的法定职责，抓紧研究细化工作措施，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推动相关规定实施。要深入研究新举措、新规定和新要求，制定相应工作规范，科学运用相关规定并充分发挥其应有的作用，坚决做到严格执法、依法行政。涉及多部门职责的内容，各相关部门要强化协调联动，建立健全衔接机制，协同推动相关规定实施。二是提升监管能力。要加快推进长江保护监管能力建设，培养高水平、高素质的环境保护执法监管队伍，强化一线监督执法人员熟练掌握和准确运用《长江保护法》，进一步提升环境保护执法监管人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三是强化目标引领。要研究制定科学

合理的环境质量目标任务，并建立完善考核评价制度，以目标任务推动《长江保护法》的实施，确保责任落到实处。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全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推动《长江保护法》的宣传贯彻工作，进一步提高全社会法治意识和环保意识，自觉做到学法、懂法、守法，发动全社会共同参与长江生态保护。

（二）加强组织领导。全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职责，以身作则，带头学习。要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具体工作任务、目标和责任分工，制定工作实施计划，健全保障措施，切实把各项宣传贯彻工作落到实处。

（三）强化督促指导。区政府办公室将加强对宣传贯彻《长江保护法》的督促指导，确保学习宣传贯彻工作的各项要求严格落实，确保学习宣传贯彻工作取得实效。全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将《长江保护法》学习宣传贯彻总结情况于2021年5月30日前报区生态环境局（联系人：张兴福；联系电话：77827067；邮箱：651323146qq.com），由区生态环境局汇总后报区政府。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19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上接第53页）情况表（一栋一档）》（附件1），动态更新《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汇总表》（附件2），所有清查要形成清查数据电子台账，不得漏项，做到资料齐全、数据真实。

（七）严格信息报送。专项清查开展期间，区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各乡镇（街道）要明确联络人员负责相关信息报送、协调对接工作，于3月8日前报送联络员信息表（附件4）。自2021年3月起，区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各乡镇（街道）应于每月25日前报送本部门（本系统）专项清查进展情况（附件1、2、3电子件和经行政主要领导审签的附件3纸质件）。2021年6月20日前将专项清查总结报告报送至区违法建设和

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人：汪城；电话：17783730015；邮箱：273379380@qq.com）

- 附件：1. 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情况表（一栋一档）（略）
2. 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汇总表（略）
3. 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工作统计表（略）
4. 联络员信息表（略）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武隆府办发〔2021〕16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武隆区12345便民服务热线 整合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武隆区12345便民服务热线整合工作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武隆区12345便民服务热线整合工作方案

为全面提升政府行政效能和为民服务水平，妥善处理群众反映的困难和问题，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运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渝府办发〔2021〕8号）和《关于市政府门户网站改版上线和市长公开信箱整合优化的通知》精神，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始终要把人民群众放在心中最高的位置，始终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始终为人民利益和幸福而努力工作”的指示精神，以畅通社情民意通道为突破口，推进群众工作机制改革，最大限度方便群众咨询、求助和反映问题，不断提升全区城乡基层治理能力，不断提升群众的满

意度和幸福感。

（二）基本原则。

1. 整合资源，统一平台。依托重庆市群工系统，将“12345”作为政府统一对外的公共服务电话号码，实施行政部门公共服务热线、投诉举报电话、短信、微信、微博、邮件及APP等服务资源的整合力度，实行统一受理、统一服务、统一督办、统一考核。

2. 统筹规划，分步实施。统一规划，分类别融合服务热线，分层次扩充服务内容，构建集政务服务、便民服务、调度协调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公共服务平台。

3. 上下联动，分级负责。落实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联动机制，按照受理任务属地，实行分级派单、按级负责，确保热线平台受理任

务及时有效落实。

4. 便民利民，规范高效。不断拓展服务范围，完善服务功能，创新服务方式，规范服务内容，改进工作作风，提高行政效能，努力让公众享受便捷、高效的政府公共服务。

（三）工作职能。

“12345”热线代表区政府，通过电话、网络、短信、微信、微博等形式，受理政府职能范围内非应急性政务服务、公共服务事项。

1. 提供便民服务。为群众提供政府信息、政策法规、办事指南咨询等服务。

2. 受理群众诉求。受理群众反映的非应急性政务服务、公共服务事项，通过转办、协调督办等方式解决群众诉求，为公众提供服务和帮助。

3. 接受群众监督。接受群众对政府部门、公共服务行业的工作作风、服务水平、服务效能、职能履行等情况的监督、投诉、意见、建议。

4. 服务政府决策。收集、整理社情民意和社会动态，进行社情舆情的综合分析，为本级政府决策提供信息参考和依据。

5. 开展民意调查。通过“12345”民生服务平台，对涉及民生的重大政策、重点项目进行民意调查，问政于民、问计于民、问需于民，把党和政府的主张与群众的心声结合起来，增强决策的民意基础。

对不属于“12345”民生服务平台受理职能范围内的事项，由各职能部门解释清楚，指明办理途径。主要有以下几类：一是110、120、119、122等紧急求助事项。二是属于区委及其工作部门、人大及其常务委员会、政协、法院、检察院或部队职权范围内的事项。三是依法应当通过诉讼、仲裁、行政复议等法定途径解决的事项。四是单位、团体的诉求事项。五是需通过市场化服务解决的事项等。

二、工作内容

（一）整合范围。

1. 横向整合。即整合区直各部门、群团组织的热线资源和民生信息源。涉及全国统一短号码热线，区直各部门的执法类、办公类、服务类热线，工会、团委、妇联、残联等群团组织维权热线，区政府门户网站“区长信箱”“公开信箱”及阳光政务微博、微信、短信等。

2. 纵向整合。即对各乡镇（街道）热线资源和

民生信息源的整合。自行设置的民生服务热线和民生信息源统一纳入全市“12345”民生服务平台受理，并将平台延伸到有条件的村（居委）。

3. 党的工作部门、人大、政协、人武部、法院、检察院的热线电话不在整合范围内，除公益性企业外，电力、通信、银行、保险、证券、铁路、航空等不列入整合范围。

（二）整合方式。

1. 全国统一短号码类热线并入“12345”受理。

2. 各乡镇（街道）、区级部门自设的热线号码全部并入“12345”受理。

3. 区政府门户网站“区长信箱”“公开信箱”、微信、短信等民生信息源全部交由市“12345”民生服务平台统一受理，统一考核办理结果。

4. 区直各部门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规定，负责将涉及本单位及下属单位答复的常见问题编辑成规范答案，供“12345”便民服务热线平台系统使用。

今后，全区范围内原则上不再设立新的热线号码，不再新建热线受理类平台和民生信息类平台。

（三）运行方式。

1. 事项办理。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区级各部门和单位对市“12345”平台转办事项及时接收，按时办理，并在规定时限内将办理结果反馈当事人，同时回复“12345”热线服务平台。开通手机短信提示功能，提高转办的工作效率。

2. 督查督办。对超时未办结以及群众反映的重点、热点、难点问题，由“热线中心”根据需要启动督办机制。对责任不清，跨地域、跨部门的问题，组织协调相关部门进行处理，必要时提交联席会议研究解决。

3. 建立健全相关制度。区“热线中心”按照“属地管理、按职承办、分线指导”的原则，研究制定“12345”平台运行管理办法，形成规范统一的登记、处理、办结、审核、归档服务流程体系。建立科学规范的答复时限、质量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

三、强化工作保障

（一）强化组织领导。

1. 区政府办公室为全区“12345”政务热线主管部门，由区政务办具体负责日常管理与协调工作，组

建“12345”政务服务热线运行管理相应机构，承担具体事务性工作，其主要工作职责为：

- （1）建立健全热线服务工作制度、工作流程。
- （2）明确专职工作人员、相对固定的热线联络员、值守人员。
- （3）组织办理各项诉求，跟踪办理进程，审核办理结果，督促做好答复来电等工作。
- （4）组织开展诉求办理的综合协调、事项督办，以及社情民意调查、数据分析等工作。
- （5）开展相关业务培训指导，按需设置专家座席并做好专家选派和管理工作，协调有关负责人参加在线接听来电、政民互动活动。
- （6）开展热线知识库建设和维护工作。
- （7）协调开展热线其他工作。
- （8）负责对全区各部门、各乡镇（街道）办件的转交、督办和考核等工作。

2. 配齐配强承办单位工作人员。建立联席会议制度。由区政府分管负责人担任总召集人，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负责“12345”平台整合建设和运行管理重大事项的决策、组织协调以及监督检查。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区级各部门和单位明确分管负责人，明确1名工作人员具体负责“12345”政务服务热线咨询的答复工作。

（二）强化宣传引导。

充分发挥各类媒体的舆论监督作用，开辟专栏专网，引导公众参与，提高公众知晓度，及时宣传和推广“12345”平台受理办理的经验做法，不断扩大热线平台建设的社会影响力。

（三）强化分工协作。

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区级各部门和单位要按照“12345”便民服务热线工作的总体要求，落实责任、明确工作内容和目标要求。区热线中心要加强对全区热线运行的监督检查，确保便民服务热线工作有序开展，落实到位。

（四）强化监督检查。

区“热线中心”加强对“12345”服务热线运行情况和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区级各部门和单位办件办理效率、效果的监察。强化对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区级各部门和单位处理咨询的业务量、被投诉次数和办件质量效率等情况开展绩效考评，考评结果纳入年度综合绩效体系。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区级各部门和单位要严肃工作纪律，强化大局意识，认真执行实施方案明确的各项工作和措施，凡在推进便民服务热线工作过程中落实不力、推诿扯皮的单位和个人，要严肃追责问责。

（上接第56页）（四）强化信息报送。区级相关部门要加强专项行动动态信息报送，及时报送工作开展情况、存在问题，以及工作成效。建立工作情况月报告制度，区级相关部门于3月7日前将本部门专项行动联络员及联系方式报送至区成品油打非办（联系电话：85619263，邮箱：460159009@qq.com）；次月5日前，将本部门上月专项行动工作小结和月报表（详见附件2）报区成品油打非办，专项行动工作总结于2021年8月10日前报送区成品油打非办，区成品油打非办汇总后报区政府和市成品油打非办。

（五）严格责任追究。专项行动期间，区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将加强对专项行动的督导检查，对工作推

进不力、履职不到位、成品油非法经营问题突出的有关部门及相关责任人予以通报、约谈，并纳入2021年平安武隆建设考核和庆祝建党100周年安保考核。对专项行动打击整治不力、非法经营问题突出导致人员伤亡和重大财产损失、产生重大不良影响的交由区纪检监察机关依规依纪依法追责问责。

- 附件：1. 全区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问题台账（略）
2. 全区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情况月报表（略）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武隆府办发〔2021〕17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1年武隆区政务服务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2021年武隆区政务服务工作要点》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1年武隆区政务服务工作要点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各级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会议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创建“全市最佳政务环境示范区”为工作目标，坚持问题导向、探索创新，着力固根基、补短板、创示范，持续优环节、减材料、压时限、降成本，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全面实现事项应上尽上、渠道一网通达、线上“一网通办”、线下“一窗综办”，让企业和群众办事更高效、体验更愉快，助推武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重点任务

（一）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全面承接落实市

政府决定取消、下放和改变管理方式的行政许可事项。动态调整行政权力事项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做好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的管理和应用。逐项梳理行政备案事项，规范备案程序，严禁以备案之名行审批之实。深化减证便民，推广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逐步扩大告知承诺事项覆盖度。

（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入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深化年”行动，持续加强《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宣传贯彻，营造浓厚营商环境；按照《2021年重庆市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建设方案》工作要求，等高对接全市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各项改革，创新工作督导机制，扎实开展政务服务质量大提升行动，从优化我区政务环境、市场环境、要素环境和法治环境四个

方面着手，努力缩小与发达城市营商环境差距。

（三）加强“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加快推进区政务服务中心搬迁工作。探索“1+6+N”政务服务管理体系，加强乡镇（街道）公共服务中心、村（社区）便民服务点建设，统一名称、统一服务中心标识，明确乡镇（街道）政务服务工作负责人，保障必需的办公场所、人员和设施设备。凡涉及行政相对人需要提交办事材料的政务服务事项，按照“应进必进”原则，进驻区政务服务中心（或分中心）办理。部门设置的专业办事大厅，可在区（或分中心）设立综合窗口。已实现全程网办的事项，应在区政务服务中心（或分中心）提供线下服务通道。区政务服务中心（或分中心）综合窗口占比不低于90%。选择2个以上的乡镇（街道）公共服务中心开展综合窗口试点。加强窗口工作人员业务培训，提高服务意识和能力。推进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办理向基层延伸，扩大乡镇（街道）、村（社区）“就近办”事项比例。拓宽“7×24”小时自助终端服务事项范围，积极倡导政务服务事项自助办理。

（四）进一步优化公共服务。坚持传统服务方式与智能化服务创新并行，切实解决老年人等特殊群体在出行、就医、消费、文娱、办事等方面运用智能技术遇到的困难。加快推进高频公证服务事项“一网通办”，实现申请受理、身份认证、材料提交和缴费全程网办。推进水电气讯利用“渝快办”办理，实现报装、查询、缴费等业务“掌上办”。拓展“政务+邮政”一网通办新模式，打通政务服务线上下单、线下邮寄、网点代办等全渠道服务。完成中国邮政梓潼邮政所、建设中路邮政所、中堆坝邮政所城区“10分钟政务服务圈”建设工作。

（五）扩大“跨区县通办”事项覆盖面。扩大第一批、第二批“跨区县通办”事项，按“应上尽上”的原则，实现全覆盖；深化办理深度，实现线上线下融合互通、无差别协同办理。全面承接重庆市第三批“跨区县通办”事项，实现异地办理、远程办理。探索扩大与周边区县“跨区县通办”事项范围，将涉及民生、教育、医疗等高频事项与涪陵区、南川区、彭水县、丰都县等区县实现“跨区县通办”。

（六）加快推进区域协作和“跨省通办”。贯彻落实《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加快推进政务服务“跨省通办”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府办

发〔2020〕124号），继续推进2020年“跨省通办”事项58项，实时承接市政府推出的2021年“跨省通办”政务服务事项。全面承接第二批川渝通办事项清单，统一政务服务事项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事流程等要素。开展与彭州、乐山、道真、务川、彭水、南川等6个区市县签订合作协议，梳理社会保障卡申领、异地就医登记备案和结算、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户口迁移、住房公积金转移接续、就业创业、婚姻登记、生育登记等8方面涉及民生和企业的高频政务服务事项，纳入跨区县、跨省通办事项。

（七）做实“一件事一次办”。突出质效并举，树立正确导向。积极梳理存量，对2020年已发布的“一件事”套餐，加快推进流程优化、表单整合、系统对接，推进办理“一件事”业务协同、系统整合、数据共享，实行“一次告知、一表申报、一窗受理、一次办成”。有序扩大增量，进一步梳理政务事项，聚焦社会保障、卫生健康、就业创业、民政救助、户籍办理、公安交管、交通运输等重点领域，2021年发布新增“一件事一次办”集成事项50项，推进事项线上运行规范化。

（八）着力提升网上办事深度。立足“一网通办”“全程网办”，优化再造审批服务流程，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比例，提升在线办理成熟度。2021年底前，区级部门行政许可事项“全程网办”占比不低于80%，依申请类政务服务事项“全程网办”占比不低于70%。国家政务服务平台、“渝快办”平台交办投诉处理事项响应率达100%。区级各部门2021年4月5日前完成依申请类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办理类事项电子证照模板的创建，电子印章的制作。依申请类事项办理后生成电子证照签章入库。按照市政府工作部署，审批服务单位全面使用电子印章和电子签名。推进证明材料在线申请、开具和应用。

（九）持续提升政务服务便捷度。2021年4月5日前，调整发布全区行政权力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确保数据同源、同步更新、同频服务。公布“最多跑一次”事项清单。区级部门依申请类事项实际办理时间比法定时限平均减少80%以上、平均跑动次数不超过0.3次、即办事项比例达40%以上。实现“好差评”主动评价数据全量归集，差评整改率、回访率达到100%。

（十）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

优化审批流程，细化工作运行机制。每个审批阶段由牵头部门负责，实行“一家牵头、并联审批、限时办结”，负责制定并实施并联审批管理制度，明确并联审批工作规程，严格落实牵头部门责任，建立并联审批协调机制。探索重大项目技术审查与行政审批“适度分离”，对不影响安全和公共利益的要件探索“容缺后补”制度。开展区域整体评价和“多测合一”工作，制定实施方案和实施细则，明确实施区域评估和“多测合一”的主体、内容、方式以及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具体措施。推行工程建设项目分级分类管理，进一步减时间、减环节、降费用、提升质量管控水平；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建设项目实行简易验收，推行“一网通办”“一窗办理”，全流程23天办结。推行供水、供电、燃气、排水、通信等市政公用服务“一站式”办理，为建设单位提供“一站式”服务。推行“互联网+智慧监管”，引入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逐步建立“智慧工地”。

（十一）深化“证照分离”全覆盖试点改革。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2021年底前，承接市级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的事项力争达到100项以上。建立清单管理制度，实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简化企业注册登记手续，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特定领域外，涉企经营许可事项不得作为企业登记的前置条件。建立部门信息共享、协同监管和联合奖惩机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探索推进“一业一证”改革。开办企业全流程实现“一网通办、一日办结、一窗领取”。

（十二）推进网上中介超市规范运行。要切实履行对中介机构的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职责，加强对本行业中介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及时查处中介机构违规行为，依托市上中介机构信用信息库，建立健全中介服务机构“黑名单”制度和市场退出机制。动态调整保留为行政审批必要条件的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全面清理自建中介机构库，对原有中介机构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等一律取缔。推行中介市场准入“零门槛”，对合法中介机构要鼓励其积极入驻重庆市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实现中介服务事项通过采取在“重庆市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随机选取、网上竞价等多种方式购买服务。

（十三）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健全社会信用管理体系，制定配套制度。以信用为基础，全面

推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对符合申请条件、核心要件齐全的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容缺受理。在卫生健康、生态环境、科研诚信等领域推行分级分类监管，完善失信约束制度。开展重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加强“双公示”数据归集，提升数据归集质量。应用好“信易+”优化武隆区小企业融资综合信用服务平台功能。

（十四）扎实开展招投标监管工作。加强对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招标方案审核和招标文件备案工作，严格执行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局制定的招标文件范本。推动工程建设领域全面实施全流程电子招投标，并强化过程监管。加强与行政监督部门的协同配合和限额以下建设工程项目的指导。建立健全与纪委监委、行业主管部门开展联合督查机制。对标国际先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持续开展工程建设招标投标领域营商环境专项整治，加大违法违规行为查处力度，整治一批市场主体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增加标后督查的力度和频次，坚决打击围标串标、违法分包挂靠等现象。依法公开招投标过程中需要公开的信息，开展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将主体交易履约检查结果中的信用评价和行政处罚结果运用到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企业禁止参加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十五）提升公共资源综合交易服务水平。加强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建设。全面推广应用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系统，房屋建筑、市政公用，交通、水利工程等施工类项目全流程电子化率达100%。加快政府采购项目交易管理系统的部署与应用，力争在2021年底全面实现政府采购电子化。加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运行和服务管理。严格按照限时办结、首问责任、交易场所规定和交易服务管理制度开展交易服务工作，全年交易总额力争达到33亿元，增收节支率达5%以上。进一步优化公共资源交易营商环境。全面贯彻落实扶持本国产品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策措施，增强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积极推行现金转账、银行汇票、支票、银行保函等多种形式进行担保，有效降低投标成本。加强投标保证金管理，及时退还投标保证金，减轻投标人负担。

（十六）鼓励探索创新。实施邮政双向免费快递服务；建立“政务服务社会监评”机制；探索推进邀请当事人参与实行“玻璃房”审批，确保审批服务公开透明；进一步探索为企业提供全天（下转第78页）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武隆府办发〔2021〕18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 生产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工作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4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的意见》（渝府办发〔2021〕20号）精神，切实防止耕地“非粮化”，有效稳定全区粮食生产，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正确处理发展粮食生产和发挥比较效益的关系，把确保粮食安全作为“三农”工作的首要任务，把稳定粮食生产作为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前提，

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科学合理利用耕地资源，切实防止耕地“非粮化”，着力稳政策、稳面积、稳产量，不断巩固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为稳定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提供坚实支撑。

（二）工作目标。合理利用耕地资源，抓好以高标准农田为主体的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建立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的常态化监管机制，确保耕地质量提升、粮食面积稳定、粮食产能增加。“十四五”时期，全区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保持稳定，粮食播种面积不低于72.6万亩，粮食产量不低于19万吨。

二、主要措施

（一）坚持将耕地优先用于粮食生产。明确耕地利用优先序，对耕地实行特殊保护和用途管制，严格

控制耕地转为林地、园地等其他类型农用地。永久基本农田要重点用于发展粮食生产，特别是稻谷、玉米、薯类等粮食作物。一般耕地应主要用于粮油、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按照“粮食生产优先”的原则，在优先满足粮食和食用农产品生产基础上，允许耕地适度用于非食用农产品生产。对市场明显过剩的非食用农产品，要加以引导，防止无序发展。研究制定全区重要农产品区域布局及分品种生产供给方案。（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畜牧发展中心，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以下均需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落实，不再列出）

（二）切实强化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力度。认真贯彻《土地管理法》和《基本农田保护条例》有关规定，明确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不同的管制目标和管制强度，切实落实耕地保护目标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严格规范永久基本农田农业生产经营行为，禁止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从事林果业、挖塘养鱼、非法取土等破坏耕作层的行为。禁止闲置、荒芜永久基本农田。利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稻渔、稻虾、稻蟹等综合立体种养，沟坑占比要符合相关技术规范通则标准。（责任单位：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农业农村委、区林业局）

（三）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监管。按照全市统一部署，组织开展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情况“回头看”，在确保划定任务面积不减少的情况下，对耕地性质发生改变、不符合划定标准的予以剔除并补划。加强对粮食生产功能区的监管，引导粮食生产功能区经营主体确保至少有一季生产粮食。不得擅自调整粮食生产功能区，不得违规在粮食生产功能区内建设种植和养殖设施，不得违规将粮食生产功能区纳入退耕还林还草范围，不得在粮食生产功能区内超标准建设农田林网。（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林业局）

（四）加强粮食生产能力建设。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强耕地质量保护提升和农业技术装备支撑。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农田宜机化改造，对建成的高标准农田及时“上图入库”，加强工程管护利用，明确管护责任，发挥工程效益。探索建设占用耕地耕作层剥离再利用，强化农田生态系统保育及退化农田改良修复。加快粮食生产综合技术攻

关，推动优质粮油保障基地建设，大力推进粮食绿色高质高效示范创建，推广秸秆还田、种植绿肥和有机肥施用等技术，稳步提升地力。实施粮食稳产提质增效行动，加强粮食作物新品种和生产新技术示范推广，大力发展优质稻、优质玉米等特色效益粮食。加快农机农艺融合发展，开展粮食生产机械化技术综合示范，着力解决山区水稻机插、机收等技术，开展粮食生产薄弱环节机械化试验示范。（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五）稳定粮食生产面积和产量。制定各乡镇（街道）粮食安全任务清单，落实面积和产量任务，建立生产调度和通报机制。认真贯彻落实《土地管理法》和《农村土地承包法》有关规定，防止耕地撂荒。各乡镇（街道）要建立撂荒地摸排机制，建立农户台账清单，制定统筹利用撂荒地具体方案，对10亩以上集中连片的撂荒地落实乡镇（街道）行政主管包片责任制，引导农户复耕复种，对浅丘耕作条件较好的撂荒地，要优先用于粮食生产。支持从事粮食生产经营的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产品加工企业等开展示范创建，申报和实施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支持和鼓励在现有经济作物中间（套）种粮食作物。（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林业局）

（六）大力培育发展种粮主体。继续实施种粮大户补助政策，引导粮食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有序扩大生产，开展适度规模经营，提高粮食生产经营效益。有序引导工商资本下乡，引导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规范流转土地经营权，到农村从事良种繁育、粮食加工流通和粮食生产专业化社会化服务，打造特色粮油品牌。禁止改变土地的农业用途，对工商资本违反相关产业发展规划大规模流转耕地不种粮的“非粮化”行为，立即停止其享受相关扶持政策，并坚决予以纠正。（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委、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

（七）落实好种粮支持政策。落实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产粮（油）大县奖励以及统筹整合高标准农田建设等政策，着力调动农民务农种粮的积极性。将高标准农田建设产生的新增耕地指标调剂收益优先用于农田建设再投入和债券偿还、贴息等。农业项目资金向粮食生产功能区倾斜，支持建设粮食产后烘干、加工设施。加大粮食作物保险政策支持力度，积极争

取稻谷、玉米、马铃薯完全成本保险和收入保险国家试点。引导各类粮食加工、经营企业和产销服务组织与农户建立稳固的粮食产销关系，发展订单生产，健全完善利益联结机制。（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财政局）

（八）做好防灾减灾工作。要牢固树立抗灾夺丰收思想，建立健全各类灾情应急处置预案和响应机制，灾情发生后迅速启动，最大限度减轻损失。加强农业生产监测预警，及时发布粮油作物苗情监测、土壤墒情监测、灾情调度等预警信息，及时指导农户生产作业。加强病虫害监测防控，推广专业化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技术。采取有效措施防控检疫性有害生物及野猪等生物危害。（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委、区林业局）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坚决扛起粮食安全的政治责任。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要提高政治站位，站在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高度，把稳定粮食生产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来抓。要把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作为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的重要内容，加强组织领导，实行党政同责，切实担起责任。要抓紧制定实施方案，细化实化政策措施，于2021年5月30日前向区农业农村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上报贯彻落实情况，区农业农村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要在6月15日前汇总，形成全区报告，在6月30日向市政府报告贯彻落实情况。区农业农村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要发挥牵头作用，对本方案落实情况开展监督检查，确保工作措施落实到

位。（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二）强化日常监测。按照全市统一部署，建立健全耕地种粮情况监测评价系统，开展耕地种粮情况监测监管。建立耕地“非粮化”情况通报机制，对工作落实不力的乡镇（街道）进行通报约谈。要定期对粮食生产功能区、永久基本农田内目标作物种植情况进行调查评估，及时更新电子地图和数据库，实现信息化、精细化管理。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重大情况及时报告。（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三）强化督查考核。严格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落实党政同责要求，加强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将防止耕地“非粮化”作为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重要内容，提高粮食种植面积和产量、高标准农田建设、耕地质量保护提升等考核分值权重，增强考核评价的导向性和针对性。加强考核结果运用，对成绩突出的乡镇（街道）进行表扬，并与相关资金安排相衔接。（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农业农村委、区财政局）

（四）强化宣传引导。做好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宣传，营造保护耕地、发展粮食生产的良好氛围。要发现和树立粮食生产的先进人物和典型事迹，通过典型宣传推介，增强全社会“爱耕地、广种粮、种好粮”的自觉性，引导种粮主体和农户积极发展粮食生产。（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农业农村委、区融媒体中心）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武隆府办发〔2021〕20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武隆区政府信息公开审核 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
关单位：

《武隆区政府信息公开审核管理办法》已经区政府
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4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武隆区政府信息公开审核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真实、及时、有
效、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有关规
定，结合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我区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
开的政府信息，包含文字、图片、数据、音频、视
频、链接及其他形式的政府信息。

第三条 政府信息公开按照“谁起草、谁审核、
谁负责、谁公开”的原则，由起草单位负总责，把政
府信息公开审核责任落实到政府信息起草制作过程
中，与政府信息产生过程同步提出、同步审核、同步
确定。

第四条 各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是政府信息公开
的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人是主要责任人，科室负责

人和信息起草人员是直接责任人。各行政机关政府信
息公开工作机构依据本办法负责对本单位政府信息进
行发布、维护、监督和管理。

第五条 政府信息公开按照“分级审核、先审后
发”要求，严格执行“三审三校”程序，未经审核的
政府信息，一律不得网上公开。拟公开的政府信息必
须经各行政机关科室负责人审核、分管负责人把关、
主要负责人审定后再进行网上公开。信息公开前应由
校对人员进行校对，校对不低于3个校次。对于重要
信息，应在“三审三校”的基础上进行全文书面诵
读。

第六条 信息审核内容包括：

- （一）是否包含涉密信息；
- （二）是否符合国家大政方针和法律法规的相关

规定；

（三）公开是否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社会稳定；

（四）是否涉及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公开会对第三方合法权益造成损害；

（五）是否存在文字和符号错漏；

（六）数据是否准确、逻辑是否严密；

（七）其他需要根据具体情况研判的内容。

第七条 信息发布。

（一）发布渠道。区政府网站是全区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凡是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都应在区

政府网站发布。各行政机关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同时在各主流媒体（报纸、电视、电台）、政务新媒体上发布各类政府信息。

（二）时限要求。属于主动公开范围的政府信息，应当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八条 对因审核不严导致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失实、泄密、引发负面影响的，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第九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上接第73页）候、全方位24小时的“妈妈式”服务，做到“有求必应，无事不扰”；建立旅游度假区和凤来新城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帮办代办制度；鼓励其他区级部门、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结合实际，积极探索特色做法，激发改革潜力；建立激励容错机制，对试点成效明显的区级各部门、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予以通报表扬，对在改革创新中出现失误或轻微错误等情况，从轻、减轻或免于问责。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保障。全区各政务服务部门要将提升政务服务效能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重点工作，及时协调解决难点堵点问题，理顺政务服务体制机制，加强人才、经费、装备等保障，确保下放权力接得住、管得好；要按照“三集中三到位”管理的要求，配齐配强窗口人员，实行首席代表制；要加强进驻窗口人员的“双重管理”，单位分管负责人每月定期到区政务服务中心检查指导工作。区政务办要加强对乡镇（街道）公共服务中心工作指导。

（二）加强制度保障。区级各政务服务部门、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要认真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重庆市政务服务管理办法》，及时修订

或废止不符合最新改革精神的规定。区政务办要完善配套政策、工作机制和管理制度，完善政务服务首问负责制、告知承诺制、限时办结制、帮办代办制，提升我区政务服务规范化水平。

（三）注重广集民智。区级各政务服务部门要充分发挥市场和社会积极性，通过多种渠道多种方式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注重发挥行业协会、企业家、专业人士作用，建立优化政务服务效能社会咨询机制，增强改革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四）加强学习培训。区政务办要持续办好“春风讲堂”，加强政务服务干部职工，特别是一线窗口工作人员的学习培训。围绕年度重点工作开展专题业务培训，加强区级各政务服务部门沟通交流，提升业务水平和办事效率。适时总结政务服务工作经验，及时将条件成熟的改革做法向全区复制推广。

（五）强化督导落实。区纪委监委机关、区政府办公室、区发展改革委、区政务办要加强协作，建立“月考评、季通报、年考核”机制；对服务窗口持续推进明察暗访，定期通报政务服务工作情况。

附件：2021年武隆区政务服务工作任务分解表

（略）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武隆府办发〔2021〕22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武隆区废弃农膜回收利用管理 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4月22日

《武隆区废弃农膜回收利用管理办法（试行）》已经区政府第130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武隆区废弃农膜回收利用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减少农业面源污染，保护农业生态环境、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加快推进全区废弃农膜回收利用工作，建立长效保障机制，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废弃农膜回收利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渝府办发〔2019〕57号），结合本区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在武隆区行政区域从事废弃农膜回收利用活动并享受财政资金补助的企业，应当遵守本办法。

第三条 废弃农膜是指废弃农用地膜（含烟草种植用膜）和农用棚膜，以及种子、肥料、饲料塑料包装袋，聚乙烯育秧盆、营养杯、聚乙烯滴灌管、水带等。

第四条 废弃农膜回收利用遵循“政府主导、市

场运作、企业主体、公众参与、以奖代补”的原则。

第五条 当年废弃农膜回收利用目标任务，依据全区上一年度农膜使用量和当年回收率等因素确定。

第六条 区政府加强对废弃农膜回收利用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协调，将废弃农膜回收利用所需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

第七条 各乡镇（街道）应加强对各区域内废弃农膜回收利用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协调。同时做好当年农膜和肥料包装物使用量的调查摸底工作，准确把握其使用的真实数量，并以行政村为单位完善农膜和肥料包装物使用量台账，为下达次年目标任务提供准确依据。

第八条 区供销合作社同区级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相互配合、相互协调，共同推进全区废弃农膜回收利用工作。

区供销合作社负责指导废弃农膜回收站点、贮运中心建设，加强农膜应用和残留污染基础数据统计、按时报表，向各乡镇（街道）、回收企业、加工企业下达回收利用年度目标任务，督促、收集、报送、通报工作进度，组织对回收利用推广情况进行督查和绩效评估，加强区级部门间工作协调配合等。

区科技局、区农业农村委、区烟叶生产指导中心会同各乡镇（街道）负责引导农户和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选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农膜（棚膜、地膜、微膜），科学使用农膜，做到循环利用，降低使用成本，并动员引导其及时捡拾交售所产生的废弃农膜，严禁随意弃置、掩埋和焚烧。

区经济信息委、区公安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市场监管局要加大农膜市场监管与执法力度，禁止生产、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农膜，依法查处、打击生产销售非标地膜行为。

区生态环境局负责监督指导废弃农膜利用加工企业环评编制和环保验收工作。

区财政局负责废弃农膜回收利用财政资金预算管理，下达资金预算，开展财政资金监督检查。

区发展改革委、区科技局、区生态环境局、区农业农村委配合区供销合作社开展废弃农膜回收利用监督检查等工作。

第九条 区供销合作社会同宣传部门和各乡镇（街道），采取挂图、视频、科普读物，通过宣传单、宣传册、电视、广播、微信、公众号等形式，进村入户对废弃农膜污染危害进行深入宣传，提高公众对废弃农膜回收利用的意识和能力。积极推广加厚和可降解地膜，普及土壤污染防治相关知识，营造废弃农膜回收利用浓厚氛围。

第二章 回收利用体系建设

第十条 建立“农户捡拾交售一村、乡镇（街道）回收站点回收转运一区回收企业分拣贮运一加工厂集中加工”的模式；构建“销售、回收、加工、推广”为一体的废弃农膜回收利用网络体系，到2021年实现全区废弃农膜回收率达到82%以上，并逐年持续巩固提升。

第十一条 废弃农膜回收站点和贮运中心建设要按照“便于收贮管理、便于交通运输”的原则及“辐射面广、方便交售”的要求，合理规划布局。原则上依托各乡镇（街道）基层供销社、综合服务社、废旧

回收站、环卫工作站等进行改建或扩建成废弃农膜回收站点，并逐步向村组、用膜大户延伸（乡镇（街道）设立回收站，村组设立收购点）。同时，在城区附近交通便利的地方，选择合适场地建立区级贮运中心。到2021年，建成1个区级贮运中心，每个场镇至少设有1个回收站（点）。

第十二条 各乡镇（街道）、村组落实一名人员督导废弃农膜回收工作，村组督导员与乡镇（街道）签订回收责任书，经考核合格的，给予一定的财政补助。

第十三条 本着节约运费、价格优先的原则，废弃农膜加工利用采取就近按区域集中加工，鼓励区内现有加工企业升级改造，扩大产能，避免二次污染。

第十四条 回收加工企业由区供销合作社依法依规、公平竞争选择确定，并报市供销合作社备案。

第十五条 回收企业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一）在本市内具有合法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资格及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在本区域内能承担回收任务且有较为完善的回收网络；

（三）具有完善的管理制度；

（四）具备与回收规模相适应的分拣贮运能力；

（五）近三年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条件。

第十六条 加工企业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一）在本市内具备合法塑料加工经营资格及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取得本市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资质；

（三）具有完善的生产、安全、仓储管理制度；

（四）年加工能力至少能满足武隆区回收量；

（五）近三年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条件。

第十七条 回收企业、回收站点、加工企业应履行以下义务：

（一）诚信守法经营，财务制度健全，账务处理规范；

（二）公平交易，不得故意压价，无正当理由不得拒收；

（三）按时向区供销合作社报送进度和台账，做到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四）妥善保存回收、加工相关票据及佐证资

料，相关资料将作为财政资金补助的重要依据，保存期不低于五年；

（五）积极配合验收检查，主动提供相关台账单据、佐证资料等；

（六）按区供销合作社要求，制定回收利用工作细化实施方案及其他相关制度。

第十八条 回收加工企业与区供销合作社签订回收加工协议，约定年度目标任务、责任义务、资金补助标准、违约责任等事项。

第三章 监督管理

第十九条 废弃农膜回收利用实行台账管理和月报、季报制度。回收加工企业每月20日前向区供销合作社报送回收、加工进度；区供销合作社汇总后于23日前报市供销合作社。区供销合作社每季度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向各乡镇（街道）、相关部门通报季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第二十条 建立废弃农膜回收利用目标责任制。按照市级下达我区全年回收利用目标任务，由区供销合作社负责分解落实到各乡镇（街道）。各乡镇（街道）要不定期组织检查，区供销合作社同区级有关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开展督查，并就督查结果进行书面通报。

第二十一条 加工企业与回收企业，回收企业与回收站（点）交易结算时，实行对公结算，做到收购、加工、销售数量可查询。建立交易结算制度，回收加工可溯源制度，促进回收利用制度化、规范化。

第二十二条 区级有关部门要将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捡拾交售生产过程中所开展的废弃农膜回收情况，作为安排农业项目资金的必要条件之一。

第二十三条 废弃农膜回收加工企业依法纳入“信用重庆”体系。规范回收加工交易结算程序，防止伪造台账、虚报数量和其他骗取财政补助资金的行为。

第二十四条 加强农用地膜应用和残留污染的基础数据管理，建立地膜污染监测网络，开展地膜残留调查和回收利用率测算，构建底数清楚、可溯源的大数据综合管理平台。

第四章 资金政策支持

第二十五条 财政资金重点支持回收环节，兼顾

加工和加厚、可降解地膜的推广。具体用于回收企业的回收站（点）、贮运中心建设，劳务、运输、宣传培训等费用，加工企业环保排放（技改）、基础设施建设及其他等费用。

第二十六条 市级财政资金补助金额根据第三方中介机构对回收利用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专项审计验收评估后确定；区级财政资金补助金额由区供销合作社同区财政局等部门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第二十七条 将废弃农膜回收利用纳入循环经济发展规划，由区级有关部门在项目建设、回收利用技术研发和推广方面给予资金支持。

第二十八条 区供销合作社牵头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落实支持用地、用电、用水、信贷等优惠政策，支持扶持从事废弃农膜回收利用的社会组织和企业，依法依规落实国家环境保护、资源综合利用方面的税收优惠政策。

第五章 法律责任

第二十九条 回收加工企业、回收站（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区供销合作社同有关部门研究确定后报市供销合作社取消其回收加工资格、扣减补助资金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无正当理由拒收废弃农膜或故意压低收购价格的；

（二）台账、账务档案、佐证资料不健全的；

（三）伪造台账报送虚假数据、与事实不符的；

（四）回收、加工市外废弃农膜套取财政补助资金的；

（五）恶意串通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虚假报告骗取财政补助资金的。

第三十条 负责废弃农膜财政资金管理的部门、单位及工作人员，在资金分配、审批、拨付、管理中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按照“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严肃追责。具体使用补助资金的单位、组织或个人存在骗取、截留、挪用等行为的，由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追回补助资金，并视情节移送纪检监察机关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六章 附则

第三十一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武隆府办发〔2021〕23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工作 实施意见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渝府办发〔2020〕139号）要求，加快我区畜牧业高质量发展，推进现代山地特色高效畜牧业建设，经区政府同意，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引领，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市场主导、防疫优先、绿色发展和政策引导，加快构建现代畜禽养殖体系、动物防疫体系和加工流通体系，全面推进畜牧业疫病防控、安全保障、绿色发展、整体竞争等能力大幅提升，促进全区畜牧业高质量发展。

（二）发展目标。到2025年，全区猪肉自给率达到100%，牛羊禽肉自给率达到100%，禽蛋基本自给。畜牧业产值占农林牧渔业总产值的35%左右。畜禽养殖规模化率和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分别达到50%、

85%左右；到2030年，畜禽养殖规模化率和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分别达到70%、90%左右。

二、重点任务

（一）加快现代畜禽养殖体系建设。

1. 深入实施畜禽良种工程。加大武隆板角山羊种质资源保护，建成武隆板角山羊资源保护场，完成保种核心群建设，做好武隆凤羽鸡畜禽遗传资源申报，力争纳入国家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名录，持续开展渝东黑山羊武隆保种场渝东黑山羊核心群建设，丰富血缘，加强选育和提纯复壮。加强长坝、土坎生猪良种供精中心建设，加大优良种公猪更换替代，加大供精点建设和管理，开展生猪冻精和肉牛冻精改良。开展中华蜂枣红王品系培育，建成中华蜂枣红王种蜂场。支持区内生猪企业建设高代次种猪场、种公猪站。争取市畜牧技术推广总站、市级科研院所和高校的支持，对我区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和研究提供技术支撑。加强畜禽良种的推广利用，提高良种推广覆盖率。（区农业农村委、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科技局、区畜牧发展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落实。以下均需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落实，不再列出）

2. 建设优质饲草料供应基地。依托专业肉牛育肥场、山羊养殖场和肉兔养殖场，大力发展现代草牧业，着力加快青贮玉米、饲用甜高粱、黑麦草等优质

飼草種植和高效宜機化栽培，打造優質飼草種植示范基地。積極爭取草地改良和人工草地建設，大力發展以山羊為主的草食動物，優質飼草種植面積保持在1萬畝左右。加強飼草料加工、流通、配送體系建設，鼓勵專業化飼草生產加工銷售。全面推廣飼料精準配方和精細加工技術，加快生物飼料和新型安全高效飼料添加劑的推廣應用。（區農業農村委、區發展改革委、區財政局、區科技局、區林業局、區畜牧發展中心等按職責分工負責）

3. 建設現代畜禽產業集群。鼓勵以產權、資金、勞動、技術、產品等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為紐帶，加快形成畜禽養殖龍頭企業、集體經濟組織、專業合作社和家庭農場等新型經營主體有效融合發展的產業聯合體和利益共同體。因地制宜發展畜禽適度規模化養殖，鼓勵中小養殖戶發展。鞏固和提升生豬調出大縣，實現年出欄50萬頭以上的生豬產業集群和以武隆板角山羊、武隆鳳羽雞、中華蜂為主的優勢特色產業集群，打造火爐—滄溝—土地，長壩—白雲一和順，鴨江—平橋—廟壩等3個生豬產業組團和草食牲畜、土雞、中蜂等3個優勢產業帶，大力培育畜禽穩產保供企業。（區農業農村委、區發展改革委、區財政局、區科技局、區畜牧發展中心等按職責分工負責）

4. 培育高效社會化服務組織。加強基層畜牧獸醫技術推廣體系建設，建立健全畜牧獸醫科技服務組織。鼓勵畜禽養殖協會、大型養殖企業、兽药飼料生產經營企業、高等院校、科研單位等組建畜牧獸醫社會化服務團隊，為中小養殖戶提供良種繁育、飼料營養、疫病防控、機械生產、產品儲運、病死畜禽無害化處理和廢棄物資源化利用等“一條龍”“菜單式”實用科技服務。支持具有法定資質的第三方獸醫實驗室開展疫病檢測。通過政府購買服務等方式，組織開展畜牧獸醫社會化服務試點。（區農業農村委、區財政局、區科技局、區畜牧發展中心等按職責分工負責）

（二）建立健全穩定動物防疫體系。

5. 充實動物防疫機構和隊伍。加強動物防疫隊伍建設，採取有效措施穩定基層機構隊伍。依據現有機構編制資源，建立健全動物衛生監督和疫病預防控制機構。組織實施鄉鎮動物防疫特聘計劃，推進獸醫社會化服務體系建設。繼續按照“村聘鄉管業務部門指導”的要求加強村級動物防疫隊伍建設，保障村級

動物防疫員合理勞務報酬。（區農業農村委、區委編辦、區人力社保局、區財政局、區畜牧發展中心等按職責分工負責）

6. 完善動物防疫基礎設施。加強動物防疫硬件配套，提升監管服務能力。加快推進獸醫實驗室遷建和能力提升建設項目，支持大型規模養殖場和畜禽屠宰場自建獸醫實驗室。完善鄉鎮（街道）畜牧獸醫服務機構基礎設施。完善防疫物資冷鏈儲運設施設備。加強洗消中心管理。落實畜禽養殖場戶病死畜禽無害化處理主體責任，規模畜禽養殖場病死畜禽無害化處理設施配套率達100%、病死畜禽無害化處理率達到100%，加強規模以下畜禽養殖場戶病死畜禽無害化處理監管。（區農業農村委、區發展改革委、區財政局、區畜牧發展中心等按職責分工負責）

7. 強化常態化動物疫病防控措施。實施重大動物疫病強制免疫，推進養殖場戶風險評估、量化分級管理制度。加強重大動物疫情監測排查，落實重點區域、場點入場抽檢制度。完善動物疫情信息報告制度，強化養殖、屠宰加工、無害化處理等環節信息管理。健全畜禽販運和運輸車輛監管制度，嚴格生豬運輸車輛備案管理，落實清洗消毒措施。嚴厲打擊各類不履行動物防疫責任的違法違規行為。（區農業農村委、區交通局、區公安局、區畜牧發展中心等按職責分工負責）

8. 創建無疫小區和淨化場。加快實施非洲豬瘟等重大動物疫病分區防控，統籌做好動物疫病防控、畜禽及畜禽產品調運監管和市場供應等工作。加強動物疫病區域化管理，支持引導有條件的規模養殖場創建無非洲豬瘟小區和動物疫病淨化示范場。（區農業農村委、區財政局、區畜牧發展中心等按職責分工負責）

（三）加快构建高效加工流通体系。

9. 提升畜禽屠宰加工能力。推進畜禽屠宰行業轉型升級，鼓勵整合建設綜合性大型屠宰企業。積極推進家禽規模養殖、集中屠宰。實施畜禽屠宰企業分級管理，開展畜禽屠宰標準化示范創建，鼓勵養殖、屠宰、加工、配送、銷售一體化經營。支持建設標準化畜禽屠宰廠和肉品精深加工企業。（區農業農村委、區發展改革委、區畜牧發展中心等按職責分工負責）

10. 扶持畜禽產品冷鏈配送企業。鼓勵屠宰加工企業建設冷卻庫、低溫分割車間等冷藏加工設施，配

置冷链运输设备。大力发展冷链物流，逐步提高冷链肉品消费比重，推进畜禽产品冷链配送、冷鲜上市。扶持培育畜禽产品冷链配送综合企业。（区农业农村委、区发展改革委、区商务委、区畜牧发展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1. 加强畜牧兽医信息化管理。加快畜牧业信息化建设，加大信息化管理培训和指导，将养殖监测统计、直联直报、养殖场备案和养殖档案信息化管理融入重庆畜牧兽医云平台，推进畜禽养殖档案电子化，全面实行生产经营信息直联直报，实现全产业链信息共享和闭环管理。加强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技术在畜牧业应用，支持打造智能化畜禽养殖示范场。支持第三方机构以信息数据为基础，为养殖场户提供技术、营销和金融等服务。

（区农业农村委、区发展改革委、区经济信息委、区统计局、武隆调查队、区畜牧发展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持续推动绿色生态循环发展。

12. 建设种养良性循环发展基地。加强农牧统筹，将畜牧业高质量发展作为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的重点方向。大力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加快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建设，鼓励重庆碧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加大畜禽固体废弃物收贮、加工利用，落实养殖场户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主体责任，实施畜禽粪污全部还田利用登记管理。积极推广液体农有机肥机械化施用，探索在宜机化种植条件好的乡镇（街道）实施以液体粪污肥料化利用为纽带的种养结合提升工程。大力实施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在优质粮油、高山蔬菜、高山茶叶、水果等生产基地，建立农牧循环示范园、示范区。落实养殖场户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主体责任，完善市场化运作模式，合理制定补助标准，完善保险联动机制。（区农业农村委、区发展改革委、区生态环境局、区财政局、武隆银保监管组、区畜牧发展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3. 推广绿色高效集成技术。按照“源头减量、过程控制、末端利用”的原则治理畜禽粪污，加快推进全封闭式、自动投料、自动饮水、自动控温和高生物安全防护水平标准化养殖示范场建设，山羊同位发酵床圈舍建设，支持规模养殖场加快节水节料、环境控制等设施装备升级，创建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养殖场。支持养殖场采用异位发酵床和委托第三方处理机构处理畜禽粪污，继续推广“猪—沼—菜”“猪—沼

—果”畜禽粪污利用模式，拓展到优质粮油、优质牧草种植。促进畜禽养殖规模与资源化利用相匹配，全面落实《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扶持办法（试行）》，进一步完善畜禽粪污肥料化利用政策，支持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在种植业生产中施用粪肥。（区农业农村委、区发展改革委、区生态环境局、区财政局、区畜牧发展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4. 打造安全优质畜禽产品。严格执行饲料添加剂安全使用规范，依法加强饲料中超剂量使用铜、锌等问题监管。加强兽用抗菌药综合治理，实施动物源细菌耐药性监测，推进药物饲料添加剂退出，组织开展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行动。加强品牌培育，引导畜禽养殖企业申报“两品一标”，打造武隆板角山羊、武隆凤羽鸡知名品牌，规范“两品一标”畜禽产品生产和管理。强化畜禽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严格投入品使用管理，严厉打击畜禽产品质量安全违法行为。加大公用品牌培育，利用西部农产品交易博览会，开展品牌推介营销工作，提升品牌美誉度和市场占有率。（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区市场监管局、区畜牧发展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责任落实。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要将畜牧业生产发展、畜禽产品保供、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纳入本辖区经济社会发展的议事日程，加强组织领导，统筹安排，全面完成区委区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根据区域实际情况，制定“十四五”规划。要加强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的领导，完善联防联控机制，督促从业者依法落实动物防疫主体责任，提升生物安全防护水平。要承接做好“放管服”工作，简化畜禽养殖用地、环境影响评价、动物防疫条件审查、种畜禽引进等审批程序，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区级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强化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抓好工作落实。（区发展改革委、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局、区农业农村委、区畜牧发展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强化政策落实。加大畜牧兽医相关政策宣传、引导，加强畜禽养殖项目储备，推进相关政策落地。按照畜牧业发展目标，结合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保障畜禽养殖用地需求。养殖生产及其直接关联的畜禽粪污处理、检验检疫、清洗消毒、（下转第88页）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武隆府办发〔2021〕24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武隆区建设绿色金融改革创新 试验区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武隆区建设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4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武隆区建设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实施方案

为建设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加快推进绿色金融助推全域旅游和生态文明建设，根据《重庆市建设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总体方案》精神，结合武隆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系列重要指示要求，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以绿色金融助推武隆全域旅游和生态文明建设，深化绿色金融体制机制改革，引领绿色发展方式和绿色生活方式转变，为打造渝东南旅游集散中心、重庆主城都市区后花园，建设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户外运动和避暑休闲康养基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示范区、产城景融合发展先行区提供强有力的金融支

持，探索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绿色金融可持续发展经验与模式，助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主要目标

通过绿色金融改革创新，建立完善绿色金融数字化基础设施，构建多元化的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体系、多层次的绿色金融组织机构体系和较为健全的绿色金融风险防范化解体系，绿色金融与绿色产业相互促进、融合发展，助推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户外运动和避暑休闲康养基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示范区、产城景融合发展先行区建设，力争成为全市、全国绿色金融改革创新助推生态文明建设的典范。

到2024年，全区金融业增加值对GDP的贡献稳步提升，绿色金融在金融业的占比、绿色产业在三次产业的占比大幅提高；绿色信贷规模加快增长，绿色贷

款增速超过各项贷款平均增速，绿色贷款余额占各项贷款总额的占比超过1/3；探索设立绿色产业发展基金和资产管理公司，完善绿色融资担保，绿色债券实现突破，绿色直接融资产品、工具和服务模式创新不断涌现；绿色保险覆盖面不断扩大，形成辐射面广、影响力强的绿色金融综合服务体系，推动全区绿色资源资本化和经济绿色转型。

三、主要任务

（一）建立完善绿色金融数字化基础设施。

1. 围绕全域旅游、生态文明建设，以现有生态旅游、生态农业等产业发展相关标准为基础，以国家相关部委绿色项目（企业）相关评价标准为依据，与第三方专业机构合作，对接重庆市“长江绿融通”绿色金融综合服务体系。通过定期开展遴选、认定和推荐，建立武隆区绿色项目（企业）库。大力扶持有发展前景的绿色项目（企业）入库。

2. 将企业环保、财税、市场监管等相关政府部门信息整合到重庆市“长江绿融通”绿色金融综合服务体系，包括绿色项目（企业）基本信息、投融资信息、公共服务信息、环境信用信息、碳排放信息、环境风险信息、环境权益抵押等，缓解政银企信息不对称，提高融资效率。在“信用中国（重庆武隆）”中增设“绿色发展”板块，定期收集绿色发展相关产业、财税、金融等政策，更新绿色项目投融资信息，不定期发布市场主体正负面环境信用信息，推进绿色信用体系建设，为引导绿色金融发展提供数据参考和风险预测，为实施差异监管与政策激励提供依据。

（二）创新多元化的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体系。

1. 综合运用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引导和督促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展绿色金融服务流程标准化建设，简化绿色信贷审批流程和手续。加快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推广实施金融专员制度，建立绿色项目（企业）“一对一”服务机制，提升绿色金融服务方案设计能力，力争新开工重点绿色项目融资对接率达100%。

2. 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根据全域旅游发展规律，围绕建设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户外运动和避暑休闲康养基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示范区、产城景融合发展先行区的目标，针对世界自然遗产、古村落保护和旅游度假、运动康养、生态康养、乡村旅游、文化创意等绿色产业，创新全域旅游

绿色产业链供应链融资服务模式，推动生态资源变资产、资产变资金，优化金融供给。

3. 鼓励金融机构围绕生态文明建设和乡村振兴，科学设计绿色信贷产品，支持发展水电、风电、页岩气等清洁能源项目，支持工业园区制造业绿色智造，加大对生态农业、生态林业、绿色交通和农村“三变”改革、“三社”融合等项目的信贷支持力度，推广知识产权、商业价值和地理标志产品融资，稳妥开展排污权、林权、生态公益林及天然商品林补偿收益权等环境权益抵（质）押融资试点，发展能效信贷、绿色资产支持证券（ABS）等。

4. 支持发行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用于绿色项目建设。争取国家、市级绿色发展基金、“一带一路”绿色投资基金、清洁发展机制基金等支持，为绿色项目（企业）提供股权投资、融资增信、风险补偿服务。鼓励金融机构发行绿色金融债，支持重点旅游项目和基础设施建设，增强服务功能，筛选、培育、支持符合条件的优质绿色企业在交易商协会发行绿色中期票据等绿色金融产品。

5. 支持符合条件的绿色企业上市融资。建立绿色企业上市培育和辅导机制，实施上市企业培育计划，重点培育一批优质绿色企业，加大后备上市资源培育力度，支持在主板、中小板及新三板、OTC上市挂牌，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拓宽融资渠道。

6. 鼓励保险机构创新绿色保险产品和服务，创新“银行+绿色企业（农户）+保险”业务联动模式，探索绿色建筑性能保险等创新型产品，推动开展环境污染责任保险，推动保险机构参与相关环境污染风险管理。探索开展小型农田水利设施保险和绿色项目（企业）贷款保证保险，鼓励保险机构为绿色项目（企业）融资提供增信支持。扩大种植保险、森林保险、能繁母猪保险等绿色保险覆盖面。

（三）构建多层次的绿色金融组织体系。

1. 探索创新绿色金融组织架构。鼓励政策性银行、国有商业银行组建绿色信贷金融工作专班或团队，逐步设立绿色金融事业部或绿色金融运营部。支持地方法人银行开发绿色金融产品，打造绿色金融品牌，逐步升级为绿色金融专营支行，增强绿色金融服务能力。

2. 培育壮大绿色金融服务体系。设立绿色产业发展基金，完善绿色融资担保体系，建立银担分险机制，为绿色项目（企业）提供增信支持和风险补偿。

丰富绿色金融服务主体，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绿色投资。出台激励政策，引导融资租赁机构、认证机构、评级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第三方专业机构积极参与绿色金融服务。

（四）健全绿色金融风险防范化解体系。

1. 实施绿色金融专项统计。加强绿色金融风险预警，跟踪监测绿色项目、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面临的财务、环保、政策法规及操作等风险。利用“长江绿融通”综合服务系统，健全重大环境和社会风险信息披露制度，实行风险分级管理，建立负面信息修正机制。

2. 建立绿色信贷风险补偿机制。设立绿色信贷风险补偿基金，明确绿色信贷风险分担比例，健全绿色项目投资风险补偿制度。加强跨部门联动，依法打击非法绿色金融，防范“洗绿”、“漂绿”等行为。

四、实施步骤

按3年实施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力争“一年打基础，两年见成效，三年大发展”。

（一）启动实施阶段（2021年）。

构建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工作机制。将绿色金融改革创新纳入全区深化改革工作重要日程，纳入全区“十四五”规划，搭建绿色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建立绿色项目（企业）数据库，推进“绿色信贷+”等融资模式和服务模式创新，推进农村“三变”改革、“三社”融合发展等

（二）重点突破阶段（2022年）。

推进绿色金融与绿色产业融合发展。重点推进绿色金融与全域旅游、生态农林、节能环保、绿色制造等协同创新发展，培育绿色金融市场主体，创新丰富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体系，配套完善激励约束机制，持续扩大绿色信贷投放，绿色信贷余额占各项贷款的比例超过30%，绿色直接融资实现零突破，拓展绿色保险服务领域，持续扩大绿色保险覆盖面，建设一批绿色发展的品牌项目。

（三）全面推进阶段（2023年）。

提升绿色金融改革助推绿色发展水平。健全绿色金融组织体系、产品体系、服务体系和配套政策体系，金融支持绿色项目、绿色企业保障有力，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绿色保险实现扩面、增品、提量，力争1-2家绿色企业实现上市，打造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绿色金融示范样本，绿色金融助推全域旅游和生

态文明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由区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区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领导、统筹规划、监督指导，协调解决改革中重大问题。建立绿色金融改革创新工作会商协调机制和联席会议制度，整合资源、政银共管，形成部门联动合力，确保工作有序开展。改革试验中遇到重大政策突破事项，根据“一事一报”原则，按程序报批后实施。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人行武隆支行，负责处理日常事务工作。

（二）加强政策支持。

1. 强化绿色理念。将推进绿色金融与绿色产业融合发展纳入全区“十四五”规划，落实政策措施，优化营商环境，对获得绿色项目认证的企业和项目，开辟“绿色通道”，提高政府服务效率。严把绿色发展关口，倡导绿色消费理念，对未坚持绿色发展的企业和项目，严格限制准入，倒逼企业绿色转型升级。

2. 实施政策激励。积极争取市级专项扶持资金，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奖励补偿的激励作用，按照市场化原则，综合运用贷款贴息、绿债认证补贴、担保费补贴、代偿补偿、应急转贷工具，通过政府增信、财政贴息、税收优惠等多种形式，引导金融资源绿色化配置。

3. 加强监管引导。运用央行再贷款、再贴现等货币政策工具，引导支持绿色信贷发展，对绿色信贷优异的金融机构适当放宽监管和考核指标，引导金融机构制定绿色金融业务发展规划，优化管理流程，强化业绩考核，加大绿色信贷资源配置力度。

（三）加强人才保障。

1. 充实绿色金融人才力量。完善高层次绿色金融人才引进政策，深化与专业机构、大专院校及科研院所等合作交流，加强专业培训和能力建设，打造一批具有金融和环保技术知识的复合型、高层次绿色金融专业人才队伍。

2. 建立绿色金融决策咨询体系。由政府部门、科研机构、金融机构等，联合打造武隆绿色金融决策咨询智库，加强决策咨询服务。利用中国·重庆（武隆）绿色发展实践国际论坛，邀请专家开展绿色金融学术研讨与经验交流。

（四）加强考核约束。

1. 加强绿色金融绩效监测评价。建立金融机构绿色金融绩效评价制度，评价结果纳入货币政策工具运用、宏观审慎评估、监管评级、业务发展、高管人员履职等考评体系，作为落实配套财政补贴等专项激励政策的重要参考。将企业环境信用评价信息纳入“长江绿融通”绿色金融大数据综合系统等，作为企业贷款授信的重要参考。

2. 实施区域绿色金融综合发展评价。建立区域

绿色金融综合发展评价体系，评价结果纳入生态文明建设和社会信用体系考核。同时，建立生态环境保护联合惩戒机制，推进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附件：1. 武隆区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略）

2. 武隆区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工作任务分工（略）



（上接第84页）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等农业设施用地，可以使用一般耕地，不需占补平衡。畜禽养殖设施原则上不得使用永久基本农田，涉及少量永久基本农田确实难以避让的，允许使用但须补划。加强林地对畜牧业发展支持，将畜禽规模养殖场使用林地纳入地方民生类项目，由相关职能部门和乡镇（街道）按权限办理养殖用地手续。强化财政保障，落实有机肥料生产和施用补助政策，将生猪良种补贴、强制免疫、春秋消毒灭源和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等工作纳入政府购买服务，提升畜牧兽医社会化服务水平，加大动物防疫基础设施建设、畜禽屠宰标准化示范创建和畜禽产品冷链运输配送体系建设的支持力度。鼓励畜禽养殖场开展农业设施权属登记。提高金融服务水平，按照市场化和风险可控原则，积极稳妥开展土地经营权、养殖圈舍、大型养殖机械、活畜禽抵押贷款试点；加强与市农担公司的衔接沟通，争取满足对我区畜禽养殖产业发展融资需求。完善畜禽政策性保险，继续做好能繁母猪、商品育肥猪和生猪收益政策性保险，进一步争取市级财政支持，力争将山羊、肉牛等畜禽品种纳入畜禽养殖收益险、畜产品价格险，提高全区畜禽养殖产业抵御风险的能力。（区司法

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区财政局、武隆银保监管组、区农业农村委、区林业局、区畜牧发展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强化市场调控。加强与畜禽产品主销区县衔接，打通畜禽产品销售渠道，积极争取畜禽产品主销区对我区养殖生产发展支持，建立资源环境补偿合作关系，形成销区补偿产区长效机制。加强畜禽产品市场监管，维护畜禽产品市场正常流通秩序。建立以猪肉为主的畜禽产品市场供应应急协调机制，制定保障畜禽产品市场供应方案。加强畜牧业生产监测调度和畜禽产品市场动态跟踪监测，及时、准确发布信息，科学引导生产和消费。完善政府猪肉储备调节机制，缓解生猪生产和市场价格周期性波动。探索制定牛羊禽肉等重要畜产品保供和市场调控预案。（区发展改革委、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区市场监管局、区畜牧发展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4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武隆府办发〔2021〕25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1年区领导联系重点项目 用地保障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对用地保障工作的督查考核。

《2021年区领导联系重点项目用地保障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序时推进重点项目用地报批，全力保障项目落地建设。区政府办公室要会同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加强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4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武隆区2021年区领导联系重点项目用地保障方案

单位：亩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区领导	用地保障状态				今年是否用地	用地规模(亩)	调规要件报送时间	调规批复时间	转用要件报送时间	转用批复时间	是否确定用地红线	备注
				规划	计划	转用	供地								
1	武隆白夹山天尺坪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区白管委	胡珍强	已批复	已批复	待批复	未进流程	是	13.596	已批复	已批复	2021.4	2021.6	是	
2	重庆乌江白马航电枢纽	区发展改革委	胡珍强	已批复	已批复	已批复	未进流程	是	4116.0885	已批复	已批复	已批复	已批复	是	
3	G353竹坝至白果坪升级改造工程	区交通局	刘高永	已批复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是	24.9235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是	向廖林处协调解决
4	西山水库	区水利局	陈青松	已批复	已批复	已进流程	未进流程	是	14.2725	已批复	已批复	2021.5	2021.7	是	
5	武隆区江南水厂	区水利局	陈青松	已批复	已批复	已进流程	未进流程	是	40.0095	已批复	已批复	2021.5	2021.7	是	
6	石桥环湖聚集点污水处理工程	区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刘朝煜	已批复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是	4.476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是	
7	东升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石骨料项目	区工业园区管委会	刘高永	正在流程中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是	200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否	
8	重庆武隆四眼坪风电改扩建项目	区发展改革委	胡珍强	已批复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是	0.55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是	
9	武隆区姜家溪水库	区水利局	陈青松	已批复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是	8.6134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否	
10	武隆区鸭江镇污水处理厂迁建工程	区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刘朝煜	已批复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是	16.2105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否	
11	武隆区教育实践基地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区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刘朝煜	已批复	已批复	已进流程	未进流程	是	70.6395	已批复	已批复	2021.4	2021.5	是	已上报市局审批,拟于5月取得批复
12	武隆区实验中学迁建项目	区教委	黄昕	已批复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是	44.7255	已批复	已批复	2021.6	2021.8	是	
13	武隆区归原艺术农业旅游项目	区交通局	刘高永	已批复	已批复	待取件	未进流程	是	2357.5155	已上报	已批复	2021.3	2021.5	是	拟于5月取得批复
14	归原艺术农业旅游项目	区文化旅游委	刘朝煜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是	200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是	
15	响溪原乡	区旅游委	胡珍强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是	20	2021.5	2021.7	2021.9	2021.11	否	
16	乌江白马航电枢纽工程(北岸)项目(含二期工程)	区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刘朝煜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否	20.766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是	
17	武隆区车盘水库	区交通局	刘高永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是	909.48	2021.8	2021.10	2021.10	2021.12	是	
18	武隆区种养殖生态循环农业项目	区水利局	陈青松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是	33.6241	2021.8	2021.10	2021.12	2022.2	是	
19	武隆区种养殖生态循环农业项目	区农业农村局	陈青松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是	300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否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责任区领导	用地保障状态				今年是否用地	用地规模(亩)	调规要件报送时间	调规批复时间	转用要件报送时间	转用批复时间	是否确定用地红线	备注
20	乡村旅游示范点提档升级改造项目	区喀斯特(集团)公司	胡珍强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是	10	已批复	已批复	2021.9	2021.11	是	
21	武隆区仙女山军民融合建设项目	区喀斯特(集团)公司	胡珍强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是	50	已批复	已批复	2021.8	2021.10	是	
22	凤来新城大道	区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刘朝煜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是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否	
23	凤来新城总部大楼	区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刘朝煜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是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暂不确定	否	
24	石骨料运输廊道	区工业发展(集团)公司	刘高永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是	136.5	2021.5	2021.7	2021.9	2021.11	是	
25	天尺情缘景区提档升级建设项目	区白管委	胡珍强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否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26	重庆武陵医养结合综合体项目	区商务委	何林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否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27	“仙女山·树顶漫步”自然教育营地综合开发项目	区文化旅游委	胡珍强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否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28	九街菜市场	区文化旅游委	胡珍强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否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29	乌江博物馆(非遗中心)	区文化旅游委	胡珍强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否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30	天下鹊桥景区项目	区白管委	胡珍强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否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31	仙女山旅游轨道	区发展改革委	胡珍强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否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32	临空经济区项目	区发展改革委	胡珍强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否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33	低重力环境地基模拟平台	区科技局	黄昕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否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34	S530 凤来至中桥	区交通局	刘高永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否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35	武隆—涪陵高铁	区交通局	刘高永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否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36	重庆市武隆至丰都高速公路	区交通局	刘高永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否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37	G319 武隆区乌江二桥至土坎段景观大道工程	区交通局	刘高永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否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38	白马工业园区至货运码头疏港公路工程	区交通局	刘高永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否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39	G319 城区段改造工程	区交通局	刘高永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否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40	S205 城区至仙女山度假区段改扩建工程	区交通局	刘高永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未进流程	否	107	2021.6	2021.8	2021.8	2021.10	是	先行实施场姊妹农家牙至夏官段加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责任区领导	用地保障状态				今年是否用地	用地规模(亩)	调规要件报送时间	调规批复时间	转用要件报送时间	转用批复时间	是否确定用地红线	备注
				规划	计划	转用	供地								宽,约5公里,暂定10月开工建设
41	土坎河段防洪护岸综合治理工程	区水利局 区水务(集团)公司	陈青松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否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42	万龙滑雪场综合体开发项目	区文化旅游委	刘朝煜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43	乌江三桥至中咀南北岸防洪护岸综合整治工程	区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陈青松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否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暂不用地	
44	渝湘高铁武隆段	区交通局	胡珍强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791.6625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45	渝湘高速公路扩能项目(武隆段)	区交通局	刘高永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3159.4785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46	阳光童年	区仙管委	周光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否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47	仙女山星际未来城(文旅科技小镇)	区仙管委	周光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48	中国武隆国际 LAB 项目	区仙管委	周光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49	仙女山标准化智慧康养社区项目一期(仙女山·云上溪谷)	区仙管委	周光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否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50	博象·咏山小文化小镇	区仙管委	周光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51	清泽·栖林溪谷	区仙管委	周光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否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52	武隆区仙女山青少年科学示范基地	区仙管委	周光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否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53	重庆市武隆区环境监测执法业务用房	区生态环境局	刘高永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54	中铭山水华府(3号地块)中堆坝片区房地产业开发	区住房城乡建委	刘朝煜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55	碧桂园·江山赋	区住房城乡建委	刘朝煜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56	重庆市武隆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区城市管理局	胡珍强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57	沙河水库	区水利局	陈青松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否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58	五洲国际商贸城	区商务委	何林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否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59	武隆博爱精神病医院迁建项目	区卫生健康委	黄昕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31.536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序 号	项 目 名 称	责 任 单 位	责 任 区 领 导	用 地 保 障 状 态				今 年 是 否 用 地	用 地 规 模 (亩)	调 规 要 件 报 送 时 间	调 规 批 复 时 间	转 用 要 件 报 送 时 间	转 用 批 复 时 间	是 否 确 定 用 地 红 线	备 注
				规 划	计 划	转 用	供 地								
60	武隆区妇幼保健院儿科大楼建设项目	区卫生健康委	黄 昕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7.2615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61	武隆旅游集散中心项目	区招商特(集团)公司	胡珍强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62	白马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二期)	区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刘朝煜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63	武隆区立体停车场	区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刘朝煜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64	冯家坡片区老旧小区改造	区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刘朝煜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65	武隆区南滨路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区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刘朝煜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66	黄荆坝项目(一期)	区工业发展(集团)公司	刘朝煜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否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67	仙女山国际生态康养小镇	区仙管委	周 光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68	仙女山国际医院	区仙管委	周 光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否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69	仙女山文化艺术特色小镇	区仙管委	周 光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否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70	农业生产服务中心(二期)	区新区开发公司	周 光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71	白马山高端文化休闲度假小镇项目	区白管委	胡珍强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72	瓦厂坝片区	区住房城乡建委	刘朝煜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73	复烤厂片区	区住房城乡建委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刘朝煜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否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74	老车站片区	区住房城乡建委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刘朝煜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否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75	铁厂坡片区	区住房城乡建委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刘朝煜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否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76	福康医院迁建	区卫生健康委	黄 昕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34.70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77	武隆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检验检测综合楼	区卫生健康委	黄 昕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3.7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责任区领导	用地保障状态				今年是否用地	用地规模(亩)	调规要件报送时间	调规批复时间	转用要件报送时间	转用批复时间	是否确定用地红线	备注
				规划	计划	转用	供地								
	项目														
78	仙女山游客接待中心改扩建项目	区喀斯特(集团)公司	胡珍强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79	乌江干中峡电站引水隧洞工程(比选)项目	区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刘朝煜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80	渝怀二线武隆客运站交通枢纽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区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刘朝煜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81	长途河大桥	区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刘朝煜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82	法院审判业务用房迁建项目	区法院	罗建国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83	白杨坪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区住房城乡建委	刘朝煜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是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84	中堆坝大桥	区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刘朝煜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否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85	高速公路下道快速进城通道	区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刘朝煜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否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存量土地	
86	页岩气开发	区发展改革委	胡珍强	临时用地	临时用地	临时用地	临时用地	不涉及	不涉及	临时用地	临时用地	临时用地	临时用地	不涉及	
87	建筑石材综合开发利用深加工项目	区工业园管委会	刘高永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否	不涉及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	
88	省道S29线鸭江至聚宝段升级改造工程	区交通局	刘高永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否	不涉及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	
89	武隆区Y013线平桥中学至凤来街道路面改造工程	区交通局	刘高永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否	不涉及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	
90	S204江口至芙蓉江大桥(彭水界)段大修工程	区交通局	刘高永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否	不涉及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	
91	沧后公路王家坝至老管嘴段(木棕河三级站段)改建工程	区交通局	刘高永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否	不涉及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	
92	雪亮工程	区公安局	罗建国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否	不涉及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	
93	武隆区电子政务外网规范化建设项目(一期)	重庆市武隆区党政专用通信中心	胡珍强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否	不涉及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用地	不涉及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 行动领导小组的通知

(武隆府办〔2021〕8号)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有关部门，
有关单位：

为切实做好全区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工作，进一步落实工作责任，区政府决定，成立武隆区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何 林 区政府副区长
罗建国 区政府副区长、公安局局长
副组长：田 刚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罗 维 区商务委主任

成 员：区委宣传部、区委网信办、区经济信息委、区公安局、区司法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交通局、区商务委、区应急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消防救援支队、区税务局、区海事事务中心、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分管负责人。

区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下设1个办公室、7个专项工作组。

一、领导小组办公室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商务委，由区公安局副局长胡昌勇、区商务委副主任杨廷明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全区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的统筹协调、监督指导、信息处理等工作。

二、专项工作组

(一) 交通防控组。

组 长：刘 黎 区交通运输执法支队支队长
牵头单位：区交通局

成员单位：区公安交巡警支队、区海事事务中

心，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

工作职责：负责对从高速公路、国道、省道、区道进入我区运油车辆检查；依法查处机动车维修企业擅自改装机动车从事流动销售成品油的行为，负责对查获的非法改装从事成品油非法经营车辆查处；负责指导督促交通建设项目企业对自备用油进行安全检查，消除安全隐患；督促交通建设项目企业用油做到来源合法、不对外销售，配合提供非法经营成品油的相关线索；负责查处船舶未经审批非法运输成品油的违法行为和未在海事部门报告违规开展船舶供油作业的违法行为；做好水上加油站（船）安全监管工作；抓好武隆区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涉及的其它工作职责。

(二) 排查整治组。

组 长：蒋朝华 区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牵头单位：区应急局

成员单位：区工业园区管委会、区经济信息委、区交通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商务委、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

工作职责：负责对成品油的生产、经营、储存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依法处罚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查处成品油存储、经营单位安全违法行为；查处非法从事汽油和闪点 $\leq 60^{\circ}\text{C}$ 的柴油经营行为；配合相关职能部门依法查处成品油市场违法违规行为；负责对非煤矿山自备用油进行安全检查，消除安全隐患；督促非煤矿山用油做到油品合格、来源合法、不对外销售，配合提供非法经营成品油的相关线索；负责做

好监管职责范围内的工业企业、建筑工地等内部加油站（点）的摸排，督促相关场所、企业用油来源合法，不对外销售，协助提供非法经营成品油的相关线索；抓好武隆区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涉及的其它工作职责。

（三）规范经营组。

组 长：杨廷明 区商务委副主任

牵头单位：区商务委

成员单位：区应急局、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

工作职责：负责全区成品油市场秩序整治专班日常工作；负责成品油市场秩序综合治理和成品油流通企业监督管理，科学编制加油站布点规划，推动农村加油站建设，促进成品油市场有序流通；对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开展年度审查，对无故不参加年度审查或审查不合格且限期整改不到位的，以及其他不符合成品油零售经营许可条件的，督促撤销其成品油经营许可证；配合做好查处油品处置工作；加强成品油零售经营审批督促检查；抓好武隆区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涉及的其它工作职责。

（四）市场秩序组。

组 长：李 松 区市场监管执法支队支队长

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成员单位：区公安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交通局、区商务委、区应急局、区消防救援支队、区税务局、中石油武隆经营部。

工作职责：负责查处生产、销售不合格成品油；依法开展成品油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非法经营成品油的抽检；查处销售标号和标识不相符的成品油以及销售国家明令淘汰并停止销售成品油的行为；按职责组织清除无证无照经营黑加油站（点）；查处无证无照经营闪点 $>60^{\circ}\text{C}$ 柴油的行为；严厉查处计量违法、价格违法等行为；负责对作为危险废物处置的废弃油品处置环节污染防治的环境监管，对涉及成品油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的应急处置；负责对无法回收炼制的不合格油品无害化处置；负责成品油税收日常监管，开展成品油生产、经营企业税收检查；依法查处偷逃税及骗取退税的违法行为；负责指导督促成品油经营企业开展风险隐患“自查、自知、自改”，及时发现和督促整改消防隐患；对消防监督检查中发现的火灾隐患和消防安全违法行为，依法进行查处；抓好武隆区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涉及的

其它工作职责。

（五）查处打击组。

组 长：胡昌勇 区公安局副局长

牵头单位：区公安局

成员单位：区司法局、区商务委、区应急局、区市场监管局。

工作职责：负责全区成品油非法经营打击专班日常工作；负责对各加油站（点）购买散装汽油实名登记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及时发现隐患并督促整改；查处各类涉成品油的犯罪行为，并配合查处非法存储、销售成品油黑窝点，依法处理相关部门移交的涉及成品油违法犯罪案件（线索）；依法查处成品油运输车辆交通违法行为，打击违规运输危化品类危险驾驶犯罪，加强对由国道、省道、区道进入我区运油车检查；负责对打击成品油非法经营过程中涉及执法依据、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案件移送规格等相关争议问题进行协调、解释；抓好武隆区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涉及的其它工作职责。

（六）宣传报道组。

组 长：陈 平 区委宣传部副部长

牵头单位：区委宣传部

成员单位：区委网信办、区融媒体中心。

工作职责：统筹区属新闻媒体围绕专项行动、成品油非法经营危害等开展宣传，提高市民的关注度与参与度。对典型案件以及违法企业、违法人员，通过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方式进行曝光；牵头联动相关部门，做好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期间的舆情监测、分析研判和应对处置，为行动的开展营造良好的网络环境；抓好武隆区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涉及的其它工作职责。

（七）检查督导组。

组 长：田 刚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副组长：罗 维 区商务委主任

成员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公安局、区交通局、区应急局、区商务委、区市场监管局。

工作职责：负责加强对专项行动的督导检查，对工作推进不力、履职不到位、成品油非法经营问题突出的有关部门及其责任人予以通报、约谈，并纳入2021年平安武隆建设考核和庆祝建党100周年安保考核。对专项行动打击整治不力、非法经营问题突出导致人员伤亡和重大财产损失、产生重（下转第97页）

重慶市武隆區人民政府辦公室文件

重慶市武隆區人民政府辦公室
關於成立武隆區世行貸款城鄉塑料垃圾綜合
治理項目專項領導小組的通知

(武隆府辦〔2021〕9號)

各街道辦事處，各鄉鎮人民政府，區政府各部門，有
關單位：

為加強塑料垃圾治理，改善城鄉人居環境，確保
武隆區世行貸款城鄉塑料垃圾綜合治理項目按計劃有
序推進，經區政府研究，決定成立武隆區世行貸款城
鄉塑料垃圾綜合治理項目專項領導小組。組成人員如
下：

- 組 長：胡珍強 區政府常務副區長
- 副組長：劉朝煜 區政府副區長
- 成 員：陳 宏 區發展改革委副主任
- 張紹斌 區財政局副局長
- 周小偉 區規劃自然資源局副局長
- 馮擁軍 區生態環境局副局長

- 冉東國 區住房城鄉建委副主任
- 馮志財 區城市管理局副局長
- 邵群朴 區林業局副局長
- 周綠林 區供銷合作社副主任
- 張文強 區建設投資（集團）公司總經理

領導小組下設辦公室於區發展改革委，由區發展
改革委、區城市管理局分管領導兼任辦公室主任，區
財政局、區建設投資（集團）公司相關負責人兼任辦
公室副主任。

重慶市武隆區人民政府辦公室
2021年3月11日



（上接第96頁）大不良影響的交由區紀檢監察機關依
規依紀依法追責問責；抓好武隆區打擊整治成品油非
法經營專項行動實施方案涉及的其它工作職責。

重慶市武隆區人民政府辦公室
2021年3月5日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武隆区违法建设治理工作 指挥部的通知

(武隆府办〔2021〕10号)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推进全区违法建设治理工作，切实加强治理工作的组织领导，根据区政府有关部门职能调整、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经区政府同意，原武隆区违法建筑整治工作指挥部更名为武隆区违法建设治理工作指挥部，有关组成人员作相应调整。现将更名及调整后的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指 挥 长：卢 红 区政府区长

副指挥长：胡珍强 区政府常务副区长

刘朝煜 区政府副区长

成 员：区政府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区政协学习联络委、区委网信办、区仙管委、区白管委、区公安局、区司法局、区经济信息委、区财

政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局、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国资委、区市场监管局、区信访办、区林业局、国网重庆武隆供电公司主要负责人，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

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区城市管理局，负责指挥部日常工作。由区城市管理局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区城市管理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支队长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13日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武隆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武隆府办〔2021〕11号)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加强我区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经区政府研究，决定成立武隆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成人员

- 组 长：胡珍强 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
副组长：邓 涛 区政府办公室主任
成 员：徐华林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杨 强 区工业园区管委会主任
 李世科 区仙管委主任
 路长江 区白管委主任
 谢俐俐 区发展改革委主任
 黄 锋 区教委主任
 肖 力 区科技局局长
 邓 伟 区经济信息委主任
 毛光佑 区公安局副局长
 郑世荣 区民政局局长
 殷加强 区司法局局长
 任良生 区财政局局长
 肖朝旭 区人社保局局长
 王加红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局长
 余长江 区生态环境局局长
 王廷均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主任
 柯晓东 区城市管理局局长
 刘 印 区交通局局长
 程建平 区水利局局长

- 蒋 斌 区农业农村委主任
罗 维 区商务委主任
贺 俊 区文化旅游委主任
代林海 区卫生健康委主任
袁 杰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
张远华 区应急局局长
龚 文 区审计局局长
汪宏阳 区政府外办主任
孔正波 区国资委主任
熊 明 区市场监管局局长
徐 梅 区统计局局长
沈江涛 区扶贫办主任
罗重阳 区医保局局长
安朝树 区信访办主任
黄廷明 区林业局局长
王晓明 区政务办主任
刘丹国 区供销合作社主任
冉锵凤 区融媒体中心主任

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由行政负责人为成员。

二、主要职责

- (一)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和区委、区政府的工作安排，研究制定落实措施。
- (二) 研究提出我区政务公开工作的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和年度工作重点。
- (三) 安排部署全区政务公开工（下转第105页）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武隆至两江新区高速公路建设 协调指挥部的通知

(武隆府办〔2021〕12号)

有关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为加快推进武隆至两江新区高速公路（以下简称武两高速）项目建设进度，进一步加大项目建设的领导和协调力度，经区政府同意，决定成立武两高速建设协调指挥部。现就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指 挥 长：刘高永 区政府副区长
常务副指挥长：刘 印 区交通局局长
副 指 挥 长：冉 洪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谢 锋 区交通局副局长

成 员：区发展改革委、区经济信息委、区公安局、区财政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交通局、区水利局、区林业局，沿线乡镇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指挥部下设办公室于区交通局，由谢锋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工作。

二、工作职责

（一）贯彻执行市政府和市交通局制定的高速公路建设各项政策，落实各项任务。

（二）统筹协调武两高速建设工作。

（三）研究并协调武两高速项目配套资金、征地拆迁等重大政策。

（四）协调解决武两高速建设涉及沿线乡镇、有

关单位及与涪陵区、南川区之间的重大问题。

三、工作保障

（一）人员配置。武两高速建设指挥部内设机构由指挥部根据工作需求自行组建。所需工作人员分别从区交通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公安局及沿线乡镇人民政府等单位抽调，具体负责规划建设方案衔接、技术服务、征地拆迁、治安管理及矛盾纠纷协调等有关工作。

（二）经费保障。指挥部办公室拟定年度工作经费，在武两高速项目协调经费中列支。

（三）车辆保障。车辆保障根据工作需要购买或租车使用。

（四）其他。自本文件发布之日起，《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渝湘高速扩能、武道高速和武两高速建设协调指挥部的通知》（武隆府办〔2019〕55号）中关于武两高速的内容不再适用。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武隆区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 与联网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武隆府办〔2021〕13号)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有关部门，
有关单位：

为加强和改进城市综合管理工作，区政府决定成立武隆区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与联网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成人员

- 组 长：刘朝煜 区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徐华林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邓 伟 区经济信息委主任
柯晓东 区城市管理局局长

成 员：区发展改革委、区科技局、区公安局、
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局、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交通局、区水利局、
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国资委、
区市场监管局、区林业局、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凤山街道办事处、芙蓉街道办事处等单位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区城市管理局，由区城市管理局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承担领导小

组日常事务。

二、主要职责

（一）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与联网工作的安排部署。

（二）研究审议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与联网工作的规划和重大事项。

（三）统筹协调、指挥调度、部署推进全区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与联网的各项工作，包括制定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与联网工作方案、考核督查等工作。

（四）加强对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与联网工作的监督检查和考核奖惩，督查指导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区级有关部门和有关单位及时履行其职责范围内的相关职责，通报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与联网工作进度，总结部署阶段性工作。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4月8日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建立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 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武隆府办〔2021〕14号)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打击整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要求，发动各级党委政府、各行业主管部门、社会各界打一场反诈人民战争，有效遏制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高发态势，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大局持续稳定，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经区政府同意，决定建立全区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联席会议（以下简称联席会议）制度。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联席会议组织形式

联席会议召集人由区政府分管副区长担任，联席会议成员为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单位负责同志。包括：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委网信办、区人大监察法制委、区经济信息委、区公安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文化旅游委、区政府外办、区市场监管局、武隆银保监管组、人行武隆支行、建行武隆支行、工行武隆支行、农行武隆支行、农商行武隆支行、重庆银行武隆支行、武隆融兴村镇银行、邮蓄武隆支行、重庆三峡银行武隆支行、中国电信武隆分公司、中国移动武隆分公司、中国联通武隆分公司等部门和单位。

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区公安局刑侦支队，负责联席会议日常工作，落实联席会议有关决定、编发情况通报，承担联席会议交办的有关事项。由区公安局分管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联席会议设联络员，由各成员单位有关部门负责同志担任。联络员同时为办

室成员。联席会议成员需调整的，由所在单位提出，报联席会议确定。联络员需调整的，由成员单位提出，报联席会议办公室备案。

二、联席会议工作职责

统筹协调全区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和推进跨部门、跨地区打击治理工作，强化打击整治和源头防范；组织、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研究完善相关政策措施；指导和督促打击治理工作；组织成员单位总结交流工作经验及相关成果，加强宣传防范工作；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工作规则

联席会议原则上每年召开一次全体会议。根据领导同志指示或工作需要，可临时召开全体会议或部分成员单位会议。会议由召集人主持。联席会议以纪要形式明确会议议定事项，经与会成员单位同意后印发有关部门和单位，同时报送区政府。

四、工作要求

各成员单位要切实履行职责，按要求参加联席会议，主动研究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有关问题，认真落实联席会议议定事项。同时要加强沟通，密切配合，相互支持，形成合力，充分发挥联席会议作用，形成高效运行的长效工作机制，共同做好打击治理和防范工作。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4月9日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建立武隆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 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武隆府办〔2021〕15号)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发挥科普工作的政府主导和行政统筹协调职能，进一步加强对科普工作的领导，做好我区科学技术普及的协调工作，根据《重庆市科学技术普及条例》的规定，经区政府同意，建立武隆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现将联席会议组成人员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组 长：黄 昕 区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陈远川 区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肖 力 区科技局局长
景 刚 区科协主席
吴 沛 区社科联主席
安朝茂 区经济发展研究中心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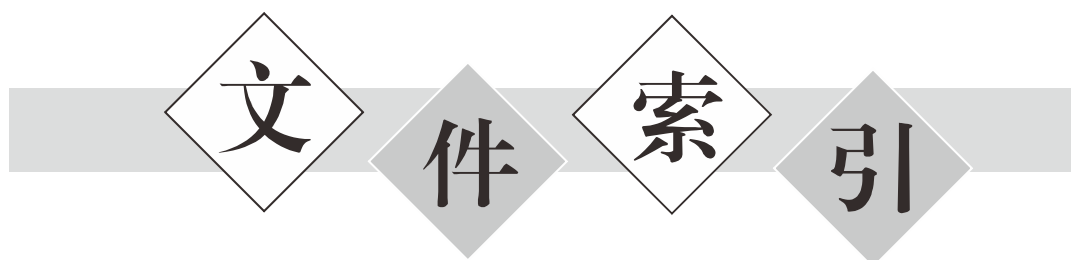
成 员：区委宣传部、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科技局、区经济信息委、区公安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应急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林业局、区气象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科协、区社

科联等单位分管负责同志。

联席会议负责统筹管理和组织协调全区的科普工作，审查和批准全区科普工作的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确定加强科普工作的政策措施及实施方案；确定需要向区政府汇报的重大科普议题；督促规划、计划和有关重大工作的落实；组织协调部门、乡镇（街道）间的重大科普活动；协调解决科普工作中的重大难题；促进各部门、各乡镇（街道）及全社会支持并参与科普工作，推动科普工作健康发展。

联席会议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办公室设在区科技局，办公室成员由区委宣传部、区教委、区科技局、区科协、区社科联有关负责人组成，由肖力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联席会议成员的调整由联席会议办公室商有关部门并报联席会议组长批准后，通知各成员单位。区政府有关部门落实科普工作的有关计划、安排要报联席会议办公室备案，每年要将推进、执行情况报联席会议办公室。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4月16日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2月主要文件目录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文件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1年武隆区
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要点的通知（武隆府
发〔2021〕6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隆区国民经
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
目标纲要的通知（武隆府发〔2021〕7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关于武隆区部分乡镇道
路命名的通知（武隆府发〔2021〕8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隆区
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实施方案的通知
（武隆府办发〔2021〕11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隆区
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武隆府办发〔2021〕12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隆区
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武隆
府办发〔2021〕13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隆区
特种设备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武隆府办发
〔2021〕14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学习宣传贯
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的通知（武
隆府办发〔2021〕15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隆区
12345便民服务热线整合工作方案的通知（武隆府
办发〔2021〕16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
武隆区政务服务工作要点的通知（武隆府办发
〔2021〕17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防止耕
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工作方案的通知（武隆
府办发〔2021〕18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隆区
政府信息公开审核管理办法的通知（武隆府办发
〔2021〕20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隆区
废弃农膜回收利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武隆
府办发〔2021〕22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畜牧业
高质量发展的工作实施意见（武隆府办发〔2021〕
23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隆区
建设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实施方案的通知（武

隆府办发〔2021〕24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区领导联系重点项目用地保障方案的通知（武隆府办发〔2021〕25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打击整治成品油非法经营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的通知（武隆府办〔2021〕8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武隆区世行贷款城乡塑料垃圾综合治理项目专项领导小组的通知（武隆府办〔2021〕9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武隆区违法建设治理工作指挥部的通知（武隆府办〔2021〕10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武隆区

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武隆府办〔2021〕11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武隆至两江新区高速公路建设协调指挥部的通知（武隆府办〔2021〕12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武隆区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与联网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武隆府办〔2021〕13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武隆府办〔2021〕14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武隆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武隆府办〔2021〕15号）

（上接第99页）作，提出实施方案。

（四）推动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区级各部门和有关单位抓好政务公开工作任务落实，加强督促检查。

（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工作机构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区政府办公室，由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徐华林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区司法局局长殷加强、区融媒体中心主任冉镭凤任办公室副主任。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由区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科承担。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负责研究提出推进全区政务公开工作的制度建设，督促落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等需要调整的，由所在单位调整后的领导为小组成员，不再另行行文。

四、工作规则

领导小组实行工作会议制度，工作会议由组长或组长委托副组长召集，定期或不定期召开。参加人员为领导小组全体成员或部分成员，必要时可邀请其他有关单位人员参加。领导小组工作会议以纪要形式明确会议议定事项并印发。

五、工作要求

各成员单位要主动研究政务公开工作有关问题，积极参加领导小组有关工作，认真落实领导小组会议议定事项。各成员单位之间要加强协调配合，形成合力，共同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16日